



在延安参加整风运动和七大
在莫斯科六年半

五十年代国营企业党政关系的演变

中共八大后对高级社的整顿

双百方针的形成过程

党的改革开放政策与民办教育

中共党史资料

58

1996年6月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编

中共党史资料

第五十八辑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编

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6年·北京

责任编辑:陈 夕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共党史资料 第58辑/中共党史资料编辑部编辑.-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1996.6

ISBN 7-80023-984-5

I. 中… I. 中… II. 中国共产党-党史-史料 IV.D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06304 号

中共党史资料(第58辑)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编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通讯处:北京 1929 信箱 邮编:100091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35号

电话:(010)62581570 传真:(010)62581532

经 销:新 华 书 店

印 刷:北京昌平百善印刷厂

850×1168 毫米 32 开 6.75 印张 160 千字
1996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199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5000 册

ISBN 7-80023-984-5/K · 904

定 价:6.00 元

目 录

回 忆 录

在延安参加整风运动和七大	曹 瑛(1)
1947 年晋绥的土改整党	龚子荣(18)
在莫斯科六年半	张德群(31)
八角亭编书记	李 新(42)

专 题 资 料

五十年代国营企业党政关系的演变 及其原因	武 力(67)
中共八大后对高级社的整顿	高化民(82)
“双百”方针的形成过程	夏杏珍(104)
党的改革开放政策与民办教育	张志义 王文源(125)

经 济 特 区

改革开放在海南	唐昆宁 鲁 兵(134)
改革开放在深圳	黄 玲(144)
改革开放在汕头	陈维烟 王天海(159)

人物介绍

毛泽东对邓小平的若干论述 陈明显 崔艳明(168)
刘善本驾机起义到延安 韩明阳(176)

小 资 料

“彝海结盟”与党的民族政策 叶心瑜(189)
“四人帮”对邓小平出席联大之诘难 苏采青(197)

资 料 信 息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文件集)
中译本即将出版 陈 夕(201)

在延安参加整风运动和七大

曹 瑛

回延安途中

1941年10月，我奉命从重庆回延安。

和我一起回延安的八路军重庆办事处的一批干部中，有南方各省参加七大的党代表，还有一些去延安学习的同志。我们分乘4辆大卡车，押车的是龙飞虎同志。由于政治环境很坏，沿途行径非常艰苦，国民党到处设卡，阻挡我们。离重庆以北150华里有一个地方叫青木关，是出入重庆北面的门户，国民党军队在这里设卡，过往行人一律严加检查。由于周恩来同志亲自送我们过青木关，国民党特务不敢胡作非为，我们较顺利地通过了青木关卡。

“双十节”这天我们到了成都，这天是中华民国成立纪念日，是当时的“国庆节”，晚上全城提灯游行，我们的汽车在街上串来串去，找不到出路，串到天亮才出了成都城。从成都往北前进，经过栈道，到了剑阁，“剑阁天下雄”名不虚传，盘山路又窄又曲折，傍山险路悬崖绝壁，危险得很。越过秦岭来到宝鸡，国民党特务机关把我们的车扣留了两个晚上，对我们一个一个地检查，我们就打电报给八路军西安办事处，叶剑英同志闻讯赶到宝鸡，经过一番

交涉才放我们过去。但有一个人被留下了,就是白崇禧的私人医生周泽昭,他是一位医术很高明的外科医生,在桂林时就跟中国共产党有联系。特务发现了周医生,就把他留下弄回去了(后来他还是到了延安)。被动员到延安去的医生有好几个,其中有一位是我在贵州认识的医生,叫李志中。他爱人是护士叫沈元暉,他们一起到了延安。

在党中央机关工作

回到延安的第二天,组织上就分配我到中央办公厅秘书处工作。中央办公厅由任弼时和李富春同志负责,秘书长是王首道同志,我协助王首道同志工作,主要负责党的机密,还有一项任务是为中央政治局和中央书记处的会议做记录。当时由首道同志和我轮流做记录,谁有时间就谁去。1944年11月王首道同志离开延安,和王震同志一起率领三五九旅南下,我接任秘书长,为中央做记录的工作就由我一个人承担了。秘书处下设6个科室:机要科、材料科、电讯科、文书科、交通科、速记室。秘书处还办了几个刊物,有一个编辑委员会,成员有任弼时、李富春、王若飞、王首道、李华生(电讯科长)和我。我主要负责编辑《党务广播》,另外《中央电讯》、《中央通信》、《支部生活》等是电讯科管的。所谓《党务广播》就是把关于党务方面的材料,党的中心工作,每个根据地后方、前线的情况、工作经验,用电报的形式发到全国各地,发给全党。有的提供给新华社广播电台,向全国全世界播发。《党务广播》现在中央档案馆还保存着一部分,当然是很不全的。

电讯科经常收到全国各地,主要是敌后抗日根据地党组织用密码发给党中央的报告,内容非常丰富而且重要。有一次,我要李华生同志给电讯科密家凡同志一个任务,编写一篇关于揭露日本侵略者对我抗日根据地进行蚕食扫荡、实行“三光”政策的稿子,小密把各根据地给中央报告中的情况加以分析综合,写了一篇很好的文章,我把它发给了全党,新华社广播电台也播放了。有些材料,是我党同国民党蒋介石进行斗争的有力依据,是宣传抗日反对投降派的有力武器,我们把它整理好发到八路军、新四军各地办事处。董必武同志在重庆同国民党蒋介石作斗争,动员大后方的广大人民抗日就很需要这方面的材料。1943年8月有两份《党务广播》发往重庆给董老:一份是《共产党抗击全部伪军概况》,一份是《国共两党抗战成绩比较》。在《共产党抗击全部伪军概况》中指出:“全国伪军六十二万余人,大部分为国民党军所伪化,其中百分之九十(五十六万人)以上为共产党所抗击,国民党对之一枪不打。”《国共两党抗战成绩比较》以具体事实揭露了国民党蒋介石消极抗日的真实面目,说明:共产党抗击了全部侵华日军共36个师团,60万人的58%(35万人),国民党仅抗击了42%(25万人),共产党抗击了伪军62万人的90%以上(56万人),国民党仅牵制伪军不足10%。

这些刊物,也是整风准备工作的一部分。

参 加 整 风 运 动

1942年,我党开展了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整风运动。

2月1日,毛泽东同志在党校开学典礼上作了《整顿党的作风》的报告,2月8日在延安干部会上发表演讲《反对党八股》,连同在1941年5月发表的《改造我们的学习》共3篇文章,是毛泽东同志关于整风运动的基本著作。毛泽东同志讲得很清楚,“反对主观主义以整顿学风,反对宗派主义以整顿党风,反对党八股以整顿文风”,这就是整风的任务。1942年6月8日,党中央发出了《关于在全党进行整顿三风学习运动的指示》,从此在全党开展了以整顿三风为任务的整风运动。中央成立了三人领导小组:毛泽东、任弼时、王稼祥。

整风的目的是为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作准备。我党的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是1928年6月在莫斯科举行的,到1942年已经有14年的时间没召开党的代表大会了。这10多年中,我党经历了艰苦曲折的历程,党的组织遭到很大破坏,红军遭到极大的损失,全党的思想也比较混乱。党中央决定利用抗日战争相持阶段的空隙,即日本侵略者没有力量进攻我们,我们也还没有足够的力量反击日寇,双方相持,保持现有的阵地,把前方各地的干部集中到延安党校学习,进行整风。整风就是通过学习文件,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总结历史的经验,以达到统一全党思想的目的。

在组织上,首先是整顿中央党校。毛泽东同志亲自担任了党校校长,并把中央党校分为4个部。即“党校第一部”,学员是高级干部和七大代表;“党校第二部”,学员是地师级,以及团级领导干部;“党校第三部”是培养马列主义理论干部;“党校第四部”的学员,是文化较低的干部。

他们在中央党校,首先参加了整风运动。“实事求是”就是在整风运动中提出来的,中央党校校训“实事求是”4个大字,就是毛泽东同志的亲笔题词。为了搞好整风学习,从中央到基层都成立了学习委员会,中央是总学委,毛泽东同志总负责。中央办公厅秘书处学委成员有王首道、我、李华生、李金德、曾三等,王首道同志总负责。

整风运动的发展过程,分为3个阶段。第一阶段,学习整风文件,提高干部思想认识。规定学习22个文件,高级干部专门学习《六大以前》、《六大以来》,研究党的历史上“两条路线”斗争,总结历史经验。5月2日—23日,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后,即以学习《讲话》为中心,进行人生观的教育,进一步提高了干部思想水平;第二阶段,理论联系实际,主要对各种错误思想和自由主义进行批判;第三阶段,审查干部。这次整风运动很民主,没有抓辫子、打棍子的现象,真正做到了畅所欲言。

整顿党风主要是反对宗派主义,特别是山头主义,现在叫“派性”,当然“派性”不是革命的,像“文化大革命”时期的资产阶级派性。而那时山头主义还是革命的,是不自觉形成的,是由于历史的原因和战争环境造成的,各根据地被敌人封锁切割,互不联系,这样很容易形成山头。敌人占据着大城市,当然我们只有占据山头打游击战。山头有井冈山、太行山、大别山、五台山、五夷山等等。“山大王”占据着山头,有的山头别人插不进去,考虑问题,处理事情非常缺乏全局观点,只从本山头的利益出发,这就是山头主义。我们的党,我们的军队,当时确实存在着比较

严重的山头主义，这个地方的干部调到那个地方去工作就不行。新四军就是由湘鄂赣、闽浙赣、海陆丰、湘鄂西、鄂豫皖等根据地的军队组成的，就是新编第四军。为什么叫“新编”？因为北伐战争时有一个第四军，李济深为军长，后来是张发奎为军长，我党派出的叶挺则担任第四军独立团的团长。抗日战争时期组成的新四军，叶挺任军长，由于他刚从德国回来，尚未回到党内，属于统战人物，蒋介石也比较容易接受。皖南事变后，陈毅同志为代军长，刘少奇同志为政治委员，张云逸为副军长。新四军由很多山头组成，如果不反掉宗派主义，这支军队怎么打仗，怎能团结到一起呢？

整顿学风，就是反对教条主义，当时教条主义的代表人物是王明、博古。教条主义者就是本本主义，照抄照搬苏联经验，搬马恩列斯的本本、生吞活剥，讲起话来引经据典，但并不理解其精神实质，只是会背诵一些词句概念，开口就是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怎么讲的，我们的党员大多是工农出身，本本知识很少，没有什么理论，很容易做教条主义的俘虏。特别是一些青年学生，听了感到很新鲜，很带劲，而听毛泽东同志的报告反而不太感兴趣。王明、博古、凯丰等人，根本没接触中国革命的实际，讲起话来，只会引用马列主义的一些词句，空洞无物，实际对马列主义也不真懂，只不过是借马列主义的一些词句吓唬人。要指导中国革命取得胜利，不反掉教条主义，不把马克思主义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实际相结合，是不可能的。

整顿文风，就是反对党八股。八股调是清朝时考秀才

的一种作文格式，我们党当时的文风是一种新八股，讲话、写文章都是从国际形势开始，其次是国内形势，一整套形式主义的东西，空洞无物。王明的一篇典型文章叫《为中共更加布尔塞维克化而斗争》，不是讲实际斗争，不是有什么写什么，而是生搬硬套，矫揉造作。封建主义统治者用八股调来束缚人们的思想，为的是不让人民起来造它的反；教条主义者用这种八股调来僵化人们的思想，脱离实际。

在延安整风运动中，也提出“反对经验主义”，实际上是对着周恩来同志的，周恩来同志当时很诚恳地作了自我批评，作了检讨。由于形势的发展，需要周恩来同志工作，就没有深入地“批判”他。当时要做统战工作呀！不仅是国内，还要在国际上搞统一战线，争取国际援助，这个工作非这位全才周恩来同志不可，因此经验主义没有深入反下去。

在“整风运动”的第二阶段，大家认真学习文件，联系实际来提高思想觉悟，热心地帮助有思想错误的同志，积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对待犯有错误的同志，坚持了和风细雨、摆事实讲道理、以理服人的方针，不论是比较正确地执行了中央路线和方针政策的同志，还是犯有错误的同志，都解决了思想问题。错误非常严重的王明，他不承认错误，总是把责任推给“共产国际”，他说：“那些东西不是我们的，而是共产国际的指示。”就是对王明这样顽固坚持错误的人，也没有斗他，坚持摆事实讲道理，把他的问题严肃地指出来。后来王明要求去苏联治病，党中央照样同意他去了。

整风学习开始强调民主,号召大家提意见,即使是错误的意见,也不立即反驳。可是不久,在某些单位出现了对错误思想开斗争大会。中央党校也召开了斗争大会。在边区高干会上检查边区过去历史经验教训时开展了“清算错误路线”的斗争。

1942年10月间,毛泽东同志在边区高干会上讲话,指出整风不仅要弄清无产和非无产(半条心的),而且要弄清革命与反革命(两条心)的问题,提出“要注意反特务斗争”。1942年12月,运动进入到第三阶段,出现了不正常的现象,审查干部搞极左与反特斗争混在一起。1943年4月3日,中共中央作出决定,在整风的同时进行一次普遍的审查干部运动。审干本来是正常的事情,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国民党反动派妄图消灭共产党、八路军,通过各种渠道往延安派遣特务,搞我们的情报。为了纯洁我们党的队伍,消除异己分子,防止敌人钻进我们内部来搞破坏,为了不让敌人的破坏阴谋得逞,审干完全必要。但是不能乱审查呀,要有事实,不能毫无根据地猜测呀,说什么这里党是假的,那里的组织也是假的,这个地方的党是国民党发展起来的,那个地方的党也是国民党发展起来的,国民党搞什么“红旗政策”,说是这些共产党是“打着红旗反红旗”等等。在康生极左思想指导下,审干越搞越厉害,搞逼供信,搞得人人自危,最后发展到搞“抢救运动”,就是说你这个人已经是叛徒、是特务了,要把你挽救过来,名义是“抢救”,实际上是捕风捉影,逼供信、车轮战、疲劳战,整得你没办法,只好承认“我是叛徒”、“特务”。这样就成了特务如麻。1943年4月,搞出了所谓“陕

南、甘肃、河南、湖北、陇海等特务案”，其中有个河南的共产党员叫张克勤，被逼得没办法，就编造了一套谎话，说他成立了“红旗党”，如何发展党员，如何打进共产党内部等等，于是，似乎各地都有“红旗党”，是国民党的红旗政策。不得了啦！张克勤却用这一套过了关，不但不再斗他了，还请他到处去作报告现身说法。骑上高头大马，到处给他吃大米饭、好菜。当时气氛很紧张，搞得特务如麻，草木皆兵，所以乱捕乱杀的现象也产生了。

1943年7月15日，康生在杨家岭中央大礼堂作了“抢救失足者”的报告，于是在延安、在陕甘宁边区进一步掀起了“抢救运动”，大搞逼供信、车轮战、疲劳战，那个厉害劲难以形容，整得你晕头转向，没办法，只好“算了，去他的。”承认是“特务”，是“叛徒”。记得在杨家岭礼堂“抢救”一名年轻的女同志，她叫小余，是蔡畅大姐领导的中共中央妇女工作委员会的工作人员，是河南人，还不到20岁，说她也参加了“红旗党”，头天晚上开大会一直搞到第二天天亮，非说她参加了“红旗党”不可，她死也不承认。大会不断高呼口号，也有谩骂的。主持会的人说：“你不说，我们有证据，不坦白加倍治罪。”小余说：“有证据拿出来吧！”吴玉章同志当时正在病中，听说了这件事，他拄着一根棍子来到会场，他完全出于好心，哭着说：“小余呀，你就承认了吧。”小余很是感动，没办法就说：“好，我承认，我是参加了红旗党，是特务，来延安是搞破坏的。”好了，这一下算是解脱了，从宽处理。抢救方式很多，有劝说、控诉、个别谈话、大会小会批判等，结果很多人被迫“坦白”了自己的“问题”。在杨家岭，“青委”有一青年人，

是清华大学的学生，叫什么忘记了，他也是从敌占区到延安来的，看到到处搞逼供信，他害怕，就自杀了。有的也被抓了起来。

在“抢救运动”中，我们中央秘书处总算是健康的，没有发生大问题，王首道同志是比较稳的，他主张不实的东西不要轻易下结论。但个别同志也受到了怀疑，如当时秘书处的密家凡同志，他是湖北地下党送来的七大代表，由于七大一时开不成会，就调他到中央秘书处来暂时工作。这个同志思想活跃。在大搞逼供信的情况下，有人咬他，说他是“特务”。于是他成了“失足者”，在秘书处的学习会上，大家“抢救”他，给他提出一连串的问题，让他回答，有些问题提得很离奇，甚至是推理推出来的，如说，“你在白区工作，你被特务、内奸包围得水泄不通，你一定叛变当了特务。”小密很年轻，他就反驳。我觉得他驳得很有道理，所以我在会上几天没发言。后来，在半夜里社会部派来一辆马车把他抓走了，关在“西北公学”，就是康生的社会部的一个学校里，第二天早晨小密不见了，才知道被抓走了。我是长期做组织工作的，比较清楚组织工作的特点和方法。我对那样搞有些想法，认为不对头，但不敢说。

另外，还“抢救”过柯庆施，他是统战部副部长，部长是王明。柯庆施同志很早就任在苏联，传说他是我们党唯一见到过列宁的人。不知道是什么人在中央大礼堂的石头墙上写了“柯庆施是特务”几个字，在一次大会上，被发现了，康生等人也不调查研究，就立即抢救起来了。闹得柯庆施不知所措，他的爱人得知柯被抢救，就投井自杀了。我们都不知道，第二天早晨起来发现每口井都加了木盖

加上锁,这才知道这事。后来幸亏中央发现是错误的,很快纠正了。

后来大家慢慢地对这个抢救运动怀疑起来了,看到这样搞不对头。我们中直机关党委书记是李富春同志,我也是委员,都发现这样搞不对头。怎么收场呢?转个弯子,把抢救运动改为“自救运动”,就是说自己有问题自己交待,这实际上就是“抢救运动”收场了。毛泽东同志最后总结了“一个不杀,大部不抓”、“严禁逼供信”两条方针的经验。这两条方针对整个解放区是重要的,当时各根据地也搞整风运动、审干运动,要乱搞,问题就更大。从党的抢救运动,造成了严重危害。

中央红军到达陕北之前,陕北也搞肃反,是高岗他们搞的,也是整得很。把刘志丹同志抓起来了,幸亏长征胜利,中央红军到了陕北,毛泽东同志知道了,才派周恩来同志把刘志丹同志放出来,再晚一点刘志丹同志就会被杀害的。周恩来同志跟我说过,志丹同志是在战场上牺牲的,本来他是高级指挥官,没必要去冲锋陷阵,他就是为了洗刷自己,证明自己不是什么特务,宁可冲锋陷阵牺牲自己,所以莫名其妙地冲了上去,牺牲了。没有这个肃反运动刘志丹同志也不致于牺牲。“陕北出了个刘志丹”,这是陕北民歌唱的歌词。陕北是很重要的,二万五千里长征在历史上写下了光辉的篇章,但没有陕北根据地,就没有长征的落脚点,红军到陕北时只剩下3万人,如果没有这个落脚点,这3万人能否保住还是个问题,那就无家可归了。陕北也是抗日战争的出发点,所以

陕北被称为“革命圣地”。毛泽东同志用“落脚点，出发点”，来概括陕北根据地的重要性是非常正确的。

审干、“抢救运动”，这些“左”的东西不仅在延安，早在江西中央苏区也搞了，叫“AB团”；洪湖地区、鄂豫皖也搞了，叫揪“改组派”。江西苏区我没身临其境，但很多同志跟我讲过，一个支部开会，都到齐了，突然保卫局把会场围住，将人抓去审问，非法用刑，杀害了不少革命同志。

那时也搞株连。一个人总要有些社会关系，家属、亲友、同乡、同学等，一个受审查，株连一片。真是“左”得很，很多同志参加革命，没死在敌人的屠刀之下，却死在自己人的手里。我们中国革命的代价大啊，非常之大，大得不可估量！我们党内这种互相残杀的教训非常沉痛。所以说，我们党的历史上，除陈独秀的右倾、王明的先“左”倾后右倾以外，大多数犯错误是“左”倾，至今“左”的残余也还没肃清，运动一来谁敢说话呢？说了就是右倾。

延安整风运动后期极左的“抢救运动”很快被党中央纠正了，毛泽东同志指示“抢救运动”停下来，转个弯子把“抢救运动”改为“自救运动”。1943年8月15日中央通过了《关于审查干部的决定》，提出9条方针，即“首长负责，亲自动手，领导骨干与广大群众相结合，一般号召与个别指导相结合，调查研究，分清是非轻重，争取失足者，培养干部，教育群众。”反对“逼供信”的主观主义的错误做法。10月9日，毛泽东提出一个不杀、大部不抓的方针政策。这样才把这场运动停下来，最后一审定，全是假的，连张克勤也没有问题。党中央及时地做了善后工作，给被审查受迫害的同志赔礼道歉。毛泽东同志有一次去党校讲演，

我陪他一起去，我亲眼看到，在讲到“抢救运动”时，他脱下帽子，深深地鞠了一躬，向被“抢救”的同志表示道歉。这种实事求是的作风，使在场的同志非常感动，至今记忆犹新。

延安整风运动，虽然中间有一个审干的抢救运动的插曲，伤害了一些同志，但总的来说，整风运动收到了很好的效果。事实上整风运动是中国共产党党史上一次伟大的学习运动，通过这次整风大大地提高了全党的马列主义理论水平，提高了识别能力，使广大党员认识了什么是正确路线，什么是错误路线，什么是符合马列主义的，什么是违反马列主义的。全党对山头主义认识比较清楚了，看到了它对革命事业的危害性。有这种思想的人，感到不合法了，没有市场了，见不得人了。从而山头主义得到了很大的纠正和克服；主观主义，教条主义更是没有市场了。全党明确了要指导中国革命到胜利，必须使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实践相结合；党八股从此使人见了就讨厌、就抵制，一种新的文风在全党开始形成。当然，这些非马克思主义的东西，要一下子完全去掉也不可能的。苏联有一本小说，叫《前线》，讲的是苏联反法西斯战争中，斯大林反主观主义、反教条主义的故事。小说中一个前线的高级指挥官，名叫哥尔洛夫，他是保守思想的典型代表，被斯大林撤职了；另一个叫客里空，是教条主义的典型，夸夸其谈不干实事，是一个受到了各方面的批判和鄙视的知识分子。这本小说，当时配合整风运动当作教材学习，对干部教育意义很大。那时候，每个人一提“哥尔洛夫”，谁都懂得是批评主观主义的代名词，一提

“客里空”就知道是指代表讲空话的知识分子。

整风运动的成绩是伟大的,为我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胜利召开奠定了基础,为中国革命胜利的到来准备了条件。

出席党的七大

为了召开七大,中央政治局和中央书记处,很早就决定在大会上由毛泽东同志作总报告,朱德同志作军事报告,少奇同志作修改党章的报告,周恩来同志作统一战线工作报告。中央书记处还决定,要写一个《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这样大会之前要起草5个重要文件,那时起草文件不像现在有专门的写作班子,由领导出题目提观点而后由写作班子写出来大家讨论修改。那时是领导同志亲自动手,最多由秘书做些记录和帮助抄一下。毛泽东同志写《论联合政府》,刘少奇同志写《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朱德同志的《论解放区战场》,周恩来同志的《论统一战线》,任弼时同志的《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都是自己动手,当然也要找一些资料,查一些文献,也要有秘书帮助。少奇同志修改党章的报告第一稿就是王发武同志抄写的,任弼时同志的《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是张树德同志帮助记录和抄写的。文件写好后,中央书记处要开会讨论研究加以修改,而且要经过反复的修改。一个文件一个文件的讨论,我都参加了,都是我做记录。至于讨论了多少次我记不清楚了,当时也没有统计。每次会议结束后,我都把记录交给王发武同志,他送文书科抄写

清楚,那时抄写得比较好而且经常抄写的是裴桐同志。然后王发武同志送毛、刘、周、朱、任5位领导审阅。王发武同志在整风期间是王若飞同志的秘书,王若飞同志是中央秘书长。

后来王发武同志兼任任弼时、刘少奇、彭德怀3同志的秘书。我们秘书处的秘书是黄德同志。那时,我真是忙得很,住的窑洞和秘书处一些同志的窑洞挨着,旁边就是王首道和纪均同志的窑洞,白天忙一天,晚上还要开会,有时通宵达旦,有时休息不好,我的大儿子羔羔刚刚两岁多,晚上他有时哭闹。所以中午我经常到单身汉小密的窑洞里临时搭个铺休息一会儿。从1944年11月到1945年4月七大开幕的半年时间里,各方面的准备工作十分繁忙。

5个重要文件,在七大开幕前准备好了。1945年4月20日召开了扩大的六届七中全会,会上讨论通过了《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七大召开是在通过整风运动提高了思想水平和理论水平的基础上,在通过《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分清是非解决思想问题的基础上,做了充分的准备。

1945年4月23日至6月11日,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延安举行。大会正式代表547人,候补代表208人,代表121万党员。以根据地为单位划分,分为几个代表团,国统区的代表团团长是董必武同志,副团长是叶剑英同志,我是中央机关的七大代表,同时兼国统区代表团的秘书。

大会下设秘书处、警卫处、行政处。大会秘书长是任

弼时同志，副秘书长是李富春同志，我是大会秘书处长，警卫处长是吴烈，邓洁是行政处长。秘书处负责大会的文件、会议安排，保卫工作由警卫处负责，行政处负责吃、住、用等生活事项。

大会在中央大礼堂举行。谈到大礼堂还有一段故事，在杨家岭原来的一座旧的大礼堂，1942年春节前夕不知什么原因起火，礼堂被火烧了，邓洁同志不敢报告毛主席，他要我向毛泽东同志汇报。毛主席听了这消息，不仅没有责怪，却说：“不要紧嘛，旧的不去新的不来嘛！”后来才又修建了一座以石头作建材的大礼堂，这座新礼堂是由武汉大学毕业的工程师杨作才设计的。大礼堂的旁边还设计了一间舞厅，中央机关每周末举行一次舞会。可惜这座大礼堂在胡宗南进犯延安时给烧毁了。现尚存的“中央大礼堂”是后来重新修复的。

七大正式开幕，由毛泽东同志亲自主持大会。会议的议程主要有3项，毛泽东同志向大会作了《论联合政府》的政治报告，朱德同志作了《论解放区战场》的军事报告，刘少奇同志作了《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周恩来同志作了《论统一战线》的重要发言，通过了新的党章；选举了中央委员会；通过讨论决定了党的路线。大会6月11日闭幕，开了59天。在整个七大过程中，充分发扬了民主，与会同志都畅所欲言，对毛泽东同志、朱德同志、刘少奇同志所作的3个报告，进行充分讨论，发表了很好的意见，50天时间主要讨论这3个报告，在历史上犯过错误的同志都主动地做了自我批评。不论是比较正确的还是犯有错误的同志，都解决了思想问题，心情非常舒畅。

在我们党召开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同时，国民党也正在开第六次代表大会，两个大会的目的完全是相反的。毛泽东同志在《愚公移山》的报告中说：我们坚信，中国人民将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大会路线的领导下，得到完全的胜利，而国民党的反革命路线必然要失败。实践证明了毛泽东同志的预言是完全正确的。

七大的伟大历史功绩，就在于七大制定的我党的路线，即：“放手发动群众，壮大人民力量，在我党的领导下，打败日本侵略者，解放全国人民，建立一个新民主主义的中国。”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同志的领导下，贯彻七大的政治路线，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彻底胜利，解放了全中国（除台湾外），成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我们党的七大以团结的大会、胜利的大会载入史册，特别是新党章规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与中国革命的实践相结合的思想——毛泽东思想作为我党的一切工作的指导方针，是非常正确的。代表们回到各自的岗位，坚决贯彻七大的路线、方针、政策，使中国革命的面貌为之一新，为革命胜利的早日到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947年晋绥的土改整党

龚 子 荣

1947年晋西北的土改整党,在所有地区都程度不同地犯了“左”倾错误。1948年以后,随着我军解放了晋北和晋西南广大的地区,在党中央指示下,总结了老区、半老区的经验教训,健康地开展了新区的土改。

1948年4月1日毛泽东同志《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对当时晋绥土改、整党、安定局势和团结干部是有利的。这之后,毛泽东同志和中央其他负责同志路经晋西北回到中央,了解更多实际情况后,于1948年5月8日和1948年6月28日两次发出《中央关于晋绥整党工作指示》,所指出需要纠正的错误已经超过了《讲话》。1948年底,晋绥分局在兴县召开的党代表会议上作的《党代会总结》文件,根据《讲话》精神,又对《讲话》大大发展了一步。基本上检查了1947年土改整党中所犯的严重错误,总结了经验教训。这比起1948年1、2月间晋绥分局领导颁发的7个纠编文件大大地前进了一步。但是,这些文件仍有很大的历史局限性。对此,我谈谈我的意见。

1947年在几十万人口的基本根据地——老区、部分半老区所进行的土改整党,是在1945年前的减租减息回赎清算运动和1946年执行中央“五四指示”进一步消灭封

建基础上进行的。经过这三次大运动,基本上消灭了老区、部分半老区农村中残留着的封建剥削,1948年总结土改整党经验教训,认真纠正“左”的错误,随着我军解放战争的胜利,解放了晋北和晋西南广大新区,晋绥分局又领导新区土改。由于有老区土改的经验,使新区土改运动得以健康的发展,取得了伟大的成绩。经过土改,不论老区、新区,都从根本上推翻了封建剥削制度,改变了旧社会对劳动人民及劳动的观念,“劳动光荣,封建剥削可耻”的观念深入人心。这是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胜利。

应当说,1947年“左”倾错误的破坏是严重的,1948年初,晋绥分局发了7个纠偏文件,并不能说在分局领导下的全部工作都走上健康发展的轨道,更不能说1948年生产已达到战前生产水平的70—80%。只有在1948年以后,经过艰难的纠偏工作,调动了多数干部的积极性后,5、6年时间生产才逐渐上升,才发挥土地改革解放生产力的作用。

“五四指示”虽然只执行了一年多,但它和《土地法大纲》代表着两个不同时期。“五四指示”根据1946年的形势,内战危机严重,要准备战争,但内战毕竟尚未爆发,和平之门尚未最后关闭,群众特别是中间分子还不觉得和平是不可能的。为了有效地准备战争,党批准华北、华中各解放区开展反奸清算、减租减息、从地主手中取得土地的广泛的群众运动,表明要坚定拥护采取这种方式实行土地改革行动,并加以有计划的领导。要求迅速由削弱封建剥削到消灭封建剥削,实行耕者有其田。随着土地改革运动的深入发展,要求更彻底更快地消灭封建土地制度,

以适应全面内战的爆发、打倒蒋介石解放全中国的新的政治军事形势,《土地法大纲》应运而生。《土地法大纲》当然比“五四指示”更彻底得多,但二者并没有不可逾越的界限,且有政策的连续性。“五四指示”的18项原则,有些在执行《土地法大纲》中仍然必须遵守。晋绥有些同志片面强调“五四指示”的不彻底性,把其中许多有益的原则精神,尤其是把保护中农利益的规定一概抛弃,侵犯了中农利益。

毛泽东等中央负责同志对中农问题是十分关切的。在“五四指示”发表前后,曾多次指示要坚决用一切方法吸收中农参加运动,并使其获得利益,决不可侵犯中农利益。整个运动必须取得全体中农的真正同情或满意,包括富裕中农在内。党中央和毛泽东还强调要保持农村中90%以上人口和我们党一道(农村中雇农、贫农、中农和手工业工人及其他贫民约占92%,地主富农约占8%)。这些都是“五四指示”中重要的指示原则。1948年2月,党中央制定了《关于老区、半老区土地改革工作与整党工作的指示》,我认为这是一个极重要的文件,是鉴于各地犯“左”的错误,总结了经验,才制定了这个文件,使《土地法大纲》第6条平分土地具体化,防止侵犯中农利益。1949年10月12日,中央关于今后土改实行“中间不动两头平”的方针的指示中说,这较之过去实行的“原则上不动中农”的方针,是更明确地保障了中农(包括富裕中农在内)利益不受侵犯,更利于团结中农,并使农村生产更少受破坏影响。到了1950年6月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就不再使用“平分土地”这个口号了。

晋绥二地委在 1948 年党代表会议上的综合报告就明确地说明：二分区在土地问题上经过历年减租减息回赎清算，在老区于反攻前后已解决 20 万垧土地，执行“五四指示”的结果，又转移了 17 万垧。这还没有全部包括 1945 年冬天的查租在内。这即是说，已转移的土地在 40 万垧左右，也即是说占应转移土地的 80%—90%（河、保、岢约占 90%，神、五约占 80%）。这样做当时就发生了侵犯中农利益，打击富农过重，斗争地主不够策略。1944 年减租斗争中，即有个别地方对地主采取扫地出门，有的清算到光绪年间。到 1945 年查租为止，侵犯的中农，全区即已有 3500 户以上。对这种“左”的行为，当时有这样的说法：“进了村寻头头，寻了头头找岔岔，找了岔岔就斗他”；“筷子林里选旗杆，谁有斗谁”等等。按照 1948 年 2 月中央《关于老区、半老区土改整党的指示》，二分区大部分地区属于第一类村庄，少部分属于第二类，属于第三类村庄的则是少数的情况。应当是少数村庄采取大体上平分外，一般应主要采取小范围的抽补搭配，有多少封建剥削就消灭多少。二地委对当时情况的估计和所提出的方针都是正确的。凡是老区都程度不同的存在这样的问题。晋绥分局领导同志无视这些实际情况，这就是犯“左”倾错误的症结所在。直到 1948 年底开党代会时，还未曾接受教训。《党代会总结》中，对 1947 年土改工作发生了机械平分或绝对平分的偏向检讨得比较认真，文件中说：第一，在土地已经平分或平分已大体实施的第一、二类地区，不是实行某种范围内的抽补调剂，而是多数再一次实行彻底平分。第二，在执行平分方法时，提出“粮不过一升，地不过

一分”，“地一粮一”，每人所得的一份土地达到“产平亩齐”，村与村之间绝对平分，致抽中农土地过多，许多地方抽调中农最心爱的土地，有的甚至把贫农土地也抽了。对待中农政策上，片面强调“贫农掌刀把子”，产生了排斥中农的倾向，强调“中贫农之间的矛盾”，甚至提出“反对中农路线”（注：这里还应当补充说：在这种情况下，不仅侵犯老中农利益，重要的是把上升的贫雇农和上升的新中农予以严重的打击）。

《党代会总结》还检讨：“在分配土地中，机械平分偏向最大，土地来源中抽中农土地比例较高，一般是土地来源的45%以上；较低的如兴县二区，抽中农土地占全部土地来源的40%；较高者如兴县一区，抽中农土地占土地来源的72%，河曲、保德有些村子，抽中农土地甚至达到土地来源的80%以上。”否定过去的历史事实，找不到地主富农，为土改而土改，以中农充当地富，这是不分青红皂白一律打乱平分错误政策的必然后果，侵犯了中农，孤立了贫雇农，这是一条值得记取的历史教训。也是左倾错误的主要表现。

晋绥土改中，在划分阶级问题上也犯了严重的错误。对此，1948年的纠偏文件和《党代会总结》都作了检讨，而且1948年初即自上而下进行了纠正。现在我要追忆的是晋绥分局主要领导当时在指导思想上还有的错误认识。

晋绥分局发表《关于兴县后木栏杆自然村成分问题的研究》（以下简称《木栏杆文件》）中划分阶级的思想，给1947年土改带来了严重的后果。

据我了解，兴县木栏杆试点，是李培之等同志在晋绥

分局主要领导同志亲自指导下进行的。《木栏杆文件》虽然发表在1947年11月，而指导思想则在1947年前半年即已开始。晋绥分局一位领导同志在向党校学员及机关干部作报告时说：“黑老鸦生的白蛋蛋，孵出来还是黑老鸦”。当发表《木栏杆文件》时，晋绥分局在文件之首的通知中，表示坚决赞助和坚决撑木栏杆定成份办法的腰。因此各级党委和土改工作团更不能不照办。

简要地说，《木栏杆文件》以4条标准划分阶级，即（一）从现在联系历史；（二）铺摊摊大小；（三）有无剥削；（四）政治态度和思想。《木栏杆文件》中突出地强调“联系历史”及“政治态度和思想表现”，根本无视划阶级的最根本的原则：剥削关系和剥削性质。划阶级成分时多是追查其两代、三代前的经济状况。他们在文件开首即强调：地主老财过去有种种特权，可以讨老婆，可以大量生育繁衍许许多多的后代。于是他们就追查该村的大小张姓家族，从乾隆年间和同治年间所立的碑文，查到1947年张姓根苗的子孙。查的结果，张姓家族占全村3/5，共31户（全村55户），说有7辈子是老财。他们说农民是要打击地主和地主剥削根子。他们赞扬一个农民的话：“他们前两辈子压迫人，好活了，这辈子不给他们粘上些封建，那太便宜了他们”。他们说《木栏杆文件》强调农民“找穷根”，找受压迫剥削“生动的历史”，这有很大的教育意义，是阶级斗争的武器。

他们有一套理论，说定成分的斗争，实际上是经济、政治、思想错综在一起的斗争。这种做法是打击地主阶级和整那些封建思想、封建尾巴人的，这对提高农民阶级觉

悟，巩固农民政治力量有很大好处。因此，在具体定成分中，要重视其政治态度如何和对穷人的态度如何，对新政权的态度如何，把这些作为衡量一个人的阶级思想和品质的标准。例如有的虽然没有什么财产，从小劳动，又当了干部，因是张氏后代，就硬要定他为破产地主，并加上坏干部的罪名，在政治上打击他一下；有的没有得过父辈的遗产，从小当雇工，现在并不富裕，也是干部，又是张姓后代，但做过“坏事”，硬定他为富裕中农，也包含有同样打击作用。他们所定的10个经营地主没有一个是正确的。对干部同样也查三代。认为干部是地主的子孙，是封建的根子，深受地主传统教育和地主根性的影响，虽然变成了穷人，参加了劳动，当了干部但和地主残留下来的本性分不开。

《木栏杆文件》制定的同时，在全边区又“创造性的发展”了“化形地主”（是用来打击地主转成工商业的）、“生产富农”（就是富裕中农）、“破产富农”、“下坡地主”等名称，并推而广之。这样就更扩大了打击面。

左倾冒险主义和尾巴主义是一对孪生子，它们对群众运动的危害是同样的，在某种情况下，尾巴主义影响更大。在1947年地委会议上，分局主要领导同志的讲话，表现出典型的尾巴主义：“那种认为贫农立场不行，要无产阶级立场才行。我是无产阶级先锋队的共产党员，我来领导你们。如果这样讲群众路线的话，就是不相信群众，脱离群众。今天看，出主意用干部这一套是吃不开了。要相信群众起来能够解决任何问题。对干部宣布我们组织中有坏人，如何办由群众处理，对任何人都如此，工作团干

部,军队干部也是如此。处理干部先问群众,不是先问上级,各级干部都要服从群众。现在区以上干部地主富农约占百分之十五至二十,即四分之一左右。还有新恶十二霸,阶级异己分子。党内阶级异己分子,投机分子、恶霸占百分之十五至二十五,有的在党内占统治地位,有的起坏影响。要群众监督党,群众监督干部,群众培养干部,群众教育党和干部,只有这样今后才能靠得住。基本农会就是党,概念上要这样认识,因为一切都是通过农会,它实际上起党的作用。农会代替政权,贫农小组代替党,那么政权就有了群众支持,这就是农会起而代之的一套作法。”

代替党领导一切的新农会,在1947年9月发布的《告农民书》中提出“群众要怎么办就怎么办”,“还提出不管是地主恶霸及其爪牙,还是干部、党员,大家要怎么惩办就怎么惩办,那个干部要不要,不决定于公家人,而决定于群众”。如有人“反对处罚干部,……一经查出,加重处分”,如此等等。

乱斗、乱打、乱杀的现象在1947年下半年极其严重,曾经造成了社会秩序混乱,群众恐慌的严重局面。这是领导上所犯的左倾冒险主义和尾巴主义的必然结果。这绝不能推脱责任说“由于领导上警惕不够,未能严禁乱打乱杀”,“当群众自发之后无力掌握”(《党代会总结》)。在1947年的土改整党中,许多错误的主张,都是在晋绥分局主要领导同志尾巴主义思想直接发号施令下进行的,所以既不能说警惕不够,掌握能力不够,也不能说乱斗、乱打、乱杀等“左”的倾向,是“某些地区、某些同志带有‘宁左勿右’的思想和尾巴主义倾向”(《党代会总结》)所造成

的。

举一个例子说，打倒蒋介石实行土改，把开明士绅都不要了。晋绥分局所在地兴县二区的北坡、蔡家崖、木栏杆、胡家沟等村的土改工作团的团长由晋绥分局主要领导同志担任，直接组织领导群众斗争，刘少白、牛友兰、孙良臣，就是典型例子。刘、牛、孙都是拥护政权有实际表现的开明绅士。刘少白在抗战前就在白区为我党做过工作，这些人士中央都知道。1942年把他们推选进参议会，以刘少白为副议长，牛友兰为议员，孙良臣为议员兼行署建设处副处长。孙良臣在群众斗争大会上被打死。牛友兰在群众斗争大会上被贯穿鼻子，强迫他的儿子牛荫冠同志牵着鼻子让群众斗争，说是“斗牛”，斗争后死于监狱。

在“斗牛”大会上，二三个二流子煽动给牛友兰穿鼻子，还要揪斗牛荫冠同志，一时会场混乱，主持大会的工作团副团长马林、杨树森两同志果断地对牛荫冠同志采取保护措施，并抓捕煽动会场的两个二流子，这完全是应当的。事后在工作团会议上，团长竟然大骂马、杨两同志立场动摇，把牛友兰、牛荫冠保护得那样好，对“贫农却采取镇压行为”，勒令马、杨向煽动会场的二流子作检讨，赔礼道歉。

由于晋绥分局主要领导同志在兴县的错误，导致了在好些地区发生了不分是非轻重乱斗的现象。

1947年晋绥整党开始，《晋绥日报》发表名为《为纯洁党的组织而斗争》的社论。这是一个纲领性的文件，是代表晋绥分局领导对晋绥整党中的政策以及对全区党员和干部看法的重要文件。社论中说：“从形式上看是干部问

题、组织问题，实质上是土地问题、阶级问题，又是民主问题，同时也是贫雇农的领导权问题”，其实质就是一句话，地方党员、干部就是土改对象。很显然是把党内斗争和阶级斗争完全混淆起来了。再加上此前发表的《告农民书》中提出不要党的领导，“群众要怎么办，就怎么办”、“一切要通过农会”，农会实际上代替了党。这两个文件构成了晋绥分局对整党的指导思想。于是在不少地方，用对待地主富农的办法来对待党员、干部，在扣地主同时，扣押了很多党员干部。甚至在扣地主、斗争地主之前，即扣干部、斗干部，而斗干部的方式又和斗地主的方式毫无差别，把党内斗争和阶级斗争混淆起来。甚至有些地方发展到乱打乱杀，错打死了党员、干部和农民，造成了不可补偿的损失。《党代会总结》中统计：“全边区共死党员、干部 357 人，其中县级干部 7 人，区级干部 33 人，村干部与党员 317 人。”党员、干部惨死的状况是十分惊人的。在此指导思想上，采取全盘否定的态度，把原有党组织和党看成一团糟，认为晋绥党组织不能领导土改。在进行整党中把原有党组织和党员不加区别地一律撤开。错误地提出反对“干部路线”，除极少数干部被吸收参加土改工作团外，绝大多数地方决定对旧组织一律停止活动。对原有村级各种组织中地富出身的干部一律撤职，宣布永远不能当干部；劳动人民出身的干部，全部撤职听候审查。许多地方工作团到后，对原区县干部均不信任，强调上有工作团，下有贫农团，还片面强调，当群众审查干部时，不允许干部进行申辩，如有申辩则扣以反抗和破坏土改的帽子。因而引起广大干部的恐慌和不安。

晋绥党当时的实际情况正如 1948 年底晋绥党代表会议上二地委的报告中说：土改前全分区有 220 个支部 6700 个党员，这些党员 50% 以上是在 1943 年以后减租生产反奸清算运动中发展的，地富家庭出身的 145 个，多数是抗战初期即参加工作的青年学生，所以总的说来党的成分是纯洁的，思想作风则存在着严重不纯（主要是自私自利和强迫命令），为非作歹欺压群众的坏分子、新恶霸是极少数，1946 年高干会以来已进行处理和清洗，党群关系在逐渐改善中。但在 1947 年没有采取改造教育的方针进行整党，致使发生许多偏差。二地委所说的这种情况在老区是有代表性的。由此可见晋绥分局主要领导同志不从实际情况出发，一意孤行，主观片面发号施令。同时也不顾中央在 1948 年 5 月 8 日和 6 月 28 日对晋绥整党工作作出两次重要指示。现在回顾往事，探讨教训，还必须重谈这两个文件。中央认为，晋绥边区的党员和干部，经过了八年抗战两年内战的考验，其中一部分对敌斗争坚决，工作积极努力，真正是群众中选出的积极分子。最大一部分党员则是作用不大或不很大，可以教育的。真正地主富农党员并不多。这样的支部一般能起作用，只须调换个别干部就可以协同工作领导土改。而晋绥分局主要领导同志对这次土改中如此严重的错误，事后不但没有进行任何的自我批评、检查检讨，反而推卸责任一味责怪下面。晋绥分局 1948 年初发表的纠偏文件及《党代会总结》中很多地方使用批评下边群众和下级干部的口气，以推卸自己的责任。如《党代会总结》中说：“在群众处理干部时，放弃了党的领导，造成不分功过，不分是非轻重

……”。晋绥分局领导首先在《告农民书》中就不要党的领导，怎么能怨下边干部和群众放弃党的领导？至于分功过，分是非，分轻重，分上下责任问题，这首先必须是上级领导从全局观点来衡量，群众才能有所遵循。又如在晋绥分局《纠正三查及群众审干中左的偏向的指示》中，好像领导上毫无责任似的指责下面：“有部分人表示不满，消极恐惧，甚至于公开反对，对别人对自己采取自由主义与调和主义的态度。这种倾向未真正克服，另一方面又产生了‘左’的偏向；查成分简单清洗，忽视提高思想；对地富出身的人，不分析历史，不考察工作表现，一律对待；对斗地主恶霸的方式搬到党内、机关和部队中来，斗争大会之风盛行；轻易作结论和戴帽子，把思想作风问题夸大为异己分子、地主思想和立场问题。”大家不禁要问“左”的偏向首先从哪里来的？写这段文字时大概都忘却了《为纯洁党的组织而斗争》的社论，忘却了《晋绥日报》上盛气凌人的“编者按”。有了社论这种极左的指导思想，干部中才产生消极恐惧，不敢讲话，甚至不满反对的现象，分局指示中的指责，恰恰倒因为果。

1947年中，特别是在土改、整党运动中的许多重大问题上，事前事后都没有召开分局委员会会议讨论过。决定在老区和半老区实行打乱平分土地问题；抛弃过去划阶级文件，推行后木栏杆村试点的划成分原则；成立新农会，发表《告农民书》；发表《为纯洁党的组织而斗争》社论，以及发动群众斗争刘少白、牛友兰、孙良臣等重要的民主人士、开明士绅等等问题，都没有根据党章原则民主程序通过，更谈不上进行讨论了。1947年虽然也开过几次

高干会、生产供给会、财经会议、地书会议，实际上都是“一言堂”，“先生讲课学生听”，有的甚至利用开大会来整那些并没有犯严重过错的领导干部。

我是晋绥分局委员，1948年底我在临汾时，只知道兴县开会，开什么会，讨论什么问题我不知道。直到1983年，我从兴县档案馆中找到一份晋绥党代会议通过的《关于土改工作与整党工作基本总结提纲》，注明是党代会通过的，我才知道那次会议由党代会议，而且对土改整党作了总结，从没有人向我透露过，更不用说正式向我传达了（我是1949年2月间才调离晋绥分局的）。

我所提出来的以上问题，都是针对晋绥分局1948年《党代会总结》中检讨不彻底的地方，希望重读《党代会总结》的同志能够重视我所提出的以上批评意见。

在莫斯科六年半

(1960.9—1967.1)

张 德 群

1960年7月6日，外交部派我去驻苏使馆任首席参赞、使馆党委副书记，作刘晓大使的助手。当时正是中苏吵架的时候，我感到任务很重。为此，我立即着手了解和研究中苏关系的有关情况 and 我们的对策。

赴任前夕，章汉夫同志找我谈话，他要我赶快去，并说，现在使馆工作很忙，两党会谈马上就要开始，随后还要召开八十一党会议。现在去同过去友好的时候不一样，要有两手准备，两国之间的外交关系尽可能保持正常。这个任务是复杂的，也是艰巨的，但也是个很好的学习和锻炼的机会。还说陈总不在北京，就不见面了。周总理在中南海接见在京的大使参赞夫妇时，对我夫妇说，你们现在去苏联，日子不好过，苏联连给我国抗美援朝的武器都要钱。因此，你们去要有思想准备。

我们于9月8日到达使馆。当时使馆共有302人，另有苏联雇员42人。这是我国在国外最大的使馆。

一、赴任前后的中苏关系

斯大林时代中苏关系是好的，是兄弟党兄弟国家的

关系,但也存在一些问题。赫鲁晓夫上台后,开始时需要我国支持,因此注意同我国我党搞好关系。至1958年,他渐渐站稳脚跟后,同我关系开始向坏的方向发展。

1958年4月18日,苏国防部长建议在中国设长波电台。7月21日苏大使又提出建立联合舰队,遭到我拒绝后,赫鲁晓夫大为不满。他看到对我控制不能实现,就开始向我施加压力。1959年6月20日苏军单方面撕毁了国防新技术协定,拒绝提供原子弹样品和生产技术资料。9月9日就中印争端发表了偏袒印度的声明。9月15日赫鲁晓夫访美大吹戴维营精神,推行“苏美合作、主宰世界”路线。赫在我国庆10周年大会上讲话,攻击我用武力试探资本主义制度的稳固性。10月2日两党会谈,他向我提出:1、释放5名美国特务。2、允许两个中国的存在。3、指责我在中印边境冲突中破坏了印度的中立。4、指责我将达赖逃印的责任推给印。毛主席、周总理对此作了批驳。10月6日他回到海参崴发表讲话,说我像“公鸡好斗那样热衷于战争”。

1960年4月,我党发表了《列宁主义万岁》等3篇文章,不点名地批评了赫鲁晓夫。6月下旬,赫在布加勒斯特兄弟党代表会议上,对我党搞突然袭击,攻击我国内外政策,说我国领导是疯子。我代表团采取针锋相对的方针,最后我以中苏团结大局为重,虽在公报上签了字,但同时发表书面声明,阐明了我党的立场。这次会议后,赫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恶化两国关系。7月16日苏召回在华的1390名专家,片面中止应聘来华专家900名,撕毁了600多项协议和合同。片面撕毁互惠的友好杂志发行协议,并

无理要求我政府召回我驻苏使馆一工作人员。同年，又缩减中苏贸易，并第一次在博孜艾格尔山口挑起边界纠纷。

针对这种情况，我们的对策是：坚持原则，后发制人；坚持斗争，留有余地；坚持团结，反对分裂。

二、八十一国党的会议

1960年9月10日，我党中央对苏共中央6月21日的通知书作了答复，阐述了我们的观点，批驳了他们的错误观点，提出怎样消除分歧，加强团结，开好各国党的会议的建议。接着，9月17日，在莫斯科举行中苏两党会议。我方团长是邓小平，苏方是苏斯洛夫。要开好各国党的会议，关键是中苏两党能取得一致的意见。这次会谈是个前哨战，双方谈了各自的观点和意见，未达成任何协议。我代表团认为苏方企图是将苏共二十大路线强加给大会。因此，一场尖锐的斗争势难避免。

会议定在11月召开，10月间在莫斯科举行二十六国起草委员会会议，我代表团团长是邓小平，团员有彭真、廖承志、刘宁一、刘晓。顾问有姚溱、熊复、范若愚等。我们的目的是坚持莫斯科宣言的原则，估计会有一场严重的斗争。但只要我们作一些妥协和让步，达成协议还是可能的。因苏方在国内外还有困难，大多数党要求达成协议。所以我代表团愿意在充分协商，互谅互让的精神下达成协议，开好会议。代表团要刘晓大使将这个愿望透露给苏方和各国党代表团。苏方起草的声明草案，果不出所料，包括了二十大的一系列观点。起草委员会经过一场激烈

的辩论，对草案大部分作了修改，达成部分协议。可是，赫鲁晓夫从纽约回来后，推翻了有些已达成的协议，使会议濒临破裂。我代表团采取边缘政策，说你们如果继续采取这种态度，我们只好回国请示了。这才使事态好转，达成初步协议。

11月八十一国党的代表会议如期召开。中共代表团团长是刘少奇、副团长是邓小平，团员有彭真、陆定一、杨尚昆、廖承志、刘宁一、康生和刘晓。因为在当时改善中苏关系，不仅对中苏有利，对整个国际共运都有重要意义，我们仍采取以下方针：坚持原则、坚持斗争、坚持团结。愿听取各党代表的意见，经过协商，互谅互让，达成协议，开好会议，加强团结，共同对敌。

会议开始时，苏共向各国党代表团散发一封长信，攻击中国共产党，挑起了新的争论。我党代表团不得不阐明我们的观点和意见，会议一度形成僵局。这时彭真同志和科兹洛夫在列宁像下交谈怎么办，彭真同志说：为了照顾苏共的困难，对苏共二十大和由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问题，可以用一九五七年宣言中的文字。科说：那好！咱俩在列宁像下说话是算数的。他拉着彭真同志的手说，咱俩已达到喜马拉雅山高峰了。最后，经过大多数党的努力和我们的让步，才达成协议。这次会议体现了独立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打破了苏共的老子党的态度和把自己的意见强加给各国党的作法，这在国际共运中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

会后，少奇同志以国家主席身分应邀访苏。少奇同志认为中苏两党争论已告一段落，目前主要是改善和加强

中苏关系。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勃列日涅夫陪同他访问列宁格勒、明斯克回到莫斯科后,在体育场召开了万人大会,刘少奇发表了热情友好的讲话,他说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我们带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1921年我到苏联学习,入了党。从那时起,我就为中苏两国人民的友谊而努力,无论在风里、雨里,中国人民都将同苏联人民站在一起。少奇的讲话受到苏联群众的热烈欢迎。临走时,赫鲁晓夫卧病在家,少奇同志到他家话别,强调了两国应加强团结,发展友好关系,这对两国都是有益的。最后邀请勃列日涅夫访华。少奇同志对刘晓大使说,今后使馆要扎扎实实做中苏友好工作。

八十一国党的会议后,中苏关系有所改善。1961年2月27日,赫鲁晓夫写信给毛主席说,愿借给中国100万吨粮,50万吨糖。周总理3月8日表示接受50万吨糖,建议把苏提供的粮食作后备,就不必运来了。赫还表示愿提供生产米格21型飞机的全部资料。苏主动提出,在中苏贸易中,中方的10亿卢布逆差可分5年偿还,并不计利息。

1961年国庆,我在莫斯科群众大会上讲话,说中国人民在革命和建设一直得到苏联政府和人民的支持和援助,对此,我们永志不忘。苏即摘登在各报上,引起西方的注意。为此,我受到外交部的批评,苏并不是一直支持和援助我们的,如在中印边界问题上就不支持我们,在建设上也不是一直援助我们,1960年就撕毁了合同,撤退了专家。对此,我教训很深,并作了深刻的检查。

三、苏共二十二次代表大会

1961年10月,苏共决定召开第二十二次代表大会。

会前，苏共公布了二十二大纲领草案，要全党进行讨论。使馆经研究认为仍是二十大的内容，但比二十大更系统。其主要内容是三和两全（即和平共处、和平竞赛、和平过渡和全民党、全民国家）。我党代表团团长是周恩来，团员有彭真、陶铸、康生、刘晓。代表团估计会上会有分歧，但我们是客人，只正面阐述我们的观点，不参与争论。

1961年10月17日苏共二十二大开幕。会上大反斯大林，公布了列宁反对斯大林担任党的总书记的遗嘱；将斯大林遗体迁出列宁墓并火化；猛烈攻击反党集团，并宣布伏罗希洛夫和布尔加宁为反党集团成员；指责阿尔巴尼亚劳动党领导人，号召阿党推翻他们。对斯大林问题，我党已有明确的评价，对反党集团问题，我们不参与评论，只是对阿尔巴尼亚劳动党问题，周恩来同志在致词中表了态。他说：我们认为，兄弟党、兄弟国家之间不幸发生了争执和分歧，应本着宣言和声明的原则，以平等协商的精神，耐心地加以解决。对任何一个兄弟党进行片面的指责，是有助于团结，有助于问题的解决的。

周总理发言后，有些苏共代表对我党进行无理指责。周总理决定提前回国，以示抗议。总理借口国内要召开人大，需提前回国，并指定彭真同志为代理团长。使馆党委决定由我夫妇护送总理回国。赫鲁晓夫到机场为总理送行，并派苏共中央国际联络部中国科科长谢尔巴科夫送到伊尔库茨克。抵京时，毛泽东、刘少奇、朱德、邓小平等领导人都亲自到机场迎接周总理。

苏共二十二大后，苏联同阿尔巴尼亚断绝了外交关系，阿将在苏的权益委托我使馆代管。在1962年2月22

日苏共中央给中共中央的信中,指责我们支持阿劳动党,说我发表了阿党反击苏共的材料,使两党的争论更加激化。从此开始,中苏两党两国的关系越来越坏。

1962年4月16日,苏驻新疆领事馆人员,经长期策划,诱骗胁迫塔城、裕民、霍城3县居民6万余人逃往苏联。5月25日,又在伊犁制造暴乱事件。为此,我使馆前后向苏方交涉4次均无效,我国不得不废除了领事条约,限期驱逐苏领馆人员,我在苏的领馆亦撤销。同时,在新疆和东北的苏侨要求回国或去其他国家,一律放行,乘此机会,解决苏在我国内搞颠覆的问题。

四、加勒比海危机

1962年9月,中央决定调刘晓大使任外交部第一副部长,潘自力同志继任驻苏大使。

10月,刘晓大使开始辞行拜会。14日,苏共中央主席团在赫鲁晓夫别墅为刘大使夫妇饯行,同时还请了使馆全体参赞和武官夫妇。苏方出席的有赫鲁晓夫夫妇、科兹洛夫夫妇、柯西金、苏斯洛夫、波利扬斯基、什维尔尼克、谢列平、格里申、波诺马廖夫和苏共中联部长安德罗波夫、苏共中央总务部长马林、外交部第一副部长库茨涅佐夫夫妇、副部长伊里切夫等。宴会很隆重和丰盛,进行了4个多小时。开始时赫鲁晓夫祝酒,赞扬了刘大使的工作。刘大使表示感谢。宴会中赫鲁晓夫发表了长篇讲话,主要内容:1、希望改善和加强中苏关系。他说,1958年以前,我们两党两国的关系好到无法形容,1958年以后,发生了急

剧的变化,敌人在利用我们的分歧,给兄弟党带来了很大的困难。我们两国都是强大的,就好比两只大象,各自都可以独自地生存下去。但是,如果我们是团结的,那我们的力量就是无比强大的。为了改善中苏关系,我们应该抛掉过去的分歧,把它们一笔勾销,一切重新开始。2、在中印边界争端中,苏是站在中国一边的。过去仅仅是出于策略考虑而未公开发表声明。如果你们需要的话,我们明天就可发表声明(赫并当场指示库茨涅佐夫,暂缓向印度出售米格 21 型飞机)。3、强调要共同维护古巴的安全。他说,古巴发表了第二个哈瓦那宣言之后,美国又在准备侵犯古巴,苏应古巴的要求,在古设置了中程导弹,来保卫古巴的安全。希望中国同志采取措施,维护古巴的安全。科兹洛夫说:赫鲁晓夫同志的这番话,表达了苏共中央主席团全体委员的意见。宴会后,在院子里散步时,赫又谈了苏国内情况和里别尔曼的改革建议。第二天下午,米高扬接见刘大使,正式通报有关加勒比海危机的情况,要求立即转告中国政府。

赫鲁晓夫为什么要搞这个高规格的宴会,并讲这番话?他的主要目的,是想在加勒比海发生危机时,通过刘晓大使,拉拢中国,共同对付美国。

在加勒比海危机中,中国政府和人民坚决支持古巴人民的斗争,反对美国的战争挑衅,但也批评了苏联的冒险主义和投降主义行径,苏感到很恼火。

五、公开论战

从 1962 年 11 月起,苏共领导人和苏联报刊发表了大

量的反华讲话和文章。在苏共指使下,有 40 多个党发表决议、声明和文章,反对我党和阿党,使许多党发生分裂。在这种情况下,我被迫进行公开答辩,写了一系列答辩文章。为了留有余地,未公开点名批评苏共领导。

至此,中苏关系进一步恶化。1963 年发生李万林事件。李是我国防部派到苏联军事学院学习导弹设计的,他了解我国导弹发展情况,苏想策动他叛国,遭到拒绝后被谋杀。与此同时,苏还在我留学生中进行策反活动。随着苏方对我留学生、实习生限制越来越严,我国也就不再派了。

1963 年以后,苏方开始限制我使馆人员活动,并驱逐过我馆人员。在我使馆周围派了 12 名警察监视,苏格别乌还在使馆旁边开设一个咖啡馆作为监视哨,我馆人员外出即有特务车跟踪。

为了消除分歧,加强团结,共同对敌,我党同意派代表团到莫斯科举行两党会议。我们在 6 月 14 日答复苏共的信中,提出了关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总路线的建议,以便在会谈中系统地交换意见。不料遭到苏共拒绝。

1963 年 7 月 5 日,中共代表团去莫斯科进行两党会谈,团长是邓小平,副团长彭真,团员有康生、杨尚昆、刘宁一、伍修权和潘自力。苏方有苏斯洛夫、格里申、安德罗波夫、伊利切夫、波诺马廖夫、萨丘科夫、契尔沃年科。会谈是拉锯式的,双方各讲自己的观点,批驳对方的观点,没有达成任何协议,结果不欢而散。代表团于 20 日即离苏回国。

在中苏会谈期间,苏联于 7 月 14 日发表了苏共中央

给苏联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共产党员的公开信，全面反驳我总路线的建议。苏联各报刊、电台连篇累牍地发表社论、文章、消息，支持苏共攻击我党。我党中央于7月19日发表声明，指出苏共公开信中对我党的反驳不符合事实。我不能同意。次日在各报上发表了双方的信。从1963年9月6日起；到1964年7月14日止，我们先后发表了“九评”。在国际共运中开展了一场大论战。

六、赫鲁晓夫下台

苏共中央宣布：由于赫鲁晓夫年迈和健康的原因，解除他第一书记和部长会议主席的职务，选举勃列日涅夫为第一书记，柯西金为部长会议主席。

这件事对全世界震动很大，引起各方的猜测和注意。据我们了解，解除赫鲁晓夫职务的原因有3种说法，一说是他是由于内外政策失败，引起党内不满；一说是由于他主观片面，简单粗暴，听不进别人的意见；再一种说法是两者兼而有之。事情的经过是趁赫鲁晓夫在索契休假的时候，由苏斯洛夫在莫斯科召开主席团会议商定，然后召开中央全会通过，再将赫用专机接回莫斯科宣布的。我们建议国内采取一看二帮的方针。利用这个机会，促进苏共改变错误的内外政策。中央决定派周恩来总理率党政代表团参加苏联十月革命47周年庆祝活动，同时也动员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参加。11月5日，代表团抵苏，除参加庆祝活动外，还举行了两党会谈。苏共新领导明确表示要继续执行苏共二十大以来的路线，并决定翌年召开国际会议，

在国际共运问题和对中国的问题上，同赫鲁晓夫没有差别。在11月7日晚克里姆林宫举行的招待会上，苏国防部长马林诺夫斯基还向贺龙元帅挑衅，说赫鲁晓夫已下台，你们毛主席也应下台，这样我们就能和好。贺龙同志当即顶回，明确指出这种想法是错误的。13日晚代表团回国。不久，我发表了赫鲁晓夫是怎样下台的文章，阐明了我们的看法。

勃列日涅夫上台后，两党两国关系进一步恶化，由争吵变为敌对，除了没断交以外，已坏到不能再坏的程度。

1965年3月初，苏在莫斯科召开了国际共运的分裂会议，有10几个党参加，其中3个党已经分裂，有7个党反对，没有参加。会后发表一个协商会晤公报，继续坚持赫鲁晓夫的路线。国际共运从此分裂，社会主义阵营也分裂了。1966年3月，苏共二十三大，我没派人参加，从此就断绝了两党关系。

12月13日，苏共举行中央全会，勃列日涅夫在会上作了反华报告，并通过决议，指名攻击毛主席。1966年8月，苏联驱逐了我全部留学生，同时我撤回全部工人，还清了全部贷款。苏撕毁了猪肉换木材的合同，两国贸易大大减少。1969年3月，苏联制造了珍宝岛流血事件，挑起边界冲突，并在中苏边境陈兵百万和驻军蒙古人民共和国，严重威胁中国的安全，把中苏关系推向战争的边缘。

八角亭编书记

李 新

1956年,中国科学院制定12年科学规划,哲学社会科学部(今社会科学院前身)因此也要制定自己的12年规划。在学部的领导下,历史学科也在制定规划。这一规划后来写成两大本,一本白皮的,人们戏称之为“白皮书”,一本蓝皮的,戏称之为“蓝皮书”。范文澜拿着这两本计划书曾风趣地向大家说道:这两本书多好啊!大家从此努力去做吧!将来千万别只拿这本书来交卷啊!范老说笑的话,虽未完全言中,可也相差无几。因为自1957年“反右”以后,两本计划书中所列的大部分著作,因其主编或重要编著人员都被打成了“右派”,大部分落了空。所幸我们编写的四卷本《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通史》,竟能于1962年最后完成并全部出版。虽然随即遭到批判,但比起别人来,我们毕竟幸运得多。这是怎么回事呢?是由于曲学阿世才幸免于难吗?还是有什么大权威庇护或支持我们呢?都不是。这其中有许多很复杂的因素,我们当时也并不清楚。现在事隔30余年,应当探究一下,从中总结一些经验教训来。

1956年,我当时在中国人民大学管教学行政工作,同时兼任一点革命史课程。一天,接到高教部来文,要我校编写中国现代史提纲,供12年科学规划(历史学科)讨

论。因为胡华养病去了，我就找彭明来商量，随即决定由我们俩人草拟提纲。高教部来文中所说的现代史，是中国通史的一部分，而时间却是 1919—1949 年。这虽然是当时社会上的习称，但我反复考虑，觉得它不科学，我主张把 1919—1949 年的中国历史仍称为近代史。因为自 1840 年以来，中国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直到 1949 年，这一情况才得到根本改变。1919 年以后，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兴起了，但社会性质没有改变，不能成为中国现代史的开端。只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史才能称为中国现代史。于是我们即按自己的思想写提纲，写成后把它称为《中国近代史(下)提纲》，提到科学规划会上去讨论。

在近代史科学规划的讨论会上，我们很孤立，绝大多数研究近代史的人都反对 1919—1949 年历史纳入近代史的范围。尤其是科学院系统的如近代史研究所的与会者，几乎没有人同意我们的提纲。只有荣孟源对我们的意见表示同情。但我们在高等学校系统却有几个坚定的支持者。北京师范大学的王真，山东大学的孙思白，中山大学的金应熙，他们都在讨论中坚决同意我们的意见，毫不动摇。而且讨论愈深入，愈显得我们的理由充分，反对的意见愈站不住脚。但他们人多，我们人少，彼此相持不下。怎么办呢？高教部的人说先编书吧，提纲暂且勿论。但由谁来编书呢？谁也不肯承担这个责任。最后高教部指定我组织一个写作班子来完成这项任务。

1956 年秋，我约请北师大的王真，山东大学的孙思白，各带助手二三人来人民大学，并把彭明和冷超等从系里调出来，集中到人民大学的几间宿舍内，开始编书。本

来约请了中山大学的金应熙,但他没有来。后来又从湖南和东北调来几个人。因为我们用的资料,大部分在近代史研究所,为了工作方便,最好住到近代史所去。我于是去找近代史所的所长范老(文澜)商量。我说:范老,我们要编的这部书按规定是由科学院和高教部两方面负责的,现在高校系统已经调集人来了,住在人民大学,已经开始工作。你看,科学院方面(也就是近代史所)出多少人呢?能否挤出点房子来?商量的结果是:人,没有。房子,东山上的八角亭和旁边的几间小屋可以借用。这样,我们便搬到了近代史研究所,正式建立起一套编书的班子,由我担任编书组组长,并请高教部二司的副司长胡沙来担任党支部书记,整个机构都归高教部直接领导。

近代史研究所的地址在东厂胡同。东厂是明代皇家的重要机关,类似近代的特务组织。东厂胡同就是因为东厂设在这里而著名的。到了清末,这里是权臣荣禄的府第,八角亭就是荣禄接见宾客的地方。袁世凯当政时,买下了这座府第来送给黎元洪。后来黎元洪当上了总统,这里便成了总统官邸。日本占领期间,在其中东北部临街修建了一座图书馆。日本投降后,国民党中央研究院接收了这个地方,其历史语言研究所就设在这里,胡适也住在里面。他为了捞取五四运动的资本,特意从电话局取得“54”这个号码。北京解放后,范文澜领着他的历史研究室驻进了这个地方,胡适的住室便成了范老的住室。从此,范文澜辞去了华北大学的一切职务,专心写书,后来这里便成了科学院的近代史研究所。1946年范老在邢台担任北方大学校长时,我在中共邯郸中央局工作,因工作关系我常

接触范老，从此建立了友谊，成为忘年交。1948年后，我们都在华北大学，都参加学校党委，关系更为密切。进北京后，吴老（玉章）常有事找他，我因而也不断去向他请教。我们见面时无话不谈，情谊深厚，所以我提出借房时，他慨然应允了。

我们搬到近代史所后，便以八角亭为工作间。孙思白、彭明、王真和我还有两三个助手，在里面都各有一张书桌。八角亭建筑在人工堆砌而成的一个小山包上，虽已破旧，但修得精致古雅，而且周围花园里遍植名贵的花木，一年四季都有花开。我们去的时候，丁香花香溢满园，随后牡丹盛开，格外鲜艳。在这样的环境里，我们的工作进展也很顺利。但不久就开始了反“右派”斗争，全国的政治空气都紧张起来了。工作单位在北京的要回本单位参加运动；从外地借调来的，也有被催回去的。例如山东大学就一直催孙思白回校，高教部无法，只好让他回去一段时间再来。好在反“右派”期间，我们这里没有一个人被打成“右派”，所以工作进展虽然受到一些影响，但毕竟还在进行，没有完全停顿。

1958年，全国“大跃进”。北京各机关也都修起土高炉炼钢。人民大学嫌我反“右派”不积极，现在要我回校参加炼钢。我去问范老：我们编书的怎么办？到哪里去炼钢呢？范老说：就在我们这里炼吧，东山下不是有个高炉吗？原来近代史所和考古所合办了高炉，许多人到那里去炼钢，都不过是做个样子罢了。我们更是隔岸观火，眼看炉火通红，引以为乐。炼钢虽然应付过去了，但编书也要“大跃

进”，就不好办了。高教部二司司长李云扬^①一再催我们的“跃进计划”，我们说两年完成，他说：不行！一年半，也不行！最后定为一年左右，而且寒假前一定要把初稿写出来，以便召开一个全国性的会议来讨论。

“大跃进”的时候，举国若狂，北京也红火得很。修十三陵水库，由周恩来总理扛着大旗，带领中央和国家机关的干部全去参加。我们也去了。田汉因此写成了一部《十三陵畅想曲》，并在报上公布了他写作的“跃进计划”。一时，人人写诗，个个作画，各机关学校晚上灯火辉煌，还准备夜餐，让大家夜以继日地创作。《人民大学周报》出特刊，用大红字登载该校的“十、百、千、万、亿计划”。我拿着这个计划去见范老。范老笑道：这算什么！你看，我老家三年便要进入共产主义，这才是宏伟的计划呢。他顺手拿出山东范县三年进入共产主义的规划，彼此看后大笑不止。其实范老虽姓范却不是山东范县人，而是浙江绍兴人，他把范县称作“老家”不过是谈笑而已。范县地处黄河故道，穷苦得很，三年进入共产主义，简直是异想天开。就是在这种形势下，高教部要我们“跃进”，否则就是“右倾”，“观潮派”，我们有什么办法呢？只好先答应下来再说。

那时史学界有人提出：马克思主义史学必顺“以论带史”，“突出红线”。社会各界也都反对“白专”，谁如果强调业务，就可能被扣上走“白专道路”的帽子。搞历史的，如果认真搜集资料，追求历史真实，就被认为是搞繁琐考证，脱离现实，违背马克思主义。当时，以论带史的著作真

^① 李云扬是个好同志，在新疆被捕坐牢期间表现很坚强。但在“大跃进”中也随着大流来催我们“跃进”。

的出现了,而且受到吹捧。我们编书组也有人很崇拜这种东西,把它拿给我看,要我们学它的样。我看这种作品,空洞无物,史不像史,论不像论,不伦不类,不忍卒读。但这是权威之作,怎能反对呢?于是我说:人家是权威嘛,理论水平高;好比西施一样,无论浓妆淡抹,都很适宜。我们是东施,怎能相比?如果去效颦,那就更丑了。当时写历史还有一种风气,说什么历史要为现实服务,其实就是要根据政治需要去改写历史。把历史的真象弄得面目全非。对此我很不以为然。我去问范老,范老说,写历史嘛,就要写成真史、信史,史而不真、不信,怎么能以史为鉴呢?他那时正在写隋唐时代的历史,就是不管环境怎样,都坚持按照这一精神写下去的。这有他的《中国通史》第四卷为证。我接受了范老的教导,也按照写真史、信史的精神写书。

在“大跃进”的压力下,我们改变原来先编资料后写书的计划,改为搜集到资料就写书,等书写成后再编资料。我把这种作法向李云扬说:这是“倒行逆施”,你看可以吗?他说:可以嘛。先倒行逆施,以后再颠倒过来不就行了吗?于是我们又做了分工:人民大学搞第一卷(1919—1927);山东大学搞第二卷(1927—1937);北师大搞第三卷(1937—1945);然后再集中起来搞第四卷(1945—1949)。并且要加快速度,一定要于1958年底以前把前三卷的初稿写好并打印出来。

1958年寒假前,高教部召开了一次全国性的专门会议来讨论我们的初稿。在开会之前,就把前三卷的打印稿(第四卷没有写出来)发到一些学校去讨论,还特别发给北京大学、人民大学和北师大三校历史系的学生,要他们

讨论提意见,并且把意见写成大字报贴到我们开会的会场。这次开会的会场在高教部花市大街招待所。学生们的大字报不但贴满了会场,而且从招待所大门口一直贴到了招待所最后的房间,红绿纸相间,大小字不等,真是琳琅满目,招引了无数宾客前来观看。大字报的内容主要是批判。批判我们没有坚持毛泽东思想挂帅,没有贯穿红线,甚至说我们是贯穿了白线(写了许多国民党区的事情)和黑线(写了不少敌伪统治区的事情)。又说我们没厚今薄古,把五四运动和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写多了,而对后来特别是解放战争时期写少了(其实那时还没有把解放战争写出来,只写出了个提纲)。如此等等,意见很多、很尖锐,而且都上了纲,提到了原则的高度。按照这些意见,我们的书稿一无是处,应该付之一炬,而且作者都该挨板子。编书组的同志们看到这些大字报后,都很泄气。在大字报的声势下,会场上也是一片批评责难之声,说我们关起门来写书,两耳不闻天下事,完全是学院派的模样,成天在书本中讨论生活,写出来的东西,当然反映不出时代精神。但是来开会的代表都是教师,有的同志不仅学识丰富,而且在旧社会已经历过世变沧桑,在新社会又经历过不少运动,所以他们能力排众议,提出不同意见来,请大家认真地冷静地展开讨论。他们说贯穿红线并不是不要写国民党区和敌伪区,厚今薄古是指整个历史而言,五四以后都是今,并不是什么古……。由于他们讲出了真理,而且讲得很策略,平心静气,轻声细语,不伤人,不刺激,所以得到了多数人的赞赏。于是,会场的空气逐渐和缓下来了。最后大家认为初稿还是比较好的,并同意

以初稿为基础，进行修改，将来即把它作为各高校的教材。在几位“稳健”的发言者中，以蔡尚思和陈旭麓最为突出。我以前并不认识他们，就是在这次会议中我们交上了朋友。

意见逐渐一致，会议可以收场了。按照惯例，会议须要作个总结，何况会上虽然大体上解决了问题，但各学校和社会上“左”的空气依然很炽烈，必须要有一个明确的总结意见，以后的编写工作才好进行。由谁来作总结呢？我去找高教部长杨秀峰。杨部长一见我就说：“你们的会开的不轻松吧？”我说：“现在轻松了，可以结束了，所以来请你去做个总结。”他已大致知道了开会的情况，我又向他作了些补充，并表示了我个人对一些问题的看法。他表示同意我的意见，但不愿去做总结。在我一再地坚请下，他诚恳地向我说：“我坚决支持你，高教部坚决支持你，但当前情况下，有许多意见，都不宜由我去说，而由你去说最好。因此，这回的总结要由你去做，我看就这样定了吧！”杨秀峰过去是晋冀鲁豫边区政府主席，我们同在太行山打游击，老关系，很不错。他现在把真心话都和盘端出来了，怎好再勉强他呢？我于是转个弯请求道：“总结，既然有你撑腰，那我就大胆去作吧，但高教部总要有位负责人来主持才好。”最后商定请刘皑风副部长主持总结会，因为他是主管计划财务的，他主持会议，表示不介入学术(和政治)问题的争论。

总结会在高教部礼堂举行。由于李云扬的提议，参加会议的人，除招待所的代表外，还从北京各高校请来了不少的人，其中有不少学生代表，有的还是大字报的作者。

在这样的情况下，我的总结很难做。经过反复地考虑，我终于写成一个详细的提纲。总结会开始时，刘皑风只讲了几句冠冕堂皇的话，马上就说：“现在请李新同志做总结。”我一下怔住了，心想，你怎么连一句表态的话也不说呀！但很快就镇定下来，非常严肃地作我的总结报告。我首先对那些针对我们的书稿提意见的人，特别是贴大字报的人表示感谢。接着对许多具体的意见（列举了出来）表示接受。随后我说道：“凡是我们认为好的意见，我们都有明确的态度，即接受下来，并在修改稿中吸收进去。凡是我们不能同意的意见，我今天在这里也要明确表态，如果含糊不清，我们下一步的修改工作就无法进行。”我于是从如何才算是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说起，说写历史一定要写成真史、信史，才算得坚持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整风运动中不是首先反对主观主义吗？写历史不真不信就是犯了主观主义的错误，就是党性不纯的表现，就是违背了毛泽东思想。”在谈到贯穿红线时，我说：“贯穿红线是要求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去叙述历史、分析问题，而不是说只写正面的，不写反面的。如果立场、观点、方法不对头，写正面的也不一定是红线。反动派不是也写共产党、红军，写八路军、新四军吗？请问：他们那些东西贯穿的是红线？还是白线？黑线？至于写国民党，写敌伪，写一切反动派，只要坚持了正确的立场、观点、方法，照样可以贯穿红线。请问：陈伯达写的《窃国大盗袁世凯》、《人民公敌蒋介石》、《中国四大家族》，他贯穿的是什么线？”当时人们把陈伯达视为宣传毛泽东思想的代表，我举出他为例，谁还能不服呢？我看这时全场鸦雀无声，

于是接着说：“写 1919—1949 年这段历史，我们能不写北洋军阀吗？能不写蒋介石吗？能不写日本帝国主义和汉奸卖国贼吗？如果不写，不敢写，那算什么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问题是怎样写，如果我们把反动派写成了革命派，同志们说我们没有贯穿红线，说我们贯穿了白线、黑线，我们是罪有应得；但如果不是这样，我们只不过写了反动派，而且揭露了他们的反动罪行、分析了其所以反动的原因，这样你们就说我们没有贯穿红线、甚至说我们贯穿了白线、黑线，那我们怎么能承认呢？如果我们承认了，我们以后应怎样写？同志们！如果谁有办法按照那样的‘红线论’来写这段历史，我一定五体投地，向他请教。”这时我的劲头来了，痛快淋漓地大讲一通。刘皑风一再向我使眼色，我明白他的好意，但我还是把我的意见毫无保留地讲了出来。说也奇怪，全场惊讶地但认真地听我讲完了意见，而且讲完之后，竟然爆发出一阵热烈的掌声。

通过这次讨论会，我们在全国范围内扩大了影响，并找到一批支持我们的人。在会议期间，我曾单独和蔡尚思、陈旭麓深谈，希望他们俩人能参加我们的工作，俩人都欣然同意。随后报高教部批准，1959 年初，蔡、陈二位被借调来京。陈旭麓还带来了一些研究生做助手，从此八角亭更加热闹了。陈旭麓、蔡尚思、孙思白、彭明都住在八角亭旁边，每人一间屋，工作和睡觉都在其中，倒也非常方便。我仍在八角亭工作，编书组的秘书和主要助手也在这里办公，这里还是我们的会议室和书报室。孙、陈二位带来的助手和研究生多数住到北师大去了，人民大学研究班来的 10 余人则仍住在人大，开会的时候才来八角亭。

这时编书组总人数已不下 30 人，极一时之盛。除过去按卷分工外，又按内容做了分工：蔡尚思负责思想文化；陈旭麓着重经济史；国民党区和敌伪方面仍由孙思白、彭明负责；至于一般政治史和革命史则大家都分担，只是其中需要看机密档案的部分由我负责。此外，由于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规定，只有司局级以上的党员干部才能参阅他们提供的材料，所以关于少数民族史那部分的责任也落到我的头上。

为了争取早日出书，我们首先集中力量抓第一卷的定稿工作。每人先按分工去修改初稿。修改稿完成后，逐章逐节集体讨论。然后在由我、孙思白、彭明、蔡尚思、陈旭麓 5 人参加的定稿会上，逐字逐句地宣读，一段一段地通过。有不妥之处或不同意见，经讨论取得一致并修改成文后再通过。这样做看起来似乎很繁琐，但经验证明，这样做起来速度反而快些。我们第一卷的定稿工作五一劳动节前就完成了。

书写成了，但出版却发生了问题。本来 1956 年开始编写时，人民出版社就来商定由他们出版，并派编辑应德田专门与我们联系，还为我们印了特别的稿纸，供我们改稿使用。1957 年后应德田不来了，换了别人。我们第一卷定稿后，他拿回出版社研究，结果是不宜由人民出版社出版，但可由三联出版社出版。当时三联出版社专门出资产阶级的书，把我们的书交给它出版，是什么意思呢？大家听了都非常气愤。我到高教部去找蒋南翔，他说：“把我们的高校教材，归入资产阶级那一类，真是岂有此理！你拿来，我们高教出版社出。”就这样，我们的《中国新民主主

义革命时期通史》第一卷于 1959 年由高教出版社出版了。我写了序言,其中说明了我们为什么不把书名叫现代史的理由,同时无法叫中国近代史(下),因而取了这么一个长长的书名。我把这篇序言送给李云扬审阅,他没有表示意见,转呈杨秀峰,杨部长表示同意。书的作者署了个编写组的名义,而不署人名,这是当时的风气。因为 1958 年大反资产阶级法权,所以我们也声明不要稿费,但高教出版社还是先给了我们一些补助,后来又按低标准支付了稿酬。到 1960 年第二卷出版,不仅稿酬较高,而且连第一卷的印数稿酬也补发给了我们。第二卷是由教育出版社出版的,因为这时高教部与教育部合并了,两个部的出版社也合并了。

1959 年我们正在编写第二卷的时候,彭德怀在庐山会议上受到无情的批判,随即在全国展开了大规模的反“右倾”运动。这运动来势凶猛,人民大学大部分系主任(包括何干之)都遭受批判。刚从人民大学调到北京大学去的副校长邹鲁风因受批判感到委屈而自杀身亡。我们编书组当然也要检查“右倾”问题。好在全国性的讨论会刚开过不久,人们记忆犹新,虽有个别人煽动,终未掀起大的波澜。这时我倒觉得在那次讨论会上的总结发言,我所采取的彻底展开说透的办法是做对了。那次如果不说,那么这次加在何干之等人头上的帽子,什么“白专”呀、“不贯彻毛泽东思想”呀、“不贯穿红线呀”以及什么“厚古薄今”之类的大而不当的帽子,一定会往我们头上戴。可见风险来了,如果能顶住还是顶住的好。因为顶住了小风险反而能避免大风险。当然,如果风险太大,那是谁也顶

不住的。不过也应想别的方法，最好能在不失原则的条件下加以应付。无论如何也不能像邹鲁风那样，总应该看得远些嘛。这次反“右倾”的错误，不是到1962年就得到了部分的纠正吗（彭德怀等少数人例外）？编书组顺利地过了反“右倾”大关，但第二卷书怎样写呢？还是个问题。彭德怀在第二卷（1927—1937年）中很重要，但不能正面出现他的名字，一出现就不能出版。不单彭德怀不能出现，连平江起义也不能写。因为当时有人把建议写平江起义历史看做阴谋，是为彭德怀想夺权服务的。怎么办呢？真伤脑筋！经过反复思考，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彭德怀的名字不写，那么相应地在平江起义中滕代远、黄公略的名字也不写。到第三卷抗日战争中，不写彭德怀的名字（他是八路军副总司令），只写总司令朱德的名字。相应地115师只写师长林彪，120师只写师长贺龙，129师只写师长刘伯承，副师长一律不写。新四军也是只写军长叶挺，不写副军长项英，这样正好把项英这个难题也解决了。但平江起义却不能不写，不写它，那红五军从哪里来的呢？后来红一军团又怎么写呢？想来想去，决定写红一军团时，说明它是由红四军、红五军合编而成的。红四军前面已经写的很多，这里可不再写。对红五军则采取补叙的办法，从平江起义一直写下来，顺理成章，只是像古代史书那样，加一个“初”字，表明是倒叙。这样读者一看也就明白了。我把这一办法向编书组的同志们一说，大家都赞成，甚至鼓掌称善。不知哪一位下来对我说，你真是“用心良苦”啊！是的，我的心是苦的，也是良的，不管怎样想方设法以求出书，总不能连良心也丧失啊！唉，怎么在历尽千

难万险才缔造起来的新中国，写书竟是这样的困难呢？我们在革命中梦寐以求的自由、民主和幸福，怎么到今天成了这种情形呢？我感到痛心，但不能向任何人倾诉，只能深深地埋在心底。

由于“大跃进”造成了严重的经济困难，全国都在挨饿，不知饿死以及由饿而病死了多少人！北京各单位都有不少浮肿和肝炎患者。所幸我们编书组没有一个浮肿和得肝炎的，因为我们把稿费全拿来吃了。东厂胡同的对面便是华侨饭店，同志们很早便去排队领牌子，到开饭的时候才能去吃饭。开始还有肉菜，后来便只有鲍鱼这样的海味一两样了，而且价格非常昂贵。为了活命，为了写书，忍痛吃饭！我们5位主编（孙思白、彭明、陈旭麓、蔡尚思和我）的情况好一些。我在人民大学吃小灶，便厚着脸皮去请求人民大学的实际领导人，把他们作为客人吃小灶。为了吃饭，我们每天从八角亭到张自忠路来回走四趟，至少也有七八里路程。不过几人同去同归，好像青年时代过学校生活，也很有趣。有时晚饭后皓月当空，踏着月色，边走边谈，其乐融融。大概从1960年开始，我们当主编的，还得到一点“特殊供应”，给我们每人发了一个本子，每月持本可以到指定的商店买到一些肉和鸡蛋、糖果，还有两条烟。

1960年，中共中央宣传部成立了一个教材办公室，统一组织和管理高校教材的编写。胡沙仍是我们的支部书记，同时又在教材办公室负责，这样，我们的日子就好过得多了。因此，我们编书的速度也就加快，不但出版了第二卷，并且把第三卷也编成了。事实证明：只要把条件准

备好,办事的速度是可以提高的,而不顾条件人为地去搞什么“大跃进”,不但“欲速则不达”,反而会把事情搞糟。这年暑假,高教部规定,参加编教材的人可以去北戴河休假。我们几个主编都怕拖长了编书的时期,夜长梦多,对编书不利,因此谢绝了上级的好意。同时,山东大学和上海复旦、华东师大又不断来信催促孙思白、蔡尚思、陈旭麓返校。尤其是山东大学,说孙思白已经借出去几年了,怎么能老不回来呢?难道是刘备借荆州吗?好在胡沙善于从中斡旋,并站在高教部立场上要3校顾全大局,3所学校也只好服从。我怕他们3人回校后不能再来,决定暑假中把他们3位的夫人接来北京。蔡尚思的夫人好像是因病未来,孙、陈二位的夫人都来了。为了凑热闹,我和彭明也把夫人请出来作陪。这个暑假,过的生动活泼、情趣盎然。城内好地方都游遍了不说,城外的颐和园、香山、八达岭以至十三陵,到处都有我们的踪迹。而且游兴很高,时而在茶座上浅酌吟诗,时而在小船上引吭高歌,不亦乐乎。蔡尚思是爬山专家,彭明是划船好手,他们各显其能,令大家赞叹不已。孙、陈二位诗兴大发,吟出了许多好的诗句。我也追随其后,即兴赋打油诗不少。事隔多年,孙思白《游颐和园遇雨》的佳句“天恐豪情收不住,故遣微雨送轻寒”我至今记忆犹新。记得一天,大家登上长城,都说不可无诗,要作诗比赛,看谁先作成。我一时兴起,即刻得七律一首:“秦皇汉武帝建奇勋,近世空余万里城!粉黛江南长袖舞,风云塞上大刀横。一轮旭日山河赤,满眼春光柳麦青。蒙汉弟兄手携手,长城内外尽欢声。”大家称我“才思敏捷”,我不过主张“诗言志”,欣赏“打油体”,不守规律,

所以来得快。而孙陈二公则是精雕细刻，“语不惊人誓不休”，所以能有佳作。他们当时的咏长城诗，比我的强过了不知多少倍，令我十分佩服。只可惜如今年老，竟然记不起来了。

我们编书组，在 1960 年时，无论工作和生活都很让人满意。但国内和国际局势却都很紧张。国内形势自 1959 年庐山会议后反“右倾”以来，“左”得更加厉害。例如农村大办食堂，认为食堂里充满了阶级斗争，结果给人民带来极大的灾难。河南信阳地区有一首顺口溜这样说：“一进食堂门儿，稀饭一大盆儿，盆里有个碗儿，碗里有人儿。”由于饥饿和疾病，非正常死亡达到惊人的程度。同时在国际共运中展开了反现代修正主义的斗争，把苏联称作“苏修”，把苏联领导人赫鲁晓夫当作新沙皇来批判。记得一次在中南海听报告，碰见当时社会科学部一位领导，我问他看见我们的书没有？他说“拜读了”，“很好”。又说：“不过你们无论叙事和评论是不是太‘客观’了些？莫搞客观主义啊！比如对胡适，你们的评价就和中央的精神不太一致。现在又要反修了，请注意点！”我知道他是个大“左派”，因强调逻辑的阶级性而特别著名。我“唯唯地”听他讲，没有作声。这样的人谁惹得起？回来我也没有把原话告诉大家，只说学部要我们积极参加反修，写书要防止客观主义。

好在紧张的国内外形势对我们编书组的影响还不很大，我们倒可以借此动员大家加紧工作。在大家一致努力下，到 1960 年冬，我们把第三卷也写成了。本想趁热打铁，一鼓作气地把第四卷也写出来，以竟全功。但这时各

学校都纷纷来信要人，高教部也无话可说了，只好答应寒假后各校的人都回去。至此，我们又作出规划：第三卷于寒假前发稿，第四卷由彭明带着助手到华东师大去写，陈旭麓和他的研究生也帮着做些工作；我随吴老（玉章）到上海，帮他写辛亥革命回忆录，同时照顾写书，解决编写过程中的问题。至于编资料，等写完了书再说。大概是放寒假前夕的一个晚上，所有参加编书的人齐集八角亭话别。人们都说，我们在八角亭大学毕业了，有的是四年制本科，有的是二年制专科。八角亭同窗生涯将毕生难忘。于是有人唱起了《毕业歌》，众人继起相和，歌声雄壮激越。之后，又有人唱起了《离别歌》，这时却没有人和着唱了，这人唱完最后一句“一瓢浊洒尽余欢，今宵别梦寒”，也颓然坐下。许久没有人再说话，各有所思。当然，最后还是打破了沉寂，转为欢笑，直到深夜才散。我回到家里，久久不能入睡，无限惆怅中提笔写下了一首五言律诗：

一曲骊歌声，怆然八角亭。

书成百万字，人别几多程？

纵有音书至，终无朝夕亲。

何当重聚首，载酒泛昆明？

谁知从此一别，别说全体同志，就是我们几个主编，也再没有在北京重新聚齐过。人生聚散无常，本无足怪，但八角亭数载同窗，却永系我心，至今犹未淡忘。

1961年春节过后，我随吴老到了上海。经过100天的奋战，帮吴老写成一本《辛亥革命回忆录》。同时，我们的第四卷也进展顺利，基本完成。吴老对我们八角亭编书，一贯支持鼓励。现听说我们四卷书都写成了，他非常

高兴，特邀我们几个人（蔡尚思、陈旭麓、彭明和助手桑咸之，还有我）同他一起到西湖去游览。到杭州后，有人把我们接到刘庄。这时省委特派一个同志来对我说：“刘庄是只供中央领导同志住的，你可以同吴老住在这里。其余几位同志安排在对面的杭州饭店，这是新修的一座高级宾馆，很不错。请你向他们解释一下，希望他们谅解。”随后，一辆轿车把他们送到了杭州饭店，每人一间客房，的确很好，而且那辆车就专门配给他们游览时用了。此后，我每天吃罢早餐，即乘一辆车到饭店，然后几个人分乘两辆车出发去游览。有汽车之便，就不像古人骑驴游西湖，需要多少天才能游遍。不几天，我们游遍了西湖之内和围湖诸山，如南北高峰等地，以及湖外的 9 溪 18 涧和更远的地方。

1961 年，四卷本的《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通史》全部完成了，我们如释重负，非常高兴。这时人民出版社派人来找我们了，说我们的书应由他们出版，因为这部书政治性很强，以国家政治出版社出版为宜。我问他：“过去为什么要在‘三联’出版呢？请问那是什么政治性？”他说：“过去让在‘三联’出版是错误的。现在上面已决定由‘人民’出版，并与教育出版社已谈妥，第三、四卷由‘人民’新出，第一、二卷由‘人民’重印。”为什么人民出版社现在那么积极地要出我们的书呢？因为第一、二卷发行后，很快就卖光了，而且各校在教学中对我们的书反映都很好。其实并非我们的书写得好，只因许多学有专长的编者都被打成“右派”，他们主编的书夭折了，而在“大跃进”中应运而出的书，又经不起时间的考验，于是我们的书便成为仅

存的“硕果”。对此，我们还是有自知之明的，因此在前言中，明确声明我们这部书是过渡性的，既不成熟，更不完善，诚心期待有佳作出来，像阳光那样代替我们的烛光。同时，出版社的同志还告诉我们，上级规定，从今以后，不用“编写组”之类的集体署名，而必须署作者个人的名字。如是几人合著，则几个人均署名；如集体编写，则署名者应为一个主编或几个主编。根据这一规定，我们商定这部书（四卷）的主编为：李新、彭明、孙思白、蔡尚思、陈旭麓五人。本来第一卷的主编应有王真，但因他没有参加后面的工作，而且他的问题那时尚未解决，不好列名。这样，北师大参加这项工作的人既多又早，却没有一个主编，在当时就感到遗憾，到今天仍感到不安。世事难平，古今如此，希望后之来者能有法避免才好。

四卷都印出来以后，分别送中宣部、高教部和学部的领导人每人一套，请他们提意见。高教部对我们的工作表示满意，由蒋南翔副部长在鸿宾楼设宴招待我们所有在京的编写人员，并发表了一通热情的讲话。中宣部副部长周扬同志在广州遇见我的时候，说他只粗略地翻看了一下我们的书，对其中文艺方面的评价，表示赞成。特别是对鲁迅的评述，他认为比较全面，也比较深入。1962年春，我由广州回到北京，收到了学部副主任潘梓年一封信，说我们不应在书里公开批评冯友兰和贺麟的学术观点，并说冯、贺都是政协委员、学术界的知名人士，我们这样做有碍统一战线。看了这封信我感到很奇怪，前些时候你们不是随便就批判人，任意给人家戴上“右派”、“右倾”的帽子吗？怎么现在（七千人大会之后）竟连学术批评（而且是

历史上的)也不能进行了呢? 要么就是一团和气,要么就是把人打倒整死,这算什么样的统一战线? 我于是给他回了一封信,说明统一战线主要是政治上的,应该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不应随意斗争,扩大打击面;至于学术问题,无所谓统一战线,而是追求真理的问题,应该实行百家争鸣的方针,不管是不是党员,是不是名家,都可以平等地进行讨论。听说他看到我的回信,很不高兴。可是当我见到他,问他我回信的观点是否妥当时,他却乐呵呵地回答说:“好嘛?”虽然笑得有些勉强。

1962年夏天,在北戴河会议上,毛主席提出“不要忘记阶级斗争”,说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于是刚刚稍微轻松一些的政治环境又紧张起来了。由康生提出《刘志丹》是株大毒草,毛主席同意,由此说借写小说反党是一大发明,于是意识形态领域内的“阶级斗争”更加尖锐化。这时有人写信给人民出版社,对我们的书提出了一些意见。出版社既不分析这些意见(其实这些意见都没提出什么重大问题,而且有的意见并不正确),也不将意见转给我们,就背着我们组织批判。从此我们的书被停止发行了。我们作为作者,对这些情况,竟然全不知道,只不过有些风闻而已。出版社的这种作法,连我们这些研究历史的人,也闻所未闻。不过这在那大讲阶级斗争的年月,又何足怪哉! 我们这部书的遭遇,只是其中的小焉者,又何足道哉! 你看,那些批判我们的人,那些组织批判的人,后来不是也都受到更严重的批判吗? 至今还有人认为他们当时批判我们是完全正确的,只是对他们的批判却完全错了。据说,这是马克思主义的分析,多么神奇的马

克思主义啊！我为这般自封的马克思主义者、马克思主义的垄断商感到可悲、可笑亦复可怜！

本来，1962年，高教部为了教学的需要，还要我们编写一套1919—1949年历史的资料。正如我先前所说的，这是“倒行逆施”，但毕竟是件好事，所以我们答应下来了。高教部还为我们调了几个人来，并开始展开工作。但不久随着形势的变化，这件事也就吹了。1964年，近代史所大部分人员到甘肃张掖去参加“四清”。我和我的助手们也都“踊跃参加”，于是八角亭人去楼空，只好用一把大锁将它锁了起来，怕的是许多资料失散，将来难于寻找。1965年回京，范老要我去帮助他写通史，并强给我加上了个通史组组长的名义。这样，八角亭依然锁在那里。谁知不过一年，“伟大的”、“空前绝后的”（我认为它会绝后的）“文化大革命”开始了！“文革”一开始，我即被打成“三反分子”、“牛鬼蛇神”，并且当上了近代史所的“黑帮队队长”（第七、八班联合班长）。毛主席虽然保了范老，使他免于被批斗，但他的书还是受到批判。一天，我的孩子回来告诉我，范老的《中国通史》被当作毒草在美术馆展览，我们的那四卷书也“陪绑”在那里。我对孩子说：这下我可真要出名了。孩子莫名其妙。我说，这道理很简单：范老的书好比是千里名骥，我们的书在那里奉陪，岂不是真的“附了骥尾”？这真是一次太好的机遇呀！我还对孩子说：你知道我的教授头衔是怎么来的吗？是在困难时期，高教部要给我们一点特殊供应，但必须有学衔的才能领。蔡、陈、孙、彭诸位都有学衔，唯独我没有，怎么办呢？问杨秀峰部长，杨部长说：给他个教授吧。于是我便成了教授。你看我

这人运气多好！杨部长一句话，我便成了教授。现在革命小将把我们的书和范老的一起展览，岂不是把我们的书也看作权威之作了吗（而且还没有说是反动权威呢）？孩子听了，都大笑不止，觉得爸爸真开心，受批判毫不在乎，是不会发生什么问题的。

1970年，我到了河南干校。1971年回到北京探亲，到近代史所一看，呀，八角亭完全变了！亭内空无一物，四周杂草丛生，满目凄凉景象。原来在“文革”派斗期间，两派都争八角亭，因它是制高点，可以用作司令部。因此亭内的资料，被全部烧掉或扔掉，把家具拿去作了防御工事。后来造反派也被赶下干校，八角亭无人管理，遂致破败不堪。见此情景，我不胜感慨，回家写成《风箫吟》一词，其中有这么几句：

上东山，蓬蒿满目，萋萋八角亭边。

见亭中饥鼠，窥人无惧，竟自盘桓！

……

难堪！自都门一别，到而今白发苍颜！

倩谁挥采笔，似龙蛇飞舞，再续长篇？

林彪自取灭亡后，形势有所好转。学部搬回北京。从1972年秋天开始，我们又开始编写民国史。我设法将孙思白调来北京，彭明也来参加了部分工作，只是陈、蔡二位仍在上海。而八角亭因其又破又脏又乱，无法再用。当年的盛况已一去不复返了！后来，在上级的支持下，近代史所修建高楼，按计划是只拆近代史所的房子，八角亭作为典型建筑物，要保留下来。有一天，我经过建筑工地，见东山及以西的房屋都已拆光，而八角亭巍然独立在那儿，心

有所感,即兴作诗一首:

剗却东山好,独留八角亭。

当时人尽老,遍地草丛生。

四卷书犹在,重刊事未成。

.....

这里所说的“重刊事未成”,是指1972年人民出版社范用来约我编民国史后,又提出要重印《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通史》的事,当时我认为时机尚不成熟,还是不印为好。“四人帮”垮台后,高等学校恢复招生,为应付教育部门教学的需要,范用又来找我,希望重印这部书。于是我和彭明两人又重新校订了全书,并请原来编书时担任秘书的萧滋生编成一个简要的大事记附在第四卷后面,并于每卷前面都写了前言,说明各卷编写、出版、重印及这次校订的情况,然后交给了人民出版社。从1979年至1981年,四卷书重印完毕,距离1959年初次出版,恰好20年。这20年我们都干了些什么呢?真不堪回首啊!

书重印了,但八角亭却拆了。原来保留八角亭的计划行不通。因为施工地方太小,大卡车来往不便,不拆掉八角亭,高楼就盖不起来。是要新的高楼呢?还是抱着破旧的八角亭不放?权衡得失,八角亭便因此作了“牺牲”。建设一座楼房如此,建设一个社会恐怕也有类似的情况。一味守旧复古总是有碍社会进步的。因此,我对八角亭虽有特殊的感情,但对它的拆毁,不仅不感到遗憾反而感到庆幸。对我们的书也一样,它本是为完成过渡任务而编写的,老是重印它,就说明过渡还没有完,这并不是好事。只有用新书来代替它,才证明过渡已经完成,事业大踏步地

前进了。

但是，人毕竟是富有感情的动物。尤其是老年人更充满怀旧之情。80年代我每到一处，碰到当年一同编书的同志，他们对八角亭那段同窗生涯，都不胜怀念。他们说：在一个学校里同学几年，但能同在一个班、一个宿舍共同学习和共同生活的人并不多，时间也并不长。而我们在八角亭时期，大家在一起，同学习，同工作，朝夕相处，共同生活，少则两年，多则四年以上，在每个人的一生中都是少有的事情。何况师生同志之间，已形成一种共同的学风和精神呢。是的，我们几年之间，在惊涛骇浪中同舟共济，如果没有一个共同的信念和作风维系着，恐怕这只船早已翻了。“文革”中批判我们为“八角亭学派”，是“三反”学派。“三反”倒不是，“学派”也不敢当。但我们确有一种共同的学风。这种学风主张“论从史出”，要写真史，写信史，少发空论，反对以论带史，而要把历史事实按照历史本来面目翔实地写出来。只有这样，才能做到史论结合。我们这种学风是从范老那里学来的。

大概是1985年吧，我在上海先后见到陈旭麓和蔡尚思。陈旭麓当时感慨颇多，提起八角亭编书的事，他建议由我牵头，每人写篇回忆性的文章，并最好能把当时的诗词收集起来，留作纪念。我说现在大家正忙，恐怕还不是时候。随后，蔡尚思邀我夫妻到他家吃饭。席间，他谈起八角亭一段，颇动感情。谈到批孔问题，他说我们书中的见解基本上是正确的，“文革”期间的所谓批孔，那是别有用意。而现在有些人在那里提倡什么“新儒学”，也不是味道。他提议我们写文章批驳，并希望我们八角亭的那些人

能有再聚会的机会才好。谁知 1988 年我大病一场，几致不起。而陈旭麓以其非常健旺之身，忽然先我弃世而去。看来诸人重聚已不可能，每人写篇文章也成泡影。为此，我写这一篇《编书记》聊以塞责，并借以寄托对故人的思念。八角亭当年一起编书的同志，倘见此而引起怀念，那么，请你提笔来写吧！我年老体弱，记忆力衰退，错讹之处必多，望诸同志有以补正之。

五十年代国营企业党政关系的 演变及其原因

武 力

建国以来,如何协调国营企业内部的党政关系,始终是我国经济体制变革中的一个重要问题,也是今天仍然有待于探索和完善的问题。回顾和研究 50 年代国营企业党政关系的变化,对于了解国情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也许有些参考作用。

一、苏联的“一长制”和民主革命时期的经验

“一长制”也叫厂长(或经理)负责制,即厂长由国家委派,向国家负责,是该企业经营管理的最高领导人,在企业内实行层层负责制。列宁是主张实行一长制的,他认为集体管理制是苏维埃政权初期产生的一种萌芽的管理企业的形式。到 1918 年底,苏联的工业基本上实现了国有化。在这种情况下,列宁认为,在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行使已经确立、已经比较稳定的情况下,要组织社会化的大生产,要进行实际的工作,必须采取一长制来统一指挥。他强调一长制应建立在民主管理的基础上,群众有权选择或撤换领导者。但厂长对所管的工作一定要完全负责,除重大问题和决策应由集体讨论做出外,厂长在某种纯粹执行职能方面实行个人独裁制。列宁逝世以后,斯大林继续在企业中推行一长制,直到 1930 年,斯大林还强调指出,不保证实行一长制,不建立工作过程中的严格的责任制,我们就不能解决改造工业的各项任务。可以说,苏联国营企业“一长制”的形成,既在一定程度上符合了社会化生产和现代

企业管理的客观要求,也带有当时因国际形势紧张而强行推进工业化的烙印。

建国以前,中国共产党有着长期经营管理根据地国营企业的经历。早在土地革命时期,中央苏区就于1934年4月发布了《苏维埃国有工厂管理条例》,规定国有工厂的负责者为厂长;厂长由各该隶属的上级苏维埃机关委任,对于厂内的一切事务有最后决定权,并向苏维埃政府负绝对的责任;在厂长之下,设工厂管理委员会,由厂长、党支部代表、工会代表、团支部代表、工厂其他负责人、工人代表等5—7人组成,开会时以厂长为当然主席,以解决厂内的重大问题。管理委员会内组织“三人团”,由厂长、党支部代表和工会代表组成,来协调处理厂内的日常问题。这种领导体制实际上是受当时苏联“一长制”影响制定的。抗日战争后期,由于根据地扩大,工厂数量增多、规模扩大,经营管理也比过去复杂,原来的“三人团”领导体制则显出容易导致“三足鼎立”,不利于统一指挥。在这种情况下,根据地的国营企业开始实行以厂长为主的“一元化”领导体制,由“厂务会议”代替了“三人团”。厂长代表政府负责工厂的经营管理,在企业内部,厂长应依靠党支部、工会和全厂职工进行管理。这种体制扩大了厂长的权力,实际上带有“一长制”的性质。

“厂务会议”制度在实行后,一些工厂曾出现了削弱党支部作用、妨碍和不利于工会独立工作的倾向,以致不能充分调动广大职工参加管理的积极性。针对这种情况,中共中央于1946年5月发出《关于工矿企业政策的指示》,强调企业应实行民主管理,工人应参与企业管理。1948年1月,中共中央根据个别解放区试行“工厂管理委员会”的成功经验,要求各解放区的国营企业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和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工厂管理委员会由厂长、工程师、工会主席和工人代表联合组成,统一管理工厂的生产,但管理委员会的主席仍由厂长担任。职工代表大会对工厂的行政工作有检查、批评和建议权。上述体制以1949年8月华北人民政府颁布的《关于

在国营、公营工厂企业中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与工厂职工代表会议的实施条例(草案)》表述的最为完整和最具代表性。

上述法规规定:(1)工厂管理委员会由厂长、副厂长、总工程师、工会主席(以上为当然委员)、其他生产负责人(由厂长提名上级决定)和相当于以上人数的职工代表(职工代表由职工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组成。(2)厂长由上级机关任命。(3)工厂管理委员会以厂长为当然主席。管理委员会多数委员通过的决议,如果厂长认为它与该厂利益抵触或与上级指示不合时,厂长有停止执行之权,但须立即报告上级,请求指示;如果管理委员会的多数委员认为厂长的上述措施不合适或对其报告有异议,亦可将自己的意见同时报告上级,一并请求指示;但是在未经上级指示前,应执行厂长的决定。

可以看出,工厂管理委员会制度是苏联“一长制”与我党长期提倡的企业民主管理相结合的产物。从实质上说,它是以“一长制”为主,以职工代表大会为辅的领导体制,这里没有提出企业党组织的地位和作用。

建国以后,在改革、整顿国营企业之初,中共中央在著名的《学会管理企业》社论中即提出国营企业应普遍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制度,随后政务院财经委员会发出了《关于国营、公营工厂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的指示》,要求国营企业普遍建立这种领导体制,并附发了1949年8月华北人民政府颁布的《关于在国营工厂企业中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与职工代表会议的实施条例(草案)》,以供各地参照执行。

二、建国初期因地制宜,企业领导体制多样化

但是,上述这种带有“一长制”性质的工厂管理委员会领导体制,一开始就受到了来自企业党组织的挑战。首先,此时的国营企业绝大部分是通过没收官僚资本而建立的,在对这些企业的接管

和改造过程中,党组织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新的领导体制(工厂管理委员会)成立之前,一般是实行军代表制,由于企业行政人员往往是旧有人员,对党的各项政策不熟悉,一般无力领导企业民主改革,上级机关对他们也不可能完全放心,因此一旦企业的党组织建立起来,它就成为上级机关和军代表依靠的对象,承担起领导企业各项改革的角色。因此,企业党组织这种先入为主的事实,不能不影响到工厂管理委员会领导体制的贯彻。其次,由于管理委员会带有一长制的性质,就要求厂长须具备较高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而在建国初期,对于绝大多数国营企业的管理人员来说,两者往往是分离的。一般来说,企业原有的管理人员有一定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但是刚刚从旧社会过来,政治素质和觉悟较低;而党和政府派去接管或转业来的新管理人员,又因刚接手新的工作,普遍缺乏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国营企业缺乏又红又专的高级管理人员,是工厂管理委员会领导体制难以迅速推行的重要原因。

由于上述两个原因,建国初期,在国营企业中,工厂管理委员会领导体制并没有普遍建立起来,不仅大部分地区(关内)因民主改革尚未完成而实行党委领导制,而且不少人甚至认为党委领导制比较符合当时我国的国情和国营企业的管理水平。

由于随着企业民主改革运动的开展和党加强了在企业中的组织建设,党组织通过指导民主改革、镇反等政治运动使其在企业中的地位和作用越来越大,同时也由于镇反、抗美援朝以后对干部的政治面貌要求越来越高,而党内缺乏又红又专的干部来担任厂长统一指挥,因此在许多国营企业中,党组织实际处于领导地位。因此,如何理顺企业内部的党政关系,就自然提上了党和政府的议事日程,成为需要尽快解决的问题。如何确定及协调企业内党政关系遂成为 1951 年中央和各大行政区有关国营企业管理的一项重要议题。

1951 年 7 月,中共中央东北局拟定了一个“关于党对企业领导的决议”。这个决议实质上是实行“一长制”。决议提出:(1)厂矿

中的生产行政工作实行厂长负责制。厂长由国家的经济机关委派，并由国家取得必要的生产资料 and 资金，实施对企业行政工作的负责管理，厂长领导下的企业管委会，是实行职工参加管理的民主制度。(2)党是独立的政治组织，对企业中的政治思想领导负有完全的责任，对企业的行政、生产工作负有保证和监督的责任。企业党委应根据国家法令、上级机关计划和上级党委的指示，用政治思想工作方法，来统一思想，保证企业党、政、工、团在思想上、行动上的一致。此外，决议还对党委领导制提出了批评，认为它容易造成党政不分，妨碍党在企业中的政治思想工作和保证监督作用的实现。这个决议草案报到中央后，受到中共中央有关领导人的高度重视，李富春、陈云、刘少奇等同志提出了如下意见：厂长负责制固然是国营企业较理想的管理体制，但是要根据我国目前的实际情况；同意厂长负责制在东北试行，东北的上述决议草案在作个别修改(删去对党委领导制的批评等)后可颁布实施。

在东北提出实行厂长负责制的同时，华东、华北地区的城市工作会议则提出国营企业中应实行党委领导制。华北城市工作会议对企业实行党委领导制还是厂长负责制，经过热烈讨论，最后同意实行党委领导制。其理由为：根据目前华北各厂矿的实际情况，许多大厂矿都是旧人员当厂长，实际无法解决党政工团的统一问题；而许多小企业虽然换了共产党员当厂长，但他们很多人不懂生产管理。因此，要在企业中统一思想、统一工作步调，目前的厂长均不能胜任，现在的问题是缺乏技术上和政治上都行的“文武双全”的干部。而党的“一元化”领导，则有长期的经验，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土地改革皆在党的“一元化”领导下取得胜利，并且军队也实行了党“一元化”领导，效果很好。因此，在目前缺乏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兼备的干部情况下，应实行党委领导制。于是，华北、华东都决定实行党委领导制，即：凡党、政、工、团的上级指示及其在企业中的具体实施方案和措施，一律经过企业党委讨论，作出决定，分工进行；企业中一切重要事项，最后的决定权属于党委，厂长要对同

级党委负责。党委实际上成为企业的最高决策和领导机构。

这时期,中南、西南的国营企业正处于全面民主改革阶段,政治任务多,颇感到党委领导制的必要性和好处,因此也主张实行党委领导制。西北地区则反映,由于企业党的干部质量低(多为陕北农村干部转来)、数量少,目前只能做发展党员、教育党员的工作,很少可能过问生产,因而暂时谈不上党的统一领导。

中央的看法与华北、华东的观点基本一致。1951年5月16日,刘少奇就此问题写信(经过毛泽东审阅)给东北局书记高岗。信中说:我们暂时还没有或少有既懂得经济工作和技术又懂得党与群众工作的干部来管理工厂,因此,目前在工厂中实行一长制是难于管好工厂的,而以党委方式来实行集体领导,则既可补足厂长的缺点,又可统一各方面的领导,就像在军队中那样。因此,党委领导制是目前比较好的管理工厂的方式,一长制则要等以后条件成熟后再普遍实行^①。

1951年12月,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召集各大区和中直机关、中央各工业部、全国总工会及产业工会的代表讨论《中共中央关于国营工厂管理的决定(草案)》,这个讨论会在企业的党政关系上基本统一了认识。会议认为:东北的厂长负责制是好的,将来工厂管理必须走向厂长负责制。但是由于关内各地具体情况不成熟,必须经过过渡时期。即厂长负责制必须在民主改革完成、生产改革有了一定基础才能实行,而在此期间,以党委领导制较为适宜。关于过渡到厂长负责制的条件,东北的经验是:(1)民主改革基本完成;(2)工厂已能实行计划管理和经济核算制;(3)专业管理机构建立,有了技术管理规程;(4)党群工作有了基础,干部有了管理经验。此外,华东还加了一条:企业外部的领导步调一致,克服了多头领导现象。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1949—1952)》(工商体制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195—196页。

三、1953 年全面推行厂长负责制的原因和效果

1953 年,我国转入大规模经济建设,并开始执行第一个五年计划。为了适应“一五计划”的要求,党和政府逐步加强了中央集权和经济部门的“条条”管理,同时在企业管理方面,也更加强调责任制和规范化。在这种背景下,中央按照原来的设想及其当时的客观需要,开始在全国范围推行“一长制”。

1953 年,在试点的基础上,经过中共中央批准,以全国总工会的名义,在全国范围内推广东北“五三”工厂贯彻“一长制”、正确处理党政关系的经验。1954 年 4 月,华北局发出《关于在国营厂矿企业中实行厂长负责制的决定》,提出为了消除企业内无人负责与职责不明的混乱现象,树立工矿企业中正常的工作秩序,决定取消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实行厂长负责制。在实行厂长负责制后,企业中党组织的任务是:“对政治思想领导负有完全的责任;对生产行政工作负有监督、保证的责任;对工会、青年团等群众组织负有领导的责任。”

1954 年 5 月,中共中央批转华北局《关于在国营厂矿企业中实行厂长负责制的决定》,认为随着国家进入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和中央各部及各地区日益加强了国营厂矿的领导,“有必要也有可能在全国各国营厂、矿(包括地方国营厂矿)中实行厂长负责制,以便进一步地提高工业企业的领导水平,更好地完成国家计划。”^① 并希望各地区各部门将实行厂长负责制中所发生的问题和经验,随时上报中共中央,以便积累全国的经验。

但是,在国营企业领导体制问题上,党内并没有达成共识。特别是高、饶事件和中共七届四中全会后对个人主义的批判,又加剧

^① 全国总工会政策研究室编:《中国企业领导制度的历史文献》,经济管理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198 页。

了认识上的分歧。1955年2月,湖北省委即作出《关于加强党对工业基本建设和工业生产领导的决议》,确定工业企业的党组织必须实行集体领导和统一领导,批判了脱离党委统一领导而片面强调“一长制”的错误。要求企业实行党委统一领导下的分工负责,在行政管理上则是厂长负责制。

1955年4月,为了总结一年来推行厂长负责制的经验,完善企业领导制度,中央书记处第三办公室邀请了出席全国代表会议的24位代表召开了“工矿企业的领导问题座谈会”。会议对于国营企业的党政关系形成了三种意见。第一种意见是主张实行党委领导下的一长制,这主要是湖北省委同志的意见。这种意见认为,在工厂中领导核心一定要是党组织,而不能是厂长个人。党委集体领导制是党的基本原则,工矿党组织自然不能违背这个原则。这种意见并以军队中实行党委领导下分工负责制的经验来证明工矿中同样可以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第二种意见不同意实行党委领导下的一长制,主张实行厂长负责制,即企业的生产管理工作由厂长对国家负完全责任,党组织只负监督保证责任。这主要是河北、山西、北京和东北部分同志的意见。这种意见认为党委领导制有多头领导、无人负责、生产秩序混乱、政治工作薄弱等缺点。他们认为,计划经济和工业生产要求集中统一的特点,决定了工业管理机关必须自上而下都实行个人专责制,而不能实行集体负责制。第三种意见是:既不主张实行党委领导下的一长制,也不完全赞同第二种意见。这主要是沈阳、鞍山等地的意见。他们认为,一长制和党委制是不同组织的两种制度,生产管理工作中应实行一长制,党内则是实行民主集中制,企业党组织对生产管理工作应是监督保证,而不是统一领导。党组织的监督工作应是全面的,不能把监督缩小到只有建议权,也不能说对某些问题无权决定。经过党组织决定的问题,厂长作为党员必须服从和执行,如果厂长有不同意见时,只能一面执行党组织的决议,一面将自己的意见报请上级解决。

经过讨论,大多数同志不同意在工矿企业中实行党委领导下的一长制,但对于党组织监督的范围和党组织在生产管理方面的决定厂长是否必须服从的问题上,与会同志还未取得一致意见。至于各地现行的不同领导制度,不宜草率改变,厂矿企业中厂长负责制及其他责任制度建立不好的地方应继续建立与加强,党的政治思想工作薄弱的地方要迅速加以改善,这些,与会同志的意见则始终是一致的。

同年6月4日、6日、13日,中共中央第三办公室分别邀请了50个厂的党委书记和厂长举行了三次座谈会。到会干部普遍反映:一是目前工厂中的领导制度相当混乱;二是自1953年下半年各地推行一长制(东北是1951年开始推行)以来,虽然已近两年,但真正贯彻了一长制管理原则的工厂并不多,许多厂长不熟悉业务,不敢大胆负责,遇事都要找党委商量;三是党的政治思想工作薄弱,对经济工作的监督保证软弱无力。1955年10月24日,中共中央批转“中共中央第三办公室关于厂矿领导问题座谈会的报告”,要求:“企业中的党组织秩序认真帮助确立和巩固企业管理反冒进的一长制,并教育一切工作人员严格遵守企业行政纪律和秩序。党组织必须把确立一长制作为自己的一个基本的政治任务。因为在企业中只有建立了严格的一长制,才能确立有效的经济秩序和工作秩序,这种秩序正是办好一个企业所必需的,而无人负责是一种最可怕的不良现象。”^①

尽管当时一长制比党委领导制更能体现责任到人,减少多头领导、推诿、扯皮等现象,但是它本身存在的如下缺陷,却造成其难以达到预期的效果。

第一,一长制无法有效协调企业内部的党、政、工、团、妇等组织的关系和工作。这个问题在建国初期就已经提出来。由于我国国营企业并不仅是一个生产单位,它还是一个社会生活的基层单

^① 《中国企业领导制度的历史文献》,第202页。

位。企业中除了生产经营活动归行政部门领导外,还有党、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组织的活动。这些活动都超出了厂长职权管理和协调范围。特别是直接影响经营而又由党出面领导的政治运动和肃反审干等,更不可能由厂长统一指挥、统筹安排。此外,厂长如果是党员,其作为厂长的权力与作为党员的权利义务如何统一则是一个难题(即企业党组织所作的决议如果与他个人意见不一致是否执行)。

第二,国营企业实行一长制与全国及上级领导机关实行的党委领导制不易衔接。建国以后,我国实行的是以共产党为领导核心的人民民主专政政体,从中央到省、市、县的各级政权中,实际上是实行党委领导制,政府的经济管理部门不仅受同级党组织领导,而且重要的方针政策几乎都是由党制订并首先由党组织系统下达的。而国营企业的一长制则中断了这种一元化的领导体系,使党组织处于权力中心之外,仅起着监督保证作用,这在当时党处于社会神经中枢的条件下,必然要影响到党有关方针政策命令的施行。一长制实行后的企业普遍反映党的领导作用削弱,即说明一长制与党在整个社会生活中的一元化领导地位是不相适应的。

第三,一长制与党长期追求的企业管理民主化目标有一定的矛盾,不利于广大职工参加管理和调动其积极性。由于一长制比较强调厂长的权威和自上而下的层层领导,其他组织实际处于附属地位。这虽然有助于加强企业内部的责任制和决策效率,但是在企业缺乏外部有效制约机制的情况下,一长制也更容易滋生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同时,一长制对厂长的素质要求也较高,按照当时的话,就是“又红又专”才行。另外,在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一长制所表现出来的自上而下的专职负责制,实际上与自下而上的职工参与管理是有所矛盾的,因为各级都是对上负责,职工缺乏企业的主人感。

此外,当时由于中国共产党刚从战争和农村中走上执政地位,国营企业的发展也很快,国家不仅非常缺乏又红又专的企业管理

干部,而且国营企业的经营管理制度也很不健全,因此,许多地方反映,推行一长制后,或者是厂长因不懂业务而不敢大胆负责,或者是能力不够,造成工作失误。

四、1956 年重新选择党委领导制

如果说从 1955 年以前的探索和苏联的模式中使中共中央选择了“一长制”,那么中共中央在 1956 年初开始破除苏联迷信、寻找自己建设道路时,对国营企业领导体制是否应采取苏联模式的一长制问题,自然要提上党的议事日程。1956 年初,毛泽东开始听取国务院有关部委的汇报,认真调查总结前几年工作中的经验教训,形成了以《论十大关系》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关于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探索成果。在这次集中调查研究中,毛泽东发现了不少苏联经济体制的弊病。大概正是这个时候,中共中央发觉苏联的一长制弊病较多,不适合中国的国情,不如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好。这可以从毛泽东在中共八大二次预备会议的讲话中得到证明。毛泽东说:“例如一长制,中央曾经批转过某些地区的经验,认为可以试行。那个时候对这个问题还没有经验,就不能下一个断语,说一长制不好。一直到不久以前,我们才断定一长制不好,集体领导和个人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好。”^①

1956 年 9 月,刘少奇在中共八大所作的政治报告中正式提出在国营企业中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在企业中,应当建立以党为核心的集体领导和个人负责相结合的领导制度。凡是重大的问题都应当经过集体讨论和共同决定,凡是日常的工作都应当由专人分工负责”。^②邓小平在《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中强调党的民主集中制时,专门引用了中共中央在 1948 年 9 月关于健

① 《党的文献》第 1991 年第 3 期,第 6 页。

② 《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人民出版社 1957 年版,第 36 页。

全党委领导制的决定,认为党委制是保证集体领导、防止个人包办的重要制度。并说:“中国人民解放军长期战争的经验,证明这个制度对于部队工作是有利的,它并没有妨碍部队的军事指挥。根据最近几年的经验,中央已决定在一切企业中同样实行党委集体领导的制度,也就是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或经理负责制等等。”^①

会议期间,中共中央工业交通工作部部长李雪峰专门就企业实行党委领导制作了专题发言。湖北省委书记王任重、黑龙江省委书记欧阳钦也介绍了这方面的经验教训。

李雪峰说:“我国国营工业企业的工作,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几年来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是,由于大规模的管理现代化的工业企业是在革命胜利以后才开始的一项新的工作,因而也产生过许多缺点和犯过一些错误。其中,值得严重注意的是在国营工业企业中,滋长了一种忽视党的领导的倾向和脱离实际、脱离群众的主观主义和官僚主义作风。因此加强党对企业的领导和在企业工作中贯彻执行党的群众路线就成为当前改善工业企业工作的一项十分重要的任务。”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是总结了几年来党在企业各方面工作中的经验教训才确定下来的。”他还说,在推行一长制时,“凡是实行这种一长制的企业,都不同程度地模糊了党员和群众对党的领导作用的认识,侵蚀了干部特别是某些负责行政领导工作的干部的党性,使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大大抬头,资本主义经营思想随着滋长起来,骄傲自满情绪和独断专行的作风也日益发展,而领导干部之间,干部和群众之间,企业相互之间,扯皮、隔阂和不团结的现象也增多起来了。”^②

王任重则认为:一长制“这种主张是错误的,它同我党多年来行之有效的原则,即集体领导与个人负责相结合的原则是不相符合的,它同我党在长期革命斗争中锻炼出来的优良作风,即群众路

① 《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第87—89页。

② 同上,第457—458页。

线的作风是不相符合的。”并用国营江岸机车车辆厂实行一长制不成功的事例和国营武汉第一棉纺织厂、中南建筑第一工程公司、公私合营的武汉裕华纺织厂实行党委领导制效果很好的事例，说明党委领导制优于一长制^①。

中共中央在 1956 年之所以放弃一长制，改行党委领导制，可能是出于以下两个原因。

第一，从政治方面来看，接受苏联斯大林晚年所犯错误的教训，强调集体领导和党内民主集中制。中共中央在《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中指出：“当革命胜利之后，在工人阶级和共产党已经成为领导全国政权的阶级和政党的时候，我们党和国家的领导工作人员，由于受到官僚主义的多方面的袭击，就面临到有可能利用国家机关独断独行、脱离群众、脱离集体领导、实行命令主义、破坏党和国家的民主制度的这样一个很大的危险性。”^② 而高、饶事件似乎证明了这一点。因此，中共八大的主题之一就是强调集体领导和加强党内民主制度的建设。而企业作为国家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党的基层组织的重要所在地，就政治上来说，其领导体制必然要与党的一元化领导体制和集体领导、群众路线的要求相一致。

第二，从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的角度来看，由于社会主义改造将整个社会的经济生活都纳入了国家的行政性计划管理轨道，官僚主义、脱离群众、低效率、瞒上欺下，必然成为政府机构运行中难以克服的问题。对中国共产党来说，政府机构的健全程度和运行效率，远不如党组织成熟和有效。即就国营企业的经营管理而言，由于在传统的单一公有制和计划经济体制下，国营企业缺乏有效的外部产权所有者的监督和市场制约，企业内部也因责、权、利不明，缺乏激励和淘汰机制，使得国营企业管理体制很难理顺。

① 《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第 172—177 页。

② 《人民日报》1956 年 4 月 5 日。

在企业与国家的关系方面,由于信息的不充足和曲扭,加上政府有关部门的管理能力有限,普遍存在着企业负责人与国家的讨价还价及“倒逼机制”,国家即使采用行政手段,也很难有效地促进企业提高效益;在企业内部,不仅党、政、工、团等组织系统交织在一起,而且职工名义上是企业的主人,企业不能用排除的办法来清理人际矛盾和人为障碍。因此,党委领导制在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下,特别是由于我国缺乏又红又专的企业管理人才的情况下,确实比一长制更有利于国家对企业的控制和缓和企业内部工人与管理者的矛盾,有助于企业管理的民主化。

1957年反右斗争以后,对一长制的否定被提高到路线斗争的高度,认为一长制就是要脱离党的领导,许多地方开展了对一长制的批判。毛泽东在1959年读苏联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笔记中即写到:一切资本主义国家企业都是实行一长制的,社会主义企业管理的原则应当同资本主义企业有根本的区别,我们所实行的在党委领导下厂长负责制就使我们同资本主义企业的管理制度严格地区别开来。

五、党委领导制存在的问题

从1956年八大确定企业实行党委领导制后,过去实行党委领导制下的弊病,诸如无人负责,管理粗放,纪律松弛等再次暴露出来。党虽然通过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加强了企业的民主监督和民主管理,但是在党委领导制下如何加强企业对国家的责任,则是没有进步,反而比一长制退步了。在企业内,党委毕竟只是党的一级组织机构,它不是国家委任和授权的企业管理者,只对上级党委和企业党员负责,因此上级党的指示就成为其第一决策依据运行的动力,同时也受到党员群众的要求影响。这种领导体制实际上成为后来“大跃进”的微观制度基础。

大跃进的沉重教训,使得中共中央开始重视如何在强调党委

集体领导和民主管理下加强个人的责任。1961年中共中央制订了《国营工业企业条例(草案)》，该条例尽管仍然坚持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但是突出了厂长的作用，强调建立健全企业规章制度，实行责任制。《中央关于讨论和试行国营工业企业工作条例(草案)的指示》指出：“企业党委应当把调查研究和思想政治工作放在第一位，不要去代替厂长，包办行政事务，而要好好地领导和支持以厂长为首的全厂统一的生产行政指挥系统行使职权。”^①

直到1980年8月18日，邓小平在《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讲话中才打破了党委领导制的禁区，他说：“过去的工厂管理制度，经过长期的实践证明，既不利于工厂管理的现代化，不利于工业管理体制的现代化，也不利于工厂里党的工作的健全。”提出要“有准备有步骤地改变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经理负责制，经过试点，逐步推广，分别实行工厂管理委员会、公司董事会，经济联合体的联合委员会领导和监督下的厂长负责制、经理负责制。”并说：“实行这些改革，是为了使党委摆脱日常事务，集中力量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和监督工作。这不是削弱党的领导，而是更好地改善党的领导，加强党的领导。”^②此后，我国国营企业领导体制的改革取得了众所周知的巨大进展。

① 《中国企业领导制度的历史文献》，第241—242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340页。

中共八大后对高级社的整顿

高 化 民

我国农业合作化,由于高级社仿效了苏联集体农庄的模式,于1955年夏季以后,出现了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过于简单划一的“四过”问题,以致在长期间遗留了许多问题。毛泽东曾在一次新闻工作座谈会上说:北京市锣鼓喧天“进入社会主义”,天安门开大会,彭真要我去,我去了。事先没有控制,发了消息。结果,全国都如此,“都进入社会主义”,不对。前前后后,参差不齐,才好。一下子都“进入社会主义”,遗留问题就多了^①。

中共八大是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召开的。1956年9月,加入高级社的农户已占全国总农户的72.7%,基本实现了高级社化。八大对高级社化后的遗留问题进行了总结,会后进行了整顿,取得了初步效果。对这一问题的来龙去脉作一研究,对加深理解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为什么对农村率先进行改革,是很有现实意义的。

一、中共八大对高级社化后遗留问题的认识

对高级社化后的遗留问题,党的八大已有一定程度的认识。

(一)公有化程度过高。在土地和其他主要生产资料所有制问题上,高级社《示范章程》规定:加入高级社的农民“必须把私有的

^① 《中国农业合作史资料》1992年第4期,第53页。

土地和耕畜、大型农具等主要生产资料转为合作社集体所有。”这就是说,加入高级社的农民家庭不能饲养耕畜,不能拥有大型农具,高级社公有化程度明显偏高。

在自留地问题上,高级社《示范章程》规定:每人使用的这种土地,一般地不能超过当地每人平均土地数的5%。这一比例数字明显偏低。而在实践中,一些地方比如湖南省一般农业社只留下3%左右,以致自食菜蔬和家畜饲料发生困难。此外,还有一些高级社,把某些生产资料无代价归社。个别地方的高级社公有化的面过宽,错误地将私有的家畜、家禽及零星的林木、果树入社。

对公有化程度过高的问题,陈云在八大发言中指出:“在每个社员平均占地比较多的地方,只要无害于合作社的主要农产品的生产,应该考虑是否可以让社员多有一些自留地,以便他们种植饲料和其他作物来养猪和增加副业产品。”^①

邓子恢在发言中提出:“在生产资料处理方面,应该采取‘主要公有,次要私有’的办法。”^②这虽然没有突破耕畜、大农具等主要生产资料必须归社集体所有的政策规定,但当时对纠正和抑制一些高级社把社员的小农具以及零星树木和家禽等归社公有,是有很强的现实意义的。

湖南省委第一书记周小舟在书面发言中说:“许多合作社太强调了集中的一面,特别是那些试办起来的高级社,以为既然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一切都公有化’才行。连社员的一些零星小量的苧麻兜、茶兜、小果树、小竹园、茅柴山等等,也都归社。桃江县黄金社,把社员的晒衣坪、南瓜棚也入了社。平江县有些农业社宣布,‘三棵树以上就入社’,有些农民就在自己的三棵树中砍掉了一棵。”^③周小舟所说的高级社公有化程度过高的问题,在全国各地

① 中共中央办公厅编:《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332页。

② ③同上,第362、734页。

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

(二)组织规模过大。高级社在大发展中,在不少地方不顾当地生产力水平、民族特点、干部管理水平,盲目办起了许多大社,一两千户,甚至更大规模的高级社出现了。几个民族联合的大社也出现了。邓子恢在党的八大前于一届人大第三次会议上的发言指出:“有些地方合作社太大,地跨好几个乡,人达好几千户,这样大的社不仅地区太广,经济复杂,在管理上产生许多困难,有些事情因计划不周,措施不当,一时纠正不易,往往引起大损失,而且有些乡村之间,因为土地肥瘠悬殊太大,往往容易发生穷乡和富乡社员之间的纠纷,增加了办社困难。”^①

对组织规模过大的问题,刘少奇在八大政治报告中指出:“有一部分合作社的成立是比较急促的”,“还需要调整现有的组织形式”^②。鉴于当时的生产力水平,刘少奇是不赞成办大社的。“调整现有的组织形式”,就包括调整高级社的组织规模,使之与当时的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

河北省委第一书记林铁在发言中说:“合作化后第一个生产年度的经验证明,在目前,为了有利生产,便于领导,合作社的规模不宜搞得太大。根据河北省的情况,一般以一村一社为宜”。“因为有一些同志有越大越好的盲目的热情,省委又缺乏严格的控制,因而建立了不少过大的社。现在全省共有合作社 24249 个,其中联村、联乡社占 33.02%(500 户以上至数千户的社占总社数的 23%),一村一社占 64.55%,一村数社占 2.42%。全省合作社平均每个社的户数是 340 户,联村、联乡社所包括的户数达社员总户数的 60%以上。”林铁不赞成办太大的高级社,不赞成数村一社。河北省有不少数村、十数村包括千户、数千户的大社,出现了生产管理困

① 《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1949—1957)上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558 页。

② 中共中央办公厅编:《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第 25 页。

难,政策上难以正确贯彻等问题。因此,他认为:“在目前条件下,数村一社不是发展方向。”^①

(三)过分强调集中统一,管理比较混乱。高级社集中太多,民主太少。实行常年集体劳动,忽视根据各类农活特点采取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劳动方式,上工一条龙,干活大呼隆,窝工浪费现象比较严重。不少社队干部因缺乏领导几百户、上千户的集体生产的经验,凭借职权,命令行事,瞎指挥比较普遍。国家对合作社也统得过多,管得过死。

对经营管理方面的问题,刘少奇在八大政治报告中指出:“多数合作社还缺乏领导几十户、几百户农民进行集体生产的经验,党必须帮助合作社的干部尽可能迅速地取得这种经验。”“为了有效地发挥社员的生产积极性,巩固合作社的组织,必须坚持勤俭办社和民主办社的方针”。合作社的干部应当了解,“只有使社员感觉到自己确实是合作社的主人翁,而且使社员的收入能够每年有所增加,这样的合作社才能够巩固。”^②

邓子恢在发言中认为,目前农业合作社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集中太多。他说:“在合作社组织领导方面,必须实行‘民主与集中相结合’的原则,实行‘民主办社’。”高级社能够实行集中,但是集中必须是建立在发扬民主的基础之上。没有民主,集中就会变成主观主义、包办代替和独断专行。“像合作社这样包括百把户几百户千把户的大型集体经济,如果不在社员中充分发扬民主,继续坚持群众路线的工作作风,以发挥所有社员的积极性,依靠集体的智慧与力量来办社,而只是由少数社干部、技术员、或上级派来的驻社干部包办一切,那么社就一定办不好。在这方面,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集中太多,而民主太少,主观主义与命令主义并不是个别现象。”他在谈到国家与合作社的关系时指出:由于我们国家很大,农

① 中共中央办公厅编:《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第208—209页。

② 同上,第292—293

业和副业产品太多,受地域性与自然条件的限制又太大,因此,“国家对农业生产计划不能订得太细太死,应该有一定的灵活性机动性。应该逐步改变现在由国家规定生产指标的制度过渡到将来国家只规定各省的调拨指标,各省、县只规定各社的征购指标,国家经济部门则同合作社订立采购合同。合作社在完成国家的征购指标和履行经济部门的合同义务以外,有权根据社员的需要和可能因地制宜、因时制宜来制定自己的生产计划。除了完成征购任务及履行合同义务以外的多余产品也可以自由支配,国家不要样样去干涉他们。这样做可以大大发挥农民的积极性,而对国家又并无害处。”^① 邓子恢的这一观点,虽然没有突破高度集中的计划管理体制,但强调国家计划不能订得太细太死,国家经济部门可同合作社订立采购合同,给农民一定的灵活性机动性,在当时历史条件下是颇有见地的,有利于调动农民的生产积极性。

陕西省委第一书记张德生在发言中谈到:目前不少的农业社“不善于组织大规模的集体劳动,以致生产秩序混乱,形成‘派活乱点兵,做活一窝蜂’的现象;只靠命令办事,不和群众商量,有的甚至用‘扣工分’、‘不派活’的办法来推动工作”。他认为之所以发生这些现象,固然同我们的经验不足有关,但主要是由于在胜利形势面前,滋长了盲目乐观和急躁情绪,以为农业合作化以后,一切事情都好办了,似乎我们想怎么办就可以怎么办了。他说:“越是胜利就越需要谦虚谨慎,越需要发扬民主”^②。

江苏省委第一书记江渭清在书面发言中,谈到农村基层干部在管理上为什么产生强迫命令作风时说:有些干部认为只要“为群众办的是好事,可以不必多同群众商量,如果多商量了,‘百姓百条心’,反而难办事情,弄得不好,‘老大多了要翻船’。这样,他们在所谓‘千人吃饭,一人当家’的错误思想下,因而有些问题就独断专

① 中共中央办公厅编:《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第361、363页。

② 同上。

行、不同群众好好地商量了，强迫命令也随之而产生了”^①。

（四）在分配上存在着不同程度的平均主义、“吃大锅饭”的问题。高级社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取酬”的社会主义分配原则，这无疑是正确的。但是，在贯彻这一原则时，存在着平均主义、“吃大锅饭”的问题。高级社以社为经济核算单位，生产队有生产权没有分配权。这一体制在分配上必然造成队与队之间的平均主义。还有部分高级社，在小社并大社时，合并前乡与乡、村与村、小社与小社之间，由于生产条件、经营对象等方面的不同，有的收入多，有的收入少，合并后贫富拉平，统一分配，造成了原来生产条件好、收入多的乡、村、小社减少收入。在分配办法上，高级社采用了工分制度。由于社的规模较大，哪个干活好，哪个干活差，很难分清，容易产生“吃大锅饭”的现象。还有一些地方的高级社按人头分粮食，社员多劳不能多得。

对分配问题，八大对高级社生产队有生产权没有分配权的体制，以及按工分的分配办法，容易产生平均主义、“吃大锅饭”的现象，还缺乏认识。但八大强调在分配上增加社员的收入。刘少奇在政治报告中指出：“保证农业生产发展的一个重大问题，是必须保证农民在生产发展的条件下能够增加收入。”“为此，不但需要国家有正确的税收政策和价格政策，而且需要合作社正确地规定公共积累和社员个人收入的比例。合作社不应当任意增加生产费用、管理费用、公积金、公益金的数量；国家的税收也应当保持在一个适当的比例上。我们应当兼顾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的分配政策。”^②

邓子恢在发言中提出：“在合作社的产品分配方面，要采取‘少扣多分’的方针，就是要‘既保证集体生产需要、又照顾社员生活需

① 中共中央办公厅编：《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第667页。

② 同上，第38—39页。

要’的方针。”^①

河北省委第一书记林铁在发言中谈到大社在分配上存在着平均主义的问题。他说：由于社大，数村一社，而村与村之间土地占有和收入悬殊以及生产经营的对象不同，使彼村骤然普遍增加收入，此村社员不能增加收入，产生平均主义。

（五）忽视多种经营和家庭经营。高级社化后，抓住了粮食、棉花的生产，但对发展多种经营和家庭经营重视不够，在生产上出现单一化倾向。

对发展多种经营和家庭经营的问题，八大认识得比较深刻。刘少奇在政治报告中指出：“许多合作社过分地强调集体利益和集体经营，错误地忽视了社员个人利益、个人自由和家庭副业，这种错误必须迅速地纠正。”他强调：“各个地方的党组织、政府和它的农业部门必须切实加强对于经济作物、畜牧业和副业的领导。应当按照本地方和国家的需要，在中央和地方的计划指导下，帮助每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制定适合于自己情况的发展粮食生产、经济作物生产、畜牧业生产、副业生产的全面计划。”他提出：“在发展副业生产的问题上，应当照顾到合作社集体经营和社员家庭经营的必要的分工，使两方面的积极性得到合理的发挥。”^② 这一发挥集体经营和社员家庭经营两方面积极性的指导思想，符合农村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发展生产力，增加社员收入，改善社员生活。现在依然有指导意义。

周恩来在《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议的报告》中指出：这几年来，各地方重视了粮食和棉花的增产，这是完全必要的。但是，“有些地方却因而对其他农业经济——除棉花以外的各种经济作物、畜牧业、林业、水产养殖业、蚕桑业和各种农家副业的增产注意得不够，加上有些农业产品和土特产品受了收购价

① 中共中央办公厅编：《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第361—362页。

② 同上，第25、38页。

格偏低的影响,结果使农业经济不能够全面地和充分地发展,从而影响到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影响到农民的收入。”因此,他强调各地方以至每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对农业的发展进行全面规划,以免发生单一化和片面化的倾向。”“凡是不必要由合作社统一经营的农家副业,应该鼓励社员单独经营。”

陈云在发言中指出:“农业在合作化的过程中,对于应该由社员家庭经营的副业注意不够,再加上其他方面的影响,一部分农副产品的生产有些下降。”为此,他强调:“许多副业生产,应该由社员分散经营。不加区别地一切归社经营的现象必须改变。许多副业只有放开手让社员分散经营,才能增产各种各样的副业产品,适应市场的需要,增加社员的收入。”^①

邓子恢在发言中提出:“在合作社的生产经营方面,应该采取‘大的集中、小的分散’的方针。”“在社员按计划完成社所规定的生产任务和规定的劳动日以外,应该允许社员有一定的劳动时间由他们自己支配,去经营家庭副业和自留地的生产,而不应该去限制他们。现在有些合作社限制社员搞副业,甚至限制社员种菜、喂猪、养鸡鸭,已引起社员不满,并造成了一定损失,这种错误应该迅速纠正。”为什么要发展多种经营呢?他说:“我国耕地不足,许多地方农民光靠耕田种地就不可能维持生活,从而也就不能不从各方面找活路”^②。

许多省的领导同志结合本省的实际情况,也都提出了发展多种经营和家庭经营的建议和措施。

八大采纳了关于发展多种经营和家庭经营的意见。在《关于政治报告的决议》中,写上了发展农业的多种经营和家庭分散经营的问题。《决议》指出:“粮食生产是农业经济的基础,必须优先发展;同时也必须按照适当的比例发展棉花和其他各种经济作物的生

① 中共中央办公厅编:《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第329、332页。

② 同上,第359、362页。

产,并且发展畜牧业和副业生产,发展农业的多种经营。”又指出:“正确地解决集中经营或者分散经营的问题。如果把应当分散经营的勉强地合起来集中经营,那也就不合于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的需要。”^①

高级社化后的遗留问题有个暴露的过程,人们的认识也有个过程。尽管八大对高级社化后的遗留问题,有些还缺乏深刻的认识,诸如分配上存在的不同程度的平均主义、“吃大锅饭”的问题、公有化程度过高、集中过多、管得过死的问题等等。有些问题也还没有认识到,诸如高级社仿效了苏联集体农庄的模式等等。但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认识到上述程度已属不易。这为整顿高级社创造了条件。

二、整顿高级社的政策措施

八大以后,党和政府按照八大的部署,对高级社的遗留问题,着手进行整顿,整顿到1958年春耕前结束。这次整社采取的主要政策措施是:

(一)纠正公有化过宽过高和分配上的平均主义

对公有化面过宽的问题作了一些纠正。1956年9月29日,中共中央转发了新疆自治区党委《关于迅速正确处理社的集体利益与社员个人利益的矛盾等问题的指示》。新疆自治区党委在《指示》中规定:小片果园,可以留给社员自有,大片果园最好由社统一经营,如果社员不愿意,也可以暂不入社,或采取由社租用办法经营。《指示》指出:有些干部不善于根据具体条件办事,认为既办了高级社,一切生产资料一下子都要变为集体所有,这是一种急躁冒进情绪,也是执行政策中发生偏差和这些偏差长期不能彻底纠正

^① 中共中央办公厅编:《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第811—812、814页。

的思想根源。

同年10月15日,《中共中央转发福建省委农村工作部关于解决果树入社的意见的报告》。《报告》规定:对果农屋前屋后以及田旁、山边的零星的小量的果树,归社员私有,均不入社,如果农民没有零星的小量果树,也应该适当调整或划出一些留给果主加以照顾。有的地方,不论多少把果农所有果树全部入社的做法是不对的。

11月24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农业生产合作社秋收分配中若干具体问题的指示》指出:已经入社的零星树木(包括果树)和零散家畜,社员要求抽回的,应该退还给社员。

为了调动社员养猪的积极性,增加了社员的自留地。1957年6月25日,人大常委会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增加农业生产合作社社员自留地的决定》。《决定》规定,按照每户社员养猪头数的多少,抽一定数量的土地分配给社员种植猪饲料,每人使用的这种土地,连同高级社《示范章程》规定的5%合计不能超过当地每人平均土地数的10%。

为了鼓励社员发展畜牧业,中共中央在政策上规定:除了合作社统一经营以外,应该允许社员家庭养一定数量的家畜,如牛、马、骡、驴等,完全归自己所有。合作社如要使用社员的耕畜时,应照付适当租金^①。允许社员家庭养一定数量的大牲畜的政策调整和上述增加社员自留地的规定,初步降低了高级社的公有化程度。

对分配上的平均主义在政策上作了初步调整。1956年9月12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生产领导和组织建设的指示》指出:“在分配中,必须坚持按劳取酬、多劳多得和男女同工同酬的原则,按阶级成分谁穷谁多得的原则或按人口分配的原则都是错误的。”

中共中央、国务院在政策上规定:在一部分较大的农业合作社

^① 《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1949—1957),上册,第731页。

的内部,村与村、队与队之间,由于生产条件不同,有的收入多,有的收入少。合作社的管理委员会对于生产收入少的生产队,又沒有注意在全年生产过程中采取有效的措施加以弥补,以致在秋收实行统一分配的时候,矛盾更加突出。原来生产条件好、收入较多的村和队减少了收入,引起了这部分社员的不满。对这些生产条件较好、收入较多的村和队,要给以适当的照顾。并规定了具体的照顾办法^①。

(二)调整社队组织规模

1956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生产领导和组织建设的指示》中规定:在目前条件下,合作社的规模,山区以一百户左右,丘陵区二百户左右,平原区三百户左右为适宜,超过三百户以上的大村也可以一村一社。这一针对不同地区规定的高级社的规模,虽然还是比较大,但对当时社越大优越性越大的思想,起了某种程度的抑制作用。

同年1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规定:有些民族联合社,少数民族的生产条件较好,他们要求分开办社,就应该允许他们,绝对不能以种种借口再继续勉强他们留在一起^②。

1957年9月,中共中央规定:合作社和生产队的组织规模大小,应该照顾地区条件、经济条件、居住条件和历史条件,容许有各种差别,而不应该千篇一律。除少数确实办好了的大社以外,现在规模仍然过大而又沒有办好的社,均应根据社员要求,适当分小。社的组织规模,一般应该以百户以上的村为单位,实行一村一社。有些过小的自然村,相隔又很近的,可以几村办一社。过大的自然村,可以一村一社,也可以一村数社。山区三两户的小村庄,可以组织合作小组,也可以入社后在经济上自负盈亏。关于生产队的规模,一般应该以居住接近,20户左右为宜。社和生产队的组织规模

① 《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1949—1957),上册,第636页。

② 同上。

确定了之后,应该宣布在今后 10 年内不予变动^①。

(三)总结推广农业生产责任制

高级社化后,为解决经营管理混乱的问题,在整社中总结推广了农业生产责任制。早在 1956 年 4 月,高级社还在大发展中,邓子恢《在全国农村工作部长会议上的讲话》中就指出:“包工包产势在必行,高级社没有包工包产不行,无论如何不行,我想南方北方都要搞包工包产。”^② 一届人大三次会议上通过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示范章程》中规定:“农业生产合作社可以实行包产和超产奖励。”“合作社可以实行包工,按照所计算的劳动日数量,把生产任务包给生产队。”^③

1957 年 9 月 14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做好农业合作社生产管理工作的指示》。《指示》认为:要做到既能够增加社员劳动出勤率,又能够提高劳动生产率,必须建立和健全合作社的生产管理制度。第一,合作社必须在有利于巩固统一领导、发展生产的前提下,“建立统一经营,分级管理”的制度。第二,必须普遍推行“包工、包产、包财物”的“三包制度”,并实行超产提成奖励、减产扣分的办法。这是社队分工分权的一项根本措施。第三,生产队在管理生产中,必须切实建立集体的和个人的生产责任制,按照各地具体条件,可以分别推行“工包到组”,“田间零活包到户”的办法。第四,除了按季节按农活分片分块包干,尽力避免临时派工,防止窝工浪费以外,还要按照不同的农活性质,规定哪一些农活应该集体进行,哪一些农活则可分散进行,即所谓:大活集体干,小活分开干。

9 月 15 日,邓子恢《在全国第四次农村工作会议上的总结报告》中,把一年来各地农业合作社的生产管理制度,概括为“统一经营、分级管理、明确分工、个人负责制”。他在阐述这些制度时谈到:

① 《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1949—1957),上册,第 724、728 页。

② 同上,第 550 页。

③ 同上,第 572 页。

所谓“三包制”，即生产队包工、包产、包财物，这是处理社与队关系的一种最好办法。是比较少弊端、少争吵，从而也是比较进步的制度。他在说明这一制度的同时指出：某些边远山区三五户的小村庄也可以包产到组，个别不适宜集体包产和零散的农作物也可以包产到户。

他在谈到所谓“工包到组”“组包片”，是处理队与组关系的一种好办法时，提出“按片按季节包工”，比采取评工记分的老办法好，“是比较进步的，这样就可以避免队长‘临时派工’‘临时调兵遣将’浪费时间的毛病”^①。我国在初级社就采取了评工记分的办法，高级社化后仍然沿用。评工记分的办法有“死分死记”、“死分活评”等。“死分死记”，挫伤了社员的劳动积极性；“死分活评”，由于复杂的农活特点，难于准确掌握，争分吵架的现象屡有发生。同时，天天熬夜评工分，社员劳动一天也受不了。这个从苏联搬过来的评工记分的办法，实践证明，是不符合我国国情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广大农村推行了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不再搞评工记分，调动了农民生产的积极性。这说明，邓子恢早在50年代提出的“按片按季节包工”取代评工记分的办法，是很有远见的。

集体劳动要集中与分散相结合。邓子恢于1957年9月在《关于农村情况和农村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报告》中指出：我们一些地方误解了集体劳动，锄地、耕田、拔草，都一窝蜂在地里干活，像打老虎一样。这叫没有明确分工个人负责。有些事可以集体劳动，有的事情不要集体劳动。这几年来思想方法有毛病，说社会主义要集中，就不能分散，分散就是个体经济，这是机械运用教条^②。实践表明这一思想是正确的。但由于“左”的思想的发展，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我们党把苏联集体农庄终年集体劳动，作为社会主义农业的唯一劳动方式，认为只能集中，不能分散，分散就是个体经济，就是

① 《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1949—1957)，上册，第734页。

② 《党史研究资料》1986年第8期，第7页。

走资本主义道路。

邓子恢对这次整顿高级社,总结推广农业生产责任制,给予了高度评价,指出这是群众的“新创造”,“是合作社管理上的新体制”,“也可以说是合作社的新体制”^①。这是党内第一次把农业生产责任制提高到合作社的新体制来认识。它启示人们,沿着农业生产责任制的道路,进一步探索符合农村生产力状况的管理制度,即新体制。

(四)强调多种经营和家庭经营

1956年9月,中共中央转发新疆自治区党委《关于迅速正确处理社的集体利益与社员个人利益的矛盾等问题的指示》,《指示》规定:对社员的劳动时间和个人活动不能控制的过严过死,男女社员除参加社内统一规划的劳动工作日(如计划太大,应予修改)外,其余时间,允许社员自由支配,可以耕种自留土地,经营家庭副业和农民贸易。缝衣、织布、饲养鸡鸭、喂猪、养蚕等家庭副业应提倡和鼓励社员个人经营。

1957年10月22日,国务院发出《关于统一管理农村副业生产的通知》。《通知》指出:农村中的副业生产,包括副业性林产、畜牧、渔业和运输业、手工业等等,应该都由农业合作社分别情况,合理地利用劳动力,采取大公经营、小公经营和个体经营的方式,加以统一安排,以利于生产的发展。《通知》规定:某些适合于分散经营的家庭副业,应该在农业合作社的统一安排和帮助下,由社员家庭分散经营,收益全都归个人所有。农村中,有一些服务性质的行业(如理发、缝衣、阉猪、补锅、磨刀和其他零星的铁木竹器修理等等),是个人单独作业的,并不需要、也不便于集体作业。对于从事这种行业的人,在他们自愿参加农业合作社以后,仍然可以按照原来的方式继续经营,而不必由社统一集中经营。至于他们从事上述

^① 邓子恢:《论农业合作社内部矛盾与民主办社》,载《人民日报》1957年5月7日。

业务所得的收入,除了经过全社群众协议,认为有必要交付少量公积金和公益金的以外,其余的全部归个人,不必交社统一分配。

强调经营家庭副业生产,无疑具有积极意义。遗憾的是,在农村开展的两条道路“大辩论”中,在不少地方,把家庭经营作为“走资本主义道路”进行批判,因此,家庭经营副业生产并没有很好地开展起来。

(五)贯彻执行互利政策

1956年1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农业生产合作社秋收分配中若干具体问题的指示》规定:农业生产合作社,在今年的秋收分配工作中,都应该把入社生产资料作价不合理的问题好好清理一番,把社员应该交纳的股分基金计算清楚,欠交的应该尽力补交,多余的应该分期偿还。有些社员不愿意把林木、果树、苇塘作价入社,可以采取按比例分益的办法,由社统一经营。《指示》强调:应该偿还的生产资料的价款,应该分给的林木和果树等的收益,应该归还的社员投资的本息,都必须按照章程规定支付,不要失信于社员。

1957年9月14日,中共中央发布了《关于在农业合作社内部贯彻执行互利政策的指示》,对某些特殊生产资料的处理等问题,在政策上进一步作了明确的规定。《指示》说:要正确执行贫农和中农之间的互利政策。对某些特殊生产资料,如鱼塘、苇池、果园、桑园等,如果属于小量,可以部分或者全部暂不入社,归原主经营。或者入社后,仍包给原主经营,实行比例收益,在包工包产上给予适当照顾,使原主能增加一部分收入。《指示》规定:成片的果树、林木是应该统一经营的。但它是多年的劳动成果,如社员各人的占有悬殊较大者,一般应该由社统一经营,实行比例分红。已折价入社,如社员意见很多者,也可改为比例分红,并且规定直到第三个五年计划期内维持不变。《指示》重申:对于入社的耕畜农具等生产资料多余的折价款和社员的投资,应该按期归还,并应付给应得的利息。

(六)坚持勤俭办社、民主办社的方针

早在1956年4月3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就发出了《关于勤俭办社的联合指示》。同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指出:坚持勤俭办社的方针,生产费用应该在保证增产的前提下,力求节约。非生产费用应尽量不开支或少开支。为了便利社员实行财物监督,应该按月或按季公开社内账目,认真实行经济民主,并要坚决反对铺张浪费和任何贪污现象^①。

为了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除了坚持勤俭办社的方针,还要坚持民主办社的方针。1957年3月15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民主办社几个事项的通知》。《通知》强调:坚持民主办社的方针,第一,农业合作社要按时公开财政收支;第二,社和队决定问题要同群众商量;第三,干部要参加劳动。

4月25日,中共中央批转了福建省委批转的龙溪地委《关于区乡干部参加生产、领导生产和改进领导作风的报告》,号召所有农村干部脱鞋下田,同农民同甘共苦,参加生产,领导生产,克服官僚主义、主观主义和命令主义作风。9月25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农业生产合作社干部必须参加生产劳动的指示》,《指示》强调:农业合作社的干部,从主任副主任起,都必须参加生产劳动。

贯彻执行民主办社、勤俭办社的方针,作为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两个条件,写进了《1956年至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修正草案)》里。

(七)整顿干部作风

1956年11月10日,河北省委向中共中央(并发本省各地、市、县委)写了《关于农村干部强迫命令作风的报告》,《报告》说:农业合作化以后,农村基层干部工作中的命令主义,不但是大量的,而且情况也是严重的,有的已发展到违法乱纪的地步,诸如私立公堂,捆绑吊打群众等等。《报告》指出:在纠正基层干部命令主义作风中,必须坚持耐心说服教育,提高思想觉悟的方针。对于基层干

^① 《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1949—1957),上册,第613页。

部所犯的命令主义的错误,要具体分析,根据不同性质分别对待。

11月30日,中共中央批转了河北省委的《报告》,并指出:“河北省委的报告,说明了在农业合作化后,基层干部强迫命令作风有了新的发展,情况是严重的,必须引起全党重视。”并要求各地“注意检查和耐心地帮助基层干部加以纠正”。

1957年9月14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整顿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指示》,《指示》明确提出要整顿干部作风。其内容就是要帮助他们改正工作上的缺点和错误,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工作能力,提高政治水平和思想水平,并把那些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而带有某些缺点和错误的多数干部,同那些违法乱纪、犯严重错误的极少数人分别开来。《指示》对整顿干部作风在做法步骤上,以及合作社干部的改造等问题作了具体规定。

(八)农业合作社要政社分工

1956年,在一些已经实行合作化的地方产生了社、政不分的现象,一切工作都由合作社的干部去做,一切开支都由合作社包下来,从而影响了合作社的生产,减弱了合作社干部对社务工作的管理和研究。邓子恢早在1956年6月一届人大三次会议的发言中就指出:社政不分这种混乱现象,如不及时克服,对合作社对政权工作都是不利的。他认为:凡原来属于行政职权内的工作,如征粮、征兵、复员、社会救济、小学教育、修路、镇反、调解纠纷、户口登记、婚姻登记等仍归政权机关处理,行政干部的薪金、行政经费、小学经费等应该仍由政府开支,不要都推到合作社身上。这样社政明确分工,也是办好合作社的一项重要工作。

同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关于加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生产领导和组织建设的指示》中,采纳并丰富了邓子恢的意见。《指示》强调,要“明确党政社的分工,克服党社不分社政不分的混乱现象,党支部在实现对于合作社的领导时,不能事事干涉,包办代替。原由乡人民政府办理的行政工作,应该仍由政府办理,不能由社代办”。

党政社分工的政策,对纠正急促成立起来的高级社的混乱现象,发展农业生产起了重要作用。但是,1958年农村人民公社刚一成立,就规定它是政社合一的组织。实践证明,政社合一有种种弊端,既不利于农村基层政权建设,也不利于农业集体经济的发展。

(九)正确对待个体农户

我国农业合作化曾追求百分之百的个体农民入社。高级社化后,一些地方的合作社干部,为迫使单干户入社,采取了歧视、打击单干农民的错误做法。究竟允许不允许单干户存在,应该怎样对待单干农民,这是整社中需要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

1957年在讨论修改《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时,毛泽东在第一条中加写了一句话:“不愿入社的,听其自便。”这就是说允许单干户存在。

邓子恢提出:山区的一些小庄,二三户人家,距离又远,可以“让他单干”,“不要百分之百的合作化,90%就很好了”,“保存10%的个体农民有什么不好呢?就妨害社会主义了吗?不妨害。”^①这一深邃的见解,已被实践证明是正确的。他指出“单干户不入社并不违法,合作社不应当歧视”。打击歧视单干户,不但加剧了“农业社与单干户的矛盾”,而且“影响社内上中农的不满,影响了社的团结。”^②

1957年4月6日,周恩来在国务院全体会议上讨论1957年国民经济计划草案时的讲话指出:“主流是社会主义,小的给些自由,这样可以帮助社会主义的发展。工业、农业、手工业都可以采取这个办法。”“大概工农商学兵除了兵以外,每一行都可以来一点自由,搞一点私营的。”“在社会主义建设中,搞一点私营的,活一点有

① 引自强远淦等:《我国农业集体化的卓越组织者邓子恢》,载《人民日报》1981年5月14日。

② 邓子恢:《论农村人民内部矛盾和正确处理矛盾的方针和办法》,载《中国青年》1957年第21期。

好处。”^①

同年12月21日,周恩来发布《国务院关于正确对待个体户的指示》。《指示》说:农业合作化基本实现以后,在我国农村中,还有3%左右的个体农户。这些个体农户多数是富裕农民,有些是兼营商贩或手工艺的农民,或者是深山远林里居住零散的农户,也还有一部分是缺乏劳力的贫苦农民等。《指示》指出:农业合作社,对于在生产上有困难的个体户,可以根据自愿互利的原则,开展生产互助。对于生活困难的个体户,农业合作社、信用合作社、银行和乡、镇人民委员会,应该使他们在贷款和救济方面得到适当的照顾。农业合作社应该对个体农民加强领导和教育,争取他们自愿地入社。凡不愿意加入的,听其自便。对于散居在深山远林的个体农户,附近的农业合作社在吸收他们入社以后,可以允许他们在经济上自负盈亏,而在生产上给以指导和帮助。

三、整顿取得初步效果

中共中央、国务院在整顿高级社中发布的一系列的政策措施,对解决部分仓促建立的高级社的混乱生产秩序,调动社员的生产积极性,起了重要作用。有些政策措施,诸如必须建立集体的和个人的农业生产责任制;允许社员家庭饲养一定数量的大牲畜;强调多种经营和家庭经营;农业合作社要政社分工;正确对待个体农户,允许一些农村的手工业者个体经营;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干部要参加生产劳动;民主办社、勤俭办社等等,不仅在当时有现实意义,而且有深远的历史意义。

经过整顿,高级社、初级社的组织规模明显缩小。1957年底每个高级社平均为158.7户,较上年底的199户减少40.3户,较上

^① 周恩来:《在社会主义建设中搞一点私营的,活一点有好处》,载《党的文献》1988年第6期,第30页。

年1月的268.5户减少109.8户；初级社1957年底平均为43.8户，较上年底48.2户减少4.4户，较上年1月的53.5户减少9.7户^①。经过一年多时间的调整，每个高级社的组织规模缩减40户以上，的确是一个不小的成绩。

经过整顿，在农业生产上也初步收到了效果。1957年，农业总产值为604亿元，较上年的583亿元增长3.6%，稍低于“一五”计划期间平均每年增长4.5%的速度。其中，技术作物产值51.9亿元，比上年的49.7亿元稍有增长；农家副业为122.7亿元，比上年的121.4亿元也稍有增长；动物饲养合计产值为74.8亿元，较上年的63.1亿元增长较大。粮食为3900.9亿斤，较上年的3855亿斤，增长1.2%，低于“一五”计划时期平均每年增长3.5%的速度；棉花为3280万担，较上年的2890万担，增长13.5%，高于“一五”计划时期平均每年增长4.7%的速度。大牲畜为8382万头，较上年的8773万头下降4.5%；猪年底头数为14590万头，较上年的8403万头，提高73.6%，远远高于“一五”计划时期平均每年增长10.2%的速度。猪的头数之所以增长这样快，主要是因为给社员增加当地每人平均土地数的5%的自留地，使其种植猪饲料的政策，调动了社员养猪的积极性。羊年底头数为9858万头，较上年的9165万头，增长7.6%，稍低于“一五”计划时期平均每年增长9.8%的速度。水产品的产量为312万吨，较上年的265万吨增长15%，超过“一五”计划时期平均每年增长13.3%的速度^②。

以上可以看出，1957年，除大牲畜较上年有些下降外，其他各项数字都是增长的。其中动物饲养合计产值较上年增长幅度比较大，棉花、猪、水产品较上年的增长速度，都明显超过了“一五”计划时期平均每年的增长速度。粮食、除棉花以外的技术作物增长幅度

① 《农业合作化和1955年农业生产合作社收益分配的统计资料》，统计出版社1957年版，第13页。

② 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1981），中国统计出版社1982年版，第143、144、162—163、166页。

不大,这与自然灾害比较严重有关系。1957年受灾面积达2915万公顷,比上年受灾2219万公顷增加696万公顷。粮食产量增长幅度不大,还与种植面积减少有关。1957年粮食播种面积200450万亩,较上年的204509万亩减少4059万亩^①。但主要原因是高级社化急促完成,遗留了许多问题,致使高级社生产关系的某些环节与生产力不相适应造成的。同样,大牲畜较上年有些下降也主要是这个原因。

1956年八大以后,对高级社化后的遗留问题进行整顿,特别是1957年,为整顿高级社做了许多工作,是比较扎实的,对农业生产的发展起了促进作用。这年10月9日,邓小平在中共八届三中全会上的总结发言中指出:“1957年的农业生产,好的一面是工作踏实一些”^②。1959年10月,邓子恢在《中国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一文中,谈到这次整顿农业生产合作社时说:“合作化之后在1956、1957年各地都进行了大规模的细致的整顿巩固合作社的工作,不仅贯彻了社会主义的分配政策,而且摸出了一套适合于农业生产特点的管理制度和生产责任制,上下分工更明确,劳动组织得更严密,使用得更合理,从而使劳动效率提得更高,高级社的优越性就进一步发挥,生产力也就更大的发展起来了。”^③

假如对高级社,特别是1956年下半年成立的只是挂个牌子、搭个架子还未组织生产的部分高级社,不进行整顿,不建立健全必要的规章制度,不调整社队的组织规模,使部分社混乱的生产秩序继续下去,那么1957年的粮食产量、农业总产值,恐怕不是增长幅度不大的问题,很可能是较上年下降,大牲畜损失会更大。1958年不继续摸索总结高级社的管理体制,解决高级社化后的遗留问题,反而在高级社立足未稳的情况下,就急于改变生产关系,大搞人民

① 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1981),第201、138页。

② 《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1949—1957),上册,第754页。

③ 邓子恢:《中国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载《人民日报》1959年10月18日。

公社化运动,致使该年大牲畜较上年下降 614 万头,其中农用役畜下降 376 万头^①,就是有力的证明。

急促成立的高级社是不巩固的。整顿高级社,解决各种遗留问题,不是一次,也不是一两年的时间就能解决的。毛泽东在 1957 年 1 月《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中谈到:“合作化一定能化好,但是一两年内不可能完全化好”,因为“合作社只有这么一点历史,大多数合作社只有一年到一年半的历史,经验很少。”同年 2 月,他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又谈到:“要多少时间合作社才能巩固”,“根据许多合作社发展的经验来看,大概需要五年,或者还要多一点时间。现在,全国大多数的合作社还只有一年多的历史,我们就要求它们那么好,这是不合理的。依我看,第一个五年计划期内建成合作社,第二个五年计划期内合作社能得到巩固,那就很好了。”10 月,毛泽东在《农业发展纲要(修正草案)》中指出:“争取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时间内,或者更多一点时间,把所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巩固起来。”遗憾的是,对高级社的整顿并没有持续地进行下去。由于党内“左”倾思想的逐步发展,高级社的遗留问题还没有完全解决,就在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提出后轻率地发动了“大跃进”运动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一大二公”,大大地加剧了高级社化后的遗留问题,使得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开来,农业生产力的遭受巨大破坏,教训极为深刻。

① 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1981),第 162 页。

“双百”方针的形成过程

夏 杏 珍

1956年1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了具有重要历史意义的知识分子问题会议。4月,在讨论《论十大关系》时,又确定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此后在近一年的实践中,“双百”方针不断得到丰富和发展。这一重要决策,反映了时代的需要、客观的规律,是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国共产党人探索社会主义道路中成功的创造,是整个社会主义历史时期都必须坚持与发展的指导方针。本文拟对这一决策的提出与在初步实践中发展的过程作一回顾。

一、知识分子问题会议:给知识分子 “定性”,给科学技术“定位”

在“双百”方针的形成过程中,1956年1月召开的知识分子问题会议有着重要的作用。

新中国成立后,党对知识分子问题比较谨慎,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基本上是正确的。但不可否认,对于知识分子,党内确实还存在着比较严重的宗派主义,在使用和待遇上也存在着不合理的现象。当时中央统战部根据费孝通(时任民盟中央宣传部长)整理的一批材料,归纳出对知识分子存在着“六不”;估计不足,信任不够,安排不妥,使用不当,待遇不公,帮助不够。统战部长李维汉向周恩来作了汇报。周恩来认为,这些问题相当程度上妨碍了知识分子现有力量的发挥,不迅速切实地解决好知识分子问题,就很难适应社会主义改造全面完成后即将到来的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的高潮,社会

主义建设也就很难成功。

1955年11月22日,周恩来向从外地刚回到北京的毛泽东汇报了有关知识分子问题的情况,并且提议召开一个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会议。毛泽东表示赞成。第二天,就亲自召集中央书记处成员刘少奇、周恩来、朱德、陈云和有关方面负责人开会,商讨决定知识分子问题会议于1956年1月召开,并专门成立一个“知识分子十人小组”,由周恩来负总责,成员为:彭真、陈毅、李维汉、徐冰、张际春、安子文、周扬、胡乔木、钱俊瑞,研究知识分子问题,起草报告(由胡乔木执笔),为会议作准备。

1956年1月14日,知识分子问题会议在中南海怀仁堂隆重开幕。周恩来代表党中央作《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报告最为重要的论点,是给知识分子“定性”,郑重宣布我国知识分子的绝大部分“已经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指出社会主义建设“必须依靠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密切合作,依靠工人、农民、知识分子的兄弟联盟”。这个“定性”,实际上给知识分子摘掉了“剥削阶级”的帽子,从根本上解放了知识分子。周恩来报告的另一个重要内容是论述科学技术的重要作用,给科学技术“定位”,作出“科学是关系到我们的国防、经济和文化方面的有决定性的因素”的论断,提出“要在第三个五年计划期末,使我国最急需的科学部门接近世界先进水平”的任务。

周恩来报告中的两个重要论断,标志着党在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的前夕指导思想和战略方针的重大转变,为“双百”方针的提出奠定了基础,创造了前提。

为贯彻知识分子问题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指示》等一系列文件,成立了国家科学规划委员会,着手制定12年科学技术发展远景规划,在全国掀起了“向科学进军”的热潮。在这样的形势下,迫切需要一个领导科学工作、处理各种关系的总方针。从这个意义上讲,知识分子问题会议及其贯彻落实,对即将应运而生的“双百”方针是强烈的内在要求。

二、以苏为鉴，克服教条主义，酝酿采取“双百”方针

知识分子问题会议的召开，一方面是在我国即将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历史新阶段的背景下，在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思想指导下，为克服知识分子工作和科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调动知识分子的积极性，发展我国科学、文化事业而召开的。另一方面，也是以苏联的教训为鉴戒，摆脱教条主义的束缚，探索中国自己的路的一个成果。斯大林逝世后不久，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就注意到苏联对个人崇拜的揭露和批判，思考以苏联为鉴戒，克服教条主义，走中国自己的路的问题。1954年4月28日，毛泽东亲自为驻苏使馆发回的有关这方面的三件研究报告写了批语，7月31日又要求把一篇苏联报刊批评个别部门对于历史遗产和现代外国科学技术成就持全盘否定的错误态度的文章转发地委以上各级党委。1956年2月15日，《文艺报》转载苏联《共产党人》杂志专论《关于文学艺术中的典型问题》，不指名地批评马林科夫在苏共十九大政治报告中关于典型的论述，传递了否定个人崇拜、批判教条主义的信息。

对“双百”方针的产生更为直接的酝酿是党中央在1956年2月苏共二十大后的讨论。赫鲁晓夫在苏共二十大作的《关于个人崇拜及其后果》的秘密报告，既揭了盖子，又捅了漏子。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共中央就破除对苏共和斯大林的迷信，冲破教条主义，走自己的路，作了许多深入有益的探讨。关于怎样领导科学、文化工作是讨论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讨论中，“双百”方针也逐步酝酿成熟。

（一）2月颐年堂会议酝酿对科学工作采取“百家争鸣”的方针。

在毛泽东寓所召开的这次会议上，在讨论怎样领导科学工作时，陆定一揭露和批评苏联在领导科学、文化上的教条主义，及对

于我们的不良影响,提出应该破除对苏联的迷信。他提到这样三件事:1、在遗传学界,贬摩尔根学派是资产阶级的、唯心主义学派,说米丘林学派是社会主义的、唯物主义学派。苏联以米丘林学派为权威,不容许摩尔根学派的存在和发展,我们不要这样做。应该让两派平起平坐,各自拿出成绩来。在竞争中证明究竟哪一派是正确的。2、在医学界,有人认为“中医是封建医,西医是资本主义医,巴甫洛夫是社会主义医”。在这样的认识指导下,当然就应该反对中医和西医,取消一切现存的医院,靠巴甫洛夫的药来包医百病。3、郭沫若与范文澜两位著名的历史学家,对于中国历史的分期问题有不同看法。我们认为,这是学术问题,要凭考古工作者发掘出来的实物,由历史学家自己去讨论决定^①。

陆定一认为,学术与政治不同,只能自由讨论,不应该用戴“政治帽子”和“哲学帽子”的办法,打倒一个学派,抬高一个学派。

毛泽东同意陆定一的上述意见。据陆定一回忆,就在这次会议上,决定对科学工作采取“百家争鸣”的方针^②。对此,到目前为止没有见到文字根据。但无论当时讨论到什么程度,这次会议对确定“百家争鸣”方针无疑是一次重要的酝酿。

从历史情况来看,在1956年春,考虑把“百家争鸣”作为整个科学工作的方针,不是偶然的。远在春秋战国时期,我国就出现过一个“百家争鸣”的学术繁荣的局面。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多次把它作为解决历史领域问题的办法。建国初期,中宣部约请史家撰写《中国历史概要》,请教毛泽东如何解决一些有争议的问题,毛回答:“把稿子印发全国历史学家讨论,实行百家争鸣。”1953年,鉴于在中国古代史分期问题上郭沫若、范文澜持不同看法,中央决定设立中国历史问题委员会加以研究,指定陈伯达为主任。陈向毛请示工作方针和《历史研究》的办刊方针,毛说要“百家争鸣”。1955

^① ^②陆定一:《“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历史回顾》,《陆定一文集》第841—843、843页。

年9月或10月,陆定一向毛泽东请示中共党史编写问题时,毛又回答说:“百家争鸣”^①。

(二)毛泽东、刘少奇等在不同场合反复主张学术问题应自由讨论,文艺创作要百花齐放,反对教条主义,反对粗暴干涉。

2月中旬,毛泽东得知一位苏联学者谈了他对《新民主主义论》中关于孙中山世界观论点的不同看法,写批语说:“我认为这种自由谈论,不应当去禁止。这是对学术思想的不同意见,什么人都可以谈论,无所谓损害威信。因此,不要向尤金谈此事。如果国内对此类学术问题和任何领导人有不同意见,也不应加以禁止。如果企图禁止,那是完全错误的。”^②

3月5日刘少奇接见周扬、刘白羽谈对文艺工作的意见,说现在对文艺批评太多了,特别是口头批评和品头评足太多了。他批评政治上干涉太多、粗暴,说:以后遇到这种干涉的时候,“没有正式文件,你可以只当作个别人的意见,可以不听。”^③ 3月8日刘少奇听取文化部党组汇报时指出:“我们的方针是百花齐放,推陈出新。但‘出新’不能勉强。”“百花齐放,就允许并存,各搞各的,比如洋的土的都可以搞嘛。”“自己好的要保持、发扬,外国好的东西也都要吸收。世界各国的电影都要搞进来,包括美国的。一种是进步的,一种是无害的。无害的,能帮助了解情况的,也可以进口。有害的,不要进口。”^④

4月18日,毛泽东看到一份文摘报,简要记录了德国统一社会党哈格尔批评过去对待苏联科学和哲学上的教条主义态度,很重视,写了“此件值得注意”的批语,要求中宣部组织讨论^⑤。

① 转引自龚育之、刘武生:《“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提出》,《光明日报》1986年5月21日。

② 毛泽东:《对学术问题的不同意见不应禁止谈论》,1956年2月19日。

③ ④《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187、190—192页。

⑤ 毛泽东:《关于请中宣部讨论对待苏联科学的教条主义态度问题的批语》,1956年4月18日。

(三)在《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中谈宣传理论工作和科学研究工作中的教条主义。

3月10日,美国《纽约时报》全文披露了赫鲁晓夫在苏共二十大作的秘密报告。毛泽东领导党中央研究讨论,撰写了《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在3月17日的中央书记处会议上,毛泽东说,现在看来,至少可以指出两点:一是他揭了盖子,一是他捅了漏子。说他揭了盖子,就是讲,他的秘密报告表明,苏联、苏共、斯大林并不是一切都是正确的,这就破除了迷信。说他捅了漏子,就是讲,他作的这个秘密报告,无论在内容上或方法上,都有严重错误。在3月19日、24日的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毛泽东又讲到,揭了盖子,又捅了漏子,有利于反对教条主义,探索在我们国家里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

4月5日,《人民日报》发表了编辑部文章《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文章对正确评价斯大林的是非功过,防止个人突出、个人崇拜现象发生,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等问题阐明了我们的观点。文章强调我们“必须从苏联共产党反对个人崇拜的斗争中吸取教训,继续开展反对教条主义的斗争”。在论述宣传工作时又指出:“我们有不少宣传工作者常常只是依靠行政权力和党的威信,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当成教条灌输给群众,而不是辛勤努力,掌握大量材料,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分析方法,用人民的语言,很有说服力地去说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具体情况的统一。若干年来,我们的哲学、经济学、历史和文艺批评的研究领域中有了一些成绩,但是一般说来,还有许多不健康的状态存在着。我们有不少的研究工作者至今仍然带着教条主义的习气,把自己的思想束缚在一条绳子上面,缺乏独立思考能力和创造精神,也在某些方面接受了对于斯大林个人崇拜的影响。”这一段话,是对我国宣传理论工作和科学研究工作的一个深刻检讨。

至此,“双百”方针已经是呼之欲出了。

三、在讨论《论十大关系》时提出和确定 “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

“双百”方针是在讨论毛泽东的《论十大关系》时提出和确定的。

毛泽东在1956年4月25日在政治局扩大会议上作《论十大关系》报告。开头即提出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和以苏为鉴、走自己的路的问题。《论十大关系》的基本出发点，就是冲破苏联模式的束缚，抛弃照抄外国的教条主义办法，实行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的第二次结合，走出一条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来。《论十大关系》的中心思想，就是“一定要努力把党内党外、国内国外的一切积极因素，直接的、间接的积极因素，全部调动起来，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双百”方针体现了《论十大关系》的基本思想。

这里需要解释的是，为什么《论十大关系》没有提到“双百”方针，而在讨论中又确定了“双百”方针呢？

《论十大关系》着重解决的是经济建设中的各种关系和政治关系。知识分子问题和科学文化工作问题在1月中央已经召开专门会议作了讨论，2月24日中央又刚发了指示，在《论十大关系》中不作专题论述自在情理之中。但是，在以苏为鉴走自己的路和调动一切积极因素的总方针下，涉及知识分子问题和科学文化问题又是势所必然。所以，在讨论十大关系的过程中，提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正是中国共产党人适时地反映了历史的必然要求。这也生动地说明，“双百”方针是在《论十大关系》的精神指引下完整地提出的，同《论十大关系》是一脉相承的。

“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提出的具体经过同样可以说明这一点。在讨论毛泽东的《论十大关系》时，陆定一在4月27日政治局扩大会议上发言，提出对于学术性质、艺术性质、技术性质的问

题要让它自由，把政治思想问题同学术性质的、艺术性质的、技术性质的问题分开来。把那些资本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帽子套到自然科学上去是错误的。他还指出，文艺在苏共党是干涉最多的一个部门，无数的清规戒律^①。陈伯达4月28日发言说，在文化科学问题上，恐怕基本上要提出两个口号去贯彻，就是“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一个在艺术上，一个在科学上^②。

既然在《论十大关系》的讨论中提出了文化科学工作的方针问题，既然毛泽东先前针对具体工作分别提出的“百花齐放”与“百家争鸣”已经在实践中发挥了积极作用，那末，在这时把两个行之有效的、富有民族风格的口号联在一起，成为整个社会主义中国发展文化科学的指导方针，就是水到渠成的事了。

4月28日，毛泽东在政治局扩大会议上作总结发言，采纳了讨论中的意见，完成了提出这一方针的历史使命。毛泽东说：“‘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我看应该成为我们的方针。艺术问题上百花齐放，学术问题上百家争鸣。”5月2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上正式宣布：“在艺术方面的百花齐放的方针，在学术方面的百家争鸣的方针，是必要的。”他还展开论述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范围之内，各种学术思想，正确的、错误的，让他们去说，不去干涉他们。……在刊物上、报纸上可以说各种意见”。“只有反革命议论不让发表，这是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确定了“双百”方针是发展科学文化的方针，同时又界定了实行这个方针的范围：在人民内部，在宪法之内。

四、陆定一论述“百花齐放，百家争鸣”

毛泽东正式提出“双百”方针后，反响十分强烈。一时间，为什

① 《党的文献》，1990年第3期。

② 转引自文严：《“双百”方针提出和贯彻的历史考察》，《党的文献》，1990年第3期。

么提出“双百”方针,怎样实行这个方针,成为谈论的热点。当时已经集中了 200 多位科学家在北京起草 12 年科学远景规划。国家计委主任李富春提议中央向他们讲一次“双百”方针。刘少奇指定中宣部长陆定一代表党中央作报告。5 月 26 日,陆定一在怀仁堂向到会的 1000 多人作了题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报告,系统、详尽地阐述了“双百”方针。陆定一说:采取“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政策,就是要在文艺工作和科学工作方面,也把一切积极因素调动起来,更好地为人民服务,为繁荣我国的文学艺术而努力,为使我国的科学工作赶上世界先进水平而努力。他指出,文学艺术和科学研究,虽然同阶级斗争密切有关,但又和政治不是完全相同。以为文艺和科学同政治无关,是一种右的片面性;把文艺和科学同政治完全等同起来,则是“左”的简单化的片面性。因此,他认为,“双百”方针“是提倡在文学艺术工作和科学研究工作中有独立思考的自由,有辩论的自由,有创作和批评的自由,有发表自己的意见、坚持自己的意见和保留自己意见的自由。”同时他又明确指出:“我们主张政治上分清敌我,我们又主张人民内部一定要有自由。‘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是人民内部的自由在文艺工作和科学工作领域中的表现。”

陆定一的报告在学术界、文艺界引起热烈的讨论。会后不久,他收到郭沫若、茅盾等 72 封来信。陆定一吸收意见对讲稿作了修改。例如,他接受何其芳以及袁水拍的意见,在讲稿中加了一段全面评价俞平伯的话;在提倡学术自由的那段话下,引用科学家的来信,认为应该防止对百家争鸣发生误解。

6 月 7 日,陆定一将修正后的讲话稿,连同郭沫若、茅盾、何其芳、袁水拍、胡稼胎的 5 件来信,送毛泽东审阅。6 月 8 日,毛泽东批示“此件很好,可以发表”^①。6 月 13 日,陆定一的报告在《人民日报》上发表。从这个报告的反响和对讲稿的修改,可以看出当时思

① 毛泽东:《对〈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一文的批语》,1956 年 6 月 8 日。

想解放和自由讨论的空气。

五、贯彻“双百”方针的重要举措

“双百”方针提出后，毛泽东、周恩来等领导人和中宣部等有关部门，抓住具体工作、实际问题，扎扎实实地贯彻执行。他们创造的范例，使这个方针不是停留在口头上的空洞口号，而是真正成为指导文化科学工作的行动方针。

（一）昆剧《十五贯》的演出和全国剧目工作会议的召开

毛泽东一向重视传统戏曲的利用改造。1942年他就为延安平剧研究院题词：“推陈出新。”1944年毛泽东看了平剧（即京剧）《逼上梁山》后，写信赞扬它使“旧剧开了新生面”。1951年又为中国戏曲研究院题词：“百花齐放，推陈出新。”他还亲自过问戏曲的整理改编和出版。昆曲《十五贯》也是在毛泽东、周恩来的大力扶持下取得了极大的成功。这是贯彻“双百”方针最先的收获。

1956年4月，浙江昆剧团到北京演出《十五贯》。第一场只卖出5张票子。周恩来观看后予以肯定说：“你们浙江做了一件好事，一出戏救活了一个剧种。《十五贯》一针见血地讽刺了官僚主义、主观主义，是成功的。”还称赞它“为‘百花齐放，推陈出新’奠定了基础”，“为进一步贯彻执行‘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方针树立了良好的榜样”^①。毛泽东、刘少奇等领导人都观看了演出。毛泽东认为这是一出好戏。他说，《十五贯》应该到处演，戏里边的那些形象我们这里也是很多的，那些人现在还活着，比如过于执，在中国可以找出几百个来。他还建议，选一些类似题材的作品给办案人员学习^②。

①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60—162页。

② 毛泽东在1956年4月27日政治局会议上陆定一发言时的插话，《党的文献》1990年第3期。

5月18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从“一出戏救活了一个剧种”谈起》。一时间,形成全国争说《十五贯》的盛况。在毛泽东、周恩来的倡导下,老舍带头把《十五贯》改编为京剧。后来,全国绝大多数剧种移植了这个戏。

在《十五贯》演出的影响带动下,为繁荣戏曲艺术,6月文化部召开第一次全国戏曲剧目工作会议,提出“破除清规戒律,扩大和丰富传统戏曲上演剧目”,“对戏曲剧目,不能片面地和机械地要求直接的‘教育作用’和‘配合作用’。”^①会后,各地贯彻“开放剧目”的方针,把许多长期埋没的优秀剧目发掘出来,加工整理,涌现了一批新的剧目,还救活了不少老的剧种。不到一年,全国发掘的戏曲剧目有近5万个,整理上演的剧目超过1万个^②。通过批判继承文化遗产,推陈出新,促进了“百花齐放”。

(二)《人民日报》的改版

《人民日报》改版已经酝酿多时。党中央确定“双百”方针后,改版已成为贯彻“双百”方针的迫切需要。建国以来,《人民日报》奉《真理报》为圭臬。这次改版是一次思想解放,要冲破教条主义束缚,解除“学习苏联”带来的条条框框。胡乔木代表党中央指导改版。《人民日报》编委会6月20日向中央呈送了“改进报纸工作”的报告,提出要坚决克服教条主义和党八股习气,增加工作问题和思想学术问题的讨论,增加新闻和通讯。胡乔木很重视副刊,要求报纸由四版改为八版后,第八版副刊和整个报纸一样,要宣传党的政策精神,尤其要作为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的重要园地;对学术问题和艺术问题,可以有不同意见乃至争论,不要只有一种声音,文责自负,并不是每一篇文章都代表党中央;副刊稿件和作者队伍的面要尽可能地宽广。他强调杂文是副刊的灵魂,要放在首

① 《戏剧报》,1956年7月号。

② 1957年4月21日《解放日报》社论:《只能“放”,不能“收”》。

位,要批评社会上的种种不良风气和弊病^①。

7月1日,《人民日报》改版。这天的社论《致读者》说明改版的宗旨:“我们的报纸名字叫作《人民日报》,意思就是说它是人民的公共武器,公共财产。人民群众是它的主人,只有依靠人民群众,我们才能把报纸办好。”表示改版后的《人民日报》第一要扩大报道范围,第二要开展自由讨论,第三要改进文风。

《人民日报》改版后气象一新。突出之点,一是积极反映、推动“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二是积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8月1日,党中央向各省、市、自治区党委转发了《人民日报》编委会的报告并写了批语,指出,党的各种报纸“应该发表党的指示,同时尽量反映人民群众的意见”,“为了便于今后的报纸上展开各种不同意见的讨论,人民日报应该强调它是中央的机关报又是人民的报纸”。“今后人民日报发表的文章,除了少数中央负责同志的文章和少数的社论以外,一般地可以不代表党中央的意见,而且可以允许一些作者在人民日报上发表同我们共产党人的见解相反的文章。这样做就会使思想界更加活跃,使马克思主义的真理愈辩愈明。”^②

(三)青岛遗传学座谈会

以教条主义态度学习苏联,在科学工作中最突出的是遗传学。建国以后独尊李森科学派而批判禁止摩尔根学派,影响很坏。1954年,华北农科所育种专家庄巧生多年培育的小麦抗锈品种被全部丢掉,四川遗传育种专家鲍文奎经营几年的小黑麦多倍体育种试验田被铲掉。1955年,著名植物学家胡先骕因在《植物分类学简编》中批评了李森科,竟遭到政治批判。民主德国对不赞成李森科学派的遗传育种专家汉斯·斯多倍没有采取粗暴强制的做法,结果在育种工作上取得很大成绩。在提出“双百”方针之际,毛泽东、

① 《回忆胡乔木》,当代中国出版社1994年版,第125页。

② 《党的宣传工作文件选编(1949—1966)》,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4年版,第311页。

周恩来等指示中宣部和中科院要进行调查研究,采取相应措施。而这时,苏联对李森科也进行了批评,并于1956年4月解除了他的全苏农学院院长职务。

在这样的背景下,遗传学座谈会于8月10日至25日在青岛召开。参加者有130多人,包括了我国遗传学界两派的主要学者。这是两派学者经过多年对立后第一次坐到一起共同进行学术讨论。童第周在开幕词中说明座谈会的宗旨是:“在遗传学上发扬百家争鸣的精神,打破片面狭隘的见解,使遗传学在中国健康地发展”。会上共有56人发言,打破了几年来在我国遗传学界形成的两派之间的严重的对立、“一家独鸣”的僵硬局面。中宣部科学处处长于光远作了两次较为系统的发言,针对遗传学两派之间的严重的不正常状况,宣传党的百家争鸣的方针,阐述了区分学术问题和政治问题的重要性,明确表示不赞成把摩尔根的观点说成是唯心论,宣布全部摘掉过去强加给摩尔根学派遗传学的各种政治帽子,强调学术工作要尊重科学事实,学术上的不同见解要通过自由讨论和科学实践去解决,一时解决不了的问题可以等待,不要急于作结论。在开展自由争论时,要善于吸收对方的长处。

会后,两派学者都公开发表文章,西方的遗传学著作重新开始翻译出版。教育、科研和出版等部门,都分别作出具体规定,要求坚决改变过去支一派压一派的做法,做到对两派一视同仁。被停止的摩尔根学派的科学研究也逐渐开展起来。在12年科学远景规划中,明确提出了我国遗传学研究要早日赶上世界先进水平目标。

青岛遗传学座谈会,对于我国生物科学、特别是遗传学的发展是一次历史转折。“百家争鸣”的方针显示了它的正确和威力。

(四)毛泽东同音乐工作者的谈话

1956年8月,文化部和中國音协在北京联合举办了为时近4个星期的第一届全国音乐周。这是一次“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音乐周。不仅演出了各个时期各种风格、各种题材和形式的音乐节目,而且还就当前音乐工作中的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其中关于

音乐的民族形式问题的争论,从会议筹备时就已经开始了。

争论由7月14日《人民日报》发表的《音乐舞蹈的民族形式》引起,作者认为“目前,在我们有些音乐、舞蹈创作中,存在着一种不好的现象,这就是中西混杂、不中不西,看不出民族特色”。他指出这是个发展方向问题。一位音乐批评家表示不同意见:“有的批评家对音乐风格的‘不中不西’表示深恶痛绝。‘不中不西’就是不全象中国,也不全象西方。换句话说就是‘又中又西’,这是创作新的民族音乐形式难以避免的情形。”^①两种意见在报刊上争论得很激烈。在音乐周期间,仍然争论不止。平心而论,把外国音乐理论和技巧当作教条,轻视民族传统和民族遗产,或者拒绝吸收以至排斥外国音乐的先进理论和优良技巧,都是片面的。

8月24日,毛泽东接见与会代表后,让音协负责人和有关人员留下,针对争论的问题,发表长篇谈话,系统地阐述对中西文化关系和民族形式问题的看法。

毛泽东说:“艺术的基本原理有其共同性,但表现形式要多样化,要有民族形式和民族风格。”“音乐可以采取外国的合理原则,也可以用外国乐器,但是总要有民族特色,要有自己的特殊风格,独树一帜。”“无论东方西方,各民族都要有自己的东西。”毛泽东提出,“社会主义的内容,民族的形式,在政治方面是如此,在艺术方面也是如此。西洋的一般音乐原理要和中国的实际相结合,这样就可以产生很丰富的表现形式。”表现形式“不要雷同”,“应该‘标新立异’”。对双方争论中说到的“不中不西”,“非驴非马”,毛泽东表示:“非驴非马也可以”,“民族的形式可以掺杂一些外国的东西”,“我们接受外国的长处,会使我们自己的东西有一个跃进”。毛泽东讲了学习西方的必要性和应取的态度,他说:“你们是学西洋的东西的,是‘西医’,是宝贝,要重视你们,依靠你们。不要学西洋的东西的人办事,是不对的。要承认他们学的东西是进步的,要承认近

^① 转引自黎之:《回忆与思考》,《新文学史料》1994年第4期。

代西洋前进了一步。不承认这一点，只说他们教条主义，不能服人。”“文化上对外国的东西一概排斥，或者全盘吸收，都是错误的。应该越搞越中国化，而不是越搞越洋化。这样争论就可以统一了。要反对教条主义，反对保守主义，这两个东西对中国是不利的。学外国不等于一切照搬。向古人学习是为了现在的活人，向外国人学习是为了今天的中国人。”^① 在这里，毛泽东具体地阐明了在继承和发扬民族传统的基础上批判地吸收外国音乐作为养料和借鉴的原则。

毛泽东《同音乐工作者的谈话》对这次争论作了一个很好的总结。对于在音乐界如何贯彻“双百”方针是一次很好的指导。他所阐明的认识问题和解决问题的立场、观点、方法具有普遍意义，对于文化艺术各门类和科学技术各领域怎样贯彻“双百”方针，解决争论问题是一次示范。

五、“双百”方针写入中共八大文件

1956年9月，中共八大《关于政治报告的决议》郑重宣布：“为了保证科学和艺术的繁荣，必须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刘少奇在政治报告中说：“为了繁荣我国的科学和艺术，使它们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党中央提出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他指出，“科学上的真理是愈辩愈明的，艺术上的风格是必须兼容并包的”，党对学术和艺术方面的问题，不应当依靠行政命令来实现自己的领导，“而要提倡自由讨论和自由竞赛”。刘少奇从党的领导的角度，言简意赅地说明了“双百”方针的要义是按照学术和艺术的特点和规律进行领导，是提倡自由讨论和自由竞赛。

^① 毛泽东：《同音乐工作者的谈话》，1956年8月24日。

六、毛泽东批评阻碍“双百”方针的言论

在毛泽东和党中央的直接领导和参与下，“双百”方针在短短几个月里得到初步贯彻。在文艺界，形成了“鸣”和“放”的局面，文艺批评和文艺理论探讨相当活跃，文艺创作也开始呈现出百花齐放的趋势。科学界摆脱苏联教条主义的束缚，突出表现在做成了一个思想解放而又切合我国实际的12年科学发展的远景规划。与此同时，在实践中，对“双百”方针的认识与理解也有了加深和拓展。

但是，对于“双百”方针，正如毛泽东所说，许多人实际上不赞成^①。1957年1月7日《人民日报》发表陈其通、陈亚丁、马寒冰、鲁勒的文章《我们对目前文艺工作的几点意见》就是代表。陈其通等人看不到贯彻“双百”方针以来积极的进展，夸大消极的方面。文章说：“在过去的一年中，为工农兵服务的文艺方向 and 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越来越很少有人提倡了。”一直在大张旗鼓地反对“公式化、概念化”，但在反对中有些界限不清，导致“真正反映当前重大政治斗争的主题有些作家不敢写了，也很少有人再提倡了。大量的家务事、儿女情、惊险故事代替了描写翻天覆地的社会变革、惊天动地的解放斗争。”“因此使文学艺术的战争性减弱了，时代面貌模糊了，时代的声音低沉了，社会主义建设的光辉在文学艺术方面的镜子里光彩暗淡了。”文章还说，“自从提出‘百花齐放’以后，许多人只热衷于翻老箱底，热衷于走捷径改编旧的。”认为“应该创造新花为主，开放新花为主”，要“压住阵脚进行斗争”。

这篇文章立即引起毛泽东的注意，当天就指示将此文“印发政治局、书记处及月中到会各同志。”^②以后，毛泽东在几次会议上批

① 毛泽东：《如何处理人民内部的矛盾（讲话提纲）》，1957年2月。

② 毛泽东：《印发〈我们对目前文艺工作的几点意见〉一文的批语》，1957年1月7日。

评这篇文章，并对“双百”方针的政治意义作深刻的说明。

在1957年1月18日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毛泽东说，陈其通等四同志对文艺工作的意见不好，“百花齐放，我看还是要放。有些同志认为，只能放香花，不能放毒草。这种看法，表明他们对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很不理解。一般说来，反革命的言论当然不让放。但是，它不用反革命的面貌出现，而用革命的面貌出现，那就只好让它放，这样才有利于对它进行鉴别和斗争”。“你说只要放香花，不要放毒草，那就等于要只能长粮食，不能长一根草。”毛泽东也说到，也许这四位同志是好心，忠心耿耿，为党为国，但意见是不对的。

1月27日，毛泽东又在这个会上讲话，说“百花齐放，百家争鸣”这个方针“我看还是对的，是合乎辩证法的”。毛泽东详细论证这个方针是从列宁关于对立统一的学说中提出来的，是有益无害的。同时，他也强调在我们国家里，当然不能让毒草到处泛滥。主要的和占统治地位的，必须力争是香花，是马克思主义。

毛泽东的论述，进一步奠定了“双百”方针的理论基础，说明“双百”方针是运用对立统一规律认识科学、文化事业特点与规律的产物，是正确处理党的领导与科学文化工作和知识分子之间矛盾的产物。

在从理论上批评四同志文章的同时，毛泽东又在创作上肯定王蒙的小说。认为《组织部新来的青年人》写得不错，作品中批评我们工作中的缺点，这是好的，应该鼓励。马寒冰他们的文章说北京是中央所在的地方，不会出官僚主义，这是不对的。这篇小说也有缺点，正面力量没有写好。林震写得无力，还有点小资产阶级情调。后来，毛泽东也批评了右的倾向，认为其代表是钟惦棐的《电影的锣鼓》。钟指出的电影工作中的缺点应该纠正，但说今不如昔，是片面的^①。

^① 见黎之：《回忆与思考》，《新文学史料》第4期。

七、毛泽东对“双百”方针贯彻一年的总结

1957年2月，毛泽东写了《如何处理人民内部的矛盾》的讲话提纲。其中一个重要内容是对“双百”方针一年实践作出总结。最值得注意的是以下两点：其一，怎样历史地辩证地认识香花、毒草。提纲写道：“毒草不是香花，教条主义也不是香花。”“马克思主义是和它的敌对思想作斗争发展起来。历史上的香花开始几乎均被认为毒草，而毒草却长期被认为香花。香毒难分”。其二，怎样从全局上认识“双百”方针的意义。提纲写道：“这是一个人民内部教育自己和发展自己事业的方针。”“统一战线，长期共存，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治病救人，反对形而上学、教条主义——联系起来。”可见，这时毛泽东已不仅把“双百”方针作为发展科学文化的方针，而且看作是统一战线的方针，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方针，发展马克思主义的方针了。

2月27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第11次扩大会议（有1800多人参加）上，就《如何处理人民内部的矛盾》发表讲话。讲话经过整理和10多次修改、补充，于6月19日以《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以下简称《正处》）为题在《人民日报》上公开发表。

毛泽东在《正处》中对“双百”方针提出的背景和必要性，对“双百”方针的性质、内涵和政策原则，作了全面深刻的论述。他明确指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是促进艺术发展和科学进步的方针，是促进我国社会主义文化繁荣的方针。艺术上不同的形式和风格可以自由发展、科学上不同的学派可以自由争论。利用行政力量强制推行一种风格，一种学派，禁止另一种风格，另一种学派，我们认为会有害于艺术和科学的发展。艺术和科学中的是非问题，应当通过艺术界科学界的自由讨论去解决，通过艺术和科学的实践去解决，而不应当采取简单的方法去解决。”毛泽东又指出：“我们应当批判各种各样的错误思想。”“我们是反对一切毒草的，但是我们

必须谨慎地辨别什么是真的毒草，什么是真的香花。”那末，怎样辨别香花和毒草呢？发表稿增写了辨别香花和毒草的六条政治标准。并强调“这六条标准中，最重要的是社会主义道路和党的领导两条”。毛泽东又特别指出，“这是一些政治标准。为了鉴别科学论点的正确或错误，艺术作品的艺术水准如何，当然还需要一些各自的标准。”

毛泽东在《正处》中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对“双百”方针贯彻一年来的经验和问题进行了全面的总结，成为毛泽东思想的一个组成部分。完整准确地理解和掌握这些思想是贯彻执行“双百”方针、繁荣发展科学文化事业的关键。

八、“双百”方针的进一步贯彻

2月发表《正处》后，毛泽东为进一步贯彻“双百”方针做了许多工作。在3月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毛泽东分别同宣传、文艺、教育、新闻出版、高教、科学等各方面代表座谈。在3月12日的讲话中，毛泽东针对部分人的疑虑，着重说明“‘放’还是‘收’？这是个方针问题。百花齐放，百家争鸣，这是一个基本性的同时也是长期性的方针，不是一个暂时性的方针”。“党中央的意见就是不能收，只能放。”他辩证地分析了“放”和“收”两种不同的办法及其利弊，从解决矛盾，发展文化科学、巩固政权的高度论证了我们必须采取“放”的方针。毛泽东还说：“这个方针不但是使科学和艺术发展的好办法，而且推而广之，也是我们进行一切工作的好方法。”

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期间，毛泽东对汇集起来的与会者提出的问题作了不少批注。有人认为在党校里不能允许非马克思主义争鸣，毛批：“似乎不很对，何必怕争鸣？”当有人认为马列主义经典著作不能怀疑时，毛批道：“不许怀疑吗？”在关于党的政策是否允许争论这个问题旁边，毛批道：“为什么不允争论呢？”这些批注充分表明了毛泽东对“双百”方针认识的科学性和彻底性，表明他对

发扬艺术民主、学术民主的信心。

会后，毛泽东到天津、济南、南京、上海，一路宣讲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和“双百”方针问题。他在一篇讲话提纲中写道：“采取现在的方针，文学艺术、科学〔技〕术会繁荣发达，党会经常保持活力，人民事业会欣欣向荣，中国会变成一个大强国而又使人可亲。”^① 这是多么深远的理想，多么坚定的信心啊！

为进一步贯彻“双百”方针，《文汇报》4月9日发表《就“百花齐放，百家争鸣”问题周扬同志答〈文汇报〉记者问》，《人民日报》4月10日发表社论《继续放手，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4月29日，《光明日报》登载了北京大学教授李汝祺的《从遗传学谈百家争鸣》。毛泽东读后即让胡乔木在《人民日报》上转载，并亲自写了“本报编者按”，说“我们将原题改为副题，替作者换了一个肯定的题目，表示我们赞成这篇文章”^②。毛泽东替作者换的题目是：《发展科学的必由之路》。这个题目既是对百家争鸣作用的阐释，也是对科学发展规律的概括。

从1957年三四月间毛泽东的谈话、讲话、批注、改题等活动中可以清楚地看出，为进一步贯彻“双百”方针，毛泽东身体力行，循循善诱，不遗余力地从各方面进行了指导和推动。

可惜的是，由于国际形势的急剧变化和国内整风鸣放中出现的尖锐矛盾，导致1957年夏季开始的反右派斗争的扩大化，致使“双百”方针的贯彻出现了曲折。但是，“双百”方针本身却始终没有被否定、被抛弃，“双百”方针提出和初步贯彻过程中形成的一系列理论和政策观点，也没有真正被否定、被抛弃。因此，有60年代初的复苏（以文艺八条和科学十四条的制定为标志），有1975年的重提（以文艺调整为标志），终于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得到贯彻

① 毛泽东：《在南京上海党员干部会议上讲话的提纲》，1957年3月19日。

② 毛泽东：《关于转载〈从遗传学谈百家争鸣〉一文的批语和按语》，1957年4月30日。

执行和进一步发展。而直到今天以至将来,1956年初到1957年春提出的方针、政策、理论、原则,不仅闪耀着真理的光芒,而且依然有着现实的指导意义。

党的改革开放政策与民办教育

张志义 王文源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国教育事业无论是教育规模或教育水平都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发展。1994年国民教育总规模已达到27740.18万人,是1984年的1.5倍。然而,同发达国家的教育发展水平相比,同我国社会经济发展及人们对教育的需求相比,我国教育发展在总体上还是落后的。面对这样的现实,1992年,党的十四大在1982年《宪法》提出的鼓励社会力量办学的基础上,更加明确地提出“鼓励多渠道、多形式社会集资办学和民间办学,改变国家包办教育的做法”。1993年党中央、国务院发布《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提出要改革包得过多、统得过死的教育体制,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科技体制改革相适应的教育新体制。要改革办学体制,“改变政府包揽办学的格局,逐步建立以政府办学为主体,社会各界共同办学的体制。”“国家对社会团体和公民个人依法办学,采取积极鼓励、大力支持、正确引导、加强管理的方针。”在这一系列改革开放政策的正确引导下,近年来,我国民办(私立)学校显现出蓬勃发展的势头。

一、我国民办教育发展的概况与特点

解放初期私立学校占我国学校总数的40%左右,1956年,全部转为公办。民办学校的重新复兴是在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起初只是一些高考补习班、外语培训班之类的非正规教育机构。随着我国经济改革深入、科技进步及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繁

荣,各级各类人才的培养成了社会经济发展的紧迫任务。因而,在一些中心城市,一批私立高等学校应运而生。1982年3月,全国第一所民办高校——中华社会大学在京成立。随后在北京、上海、武汉、长春、西安、哈尔滨等地,相继有百余所民办高等学校出现。

1982年12月,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十九条规定,“国家鼓励集体经济组织,国家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社会力量,依照法律举办各种教育事业。”民办教育从此受到了法律鼓励和保护,此法规极大地调动了社会各界的办学积极性,民办(私立)高等教育获得了迅速发展,至1986年底,全国民办高等学校达到370余所,至1991年底,已达到450多所。

我国民办(私立)教育的第二个发展新阶段,是1992年初邓小平同志南巡讲话和党的十四大之后。十四大确定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的重大方针,在教育方面提出“鼓励多渠道、多形式社会集资办学和民间办学,改变国家包办教育的做法”。随后进一步提出了“积极鼓励,大力支持,正确引导,加强管理”的方针(即所谓的“十六字方针”),从而促使各级各类民办(私立)学校和其他民办教育机构在全国各地如雨后春笋般兴起。民办高等学校在原有基础上继续迅速发展,同时,民办(私立)中小学的兴起成为社会各界一时关注的热点。据国家教委统计,截止1994年,我国有各级各类民办(私立)学校和教育机构6万多所,其中,民办幼儿园18284所,小学1078所,普通中学888所,职业中学392所,中专100余所,民办学历高校18所,民办非学历高校800余所,其它教育机构35000个。据统计,迄今我国民办(私立)中小学总数已达4000所,占全国中小学总数的0.5%。民办高等学校达880所,与公办普通高校总数的比例为1:1.3,民办高等学校的在校生达145万人(含70万函授生),与公办高等学校的在校生比例为1:3.2。

实践的发展已经表明,民办教育已成为我国社会主义教育事

业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民办教育的兴起和发展给我国教育事业的发展注入了新的生机。

综观我国民办(私立)教育发展现状,具有以下几方面的特点:

(一)民办学校的发展迅速,类型众多,已形成相当的规模

民办学校兴起与发展的初期,主要是在少数中心城市出现民办高等学校或一些职业技术培训学校和幼儿园,学校数量相对较少,而且在基础教育领域,尤其是九年义务教育阶段,长期是民办(私立)学校的禁区。近几年来,禁区已被突破,民办中小学发展迅猛,短短二三年时间,全国民办(私立)中小学发展很快,达4000所。在这几年的竞争与发展过程中,已经出现了一批上规模上水平的学校。从幼儿园、小学、中学,到中专、职校,到大学,涉及各级各类学校,民办学校的类型不再是单一的高等院校或高考补习班,呈现出多样化的特点。如今,民办学校也绝不是少数中心城市仅有,可以说,党的十四大精神犹如一阵阵和暖的春风,吹遍祖国的大江南北,无论沿海或内陆,无论城市或乡村,民办学校从此在祖国各地应运而生,蓬勃发展。

(二)民办学校办学形式从非正规走向正规,已成为各级各类学校的一个组成部分

几年前的民办学校主要是高考补习班、各种培训班、幼儿园、函授学校、技术培训等形式,而今,绝大部分民办中小学都已成为基础教育范围内的正规学校,被政府承认学历,有的还纳入了政府招生升学规划之中,甚至有的地区的民办(私立)中小学在师资、经费上也得到了当地教育行政部门的支持。在800多所民办高等学校中,已有18所取得了颁发国家承认的学历文凭的资格。此外,许多民办学校在面临日益剧烈的竞争中,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学校发展日益完善,办学水平不断提高。如北京的21世纪实验学校、英才学校、启蒙学校;广东的英豪学校、碧桂园学校、潮之阳实验学校;沈阳的博望学校、博文学校、华新学校等,都有上百亩或数百亩场地和数千平方米的校舍建筑面积,上述各校的发展建设均引起社

会多方面的关注。

(三) 民办学校投资主体多元化, 办学体制多样化

目前, 民办学校的投资主体有民主党派、国内企业、境外华侨、港台同胞、国际友人以及热心教育的公民个人等, 投资主体呈现多元化特点。民办学校的管理体制呈多样化特点, 就学校的管理者与投资者的关系来看, 有的二者是合一的。这种体制的学校多属于热心教育且懂教育的公民个人或民主党派投资创办的学校。这类学校的校长是学校的法人代表, 兼校长董事长于一身, 学校大多没有财团的实力援助, 而靠社会捐助或收费来维持学校运转, 校长大多能按照自己的教育思想来办学。如北京私立正则中学。有的学校是投资者与管理者相分离, 这种体制大多属于企业出资办学校或商界关心教育的人士捐资办学, 学校的管理者受聘于学校董事会, 负责学校教育教学管理, 校长的权利由董事会赋予。

民办学校的办学体制, 就学校与政府的关系而言, 有多种形式: 有“国有民办”学校, 即国家投资建校, 并负责统筹规划管理, 由社会单位或个人负责筹资办学, 如北京朝阳区花家地区小学, 北京海淀区十一学校等; 有“民办公助”学校, 即国家或地方政府对民办学校给以一定的资助或政策性优惠补贴, 如上海及浙江温州的大部分民办学校属于这种运作模式; 大部分民办学校没有得到政府的实质性资助, 他们属于纯民办或私立学校, 这类学校有的是靠企业或个人投资, 有的是靠社会捐助, 有的是靠向学生收取学杂费或“教育储蓄金”等等。

(四) 民办学校的收费呈现不同档次

从总体来看, 我国民办学校的收费呈现低、中、高三个不同档次, 民办中小学中, 真正的高收费学校约占民办中小学总数的 5% 左右。而民办高校的收费, 总体上属于低收费, 如北京中华社会大学年收费 2000 余元, 北京燕京华侨大学年收费 1900 元。民办大学的设施设备总体上要落后于公办大学, 而且差距悬殊。民办(私立)幼儿园和中小学则是另一番景象, 这类民办学校的设施设备总

体上要优于公办幼儿园或中小学,民办(私立)中小学普遍十分重视硬件装备,普遍配备良好设备的微机房、语音室、图书阅览室,以及设施较完备的活动场所,班额普遍较小等。民办中小学的收费档次参差不齐,相距悬殊。如有像广东云浮市高峰镇申浩小学这样的比公立学校收费还低的公益性私立学校,也有像浙江安吉县上墅私立职业高中和大庸侨辉中学每年只收 1000 元这样的农村低收费学校,有像北京私立正则中学每年只收 4000 余元这样的城市私立高中学校。据了解,天津、上海的大多数民办(私立)学校因得到政府资助而收费较低。而在广东省大部分地区,大多数学校属于高收费学校。其收费主要有两种:学生入学时一次交数万元的赞助费,每年另交一定数额的学杂费;或是入学时向学校交纳 15—32 万元不等的“教育储蓄金”,学校靠其利息办学,学生离校后如数退还。此外,大多数学校属于中档收费,每学年收费在七八千到一二万元不等。如北京启蒙学校、雨来学校、英才中学,贵州贵阳市汇文中学,大连宝路中学等等。

(五)各地政府对民办学校的态度不一,政策差距悬殊

对于民办学校,虽然国家确定了“积极鼓励,大力支持,正确引导,加强管理”的宏观指导方针,但至今尚无统一的可操作的管理办法。因而民办学校在各地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当地政府的政策。事实上,目前各地政府对民办学校发展的态度与政策差距悬殊,有的地区政府积极支持,鼓励发展,政策优惠,办学人信心较足,民办(私立)学校发展势头良好。东南沿海经济发达地区的政策总体上比较积极宽松,如温州教委对民办学校采取积极发展规范管理的切实措施,该市的民办高中校数量达全市高中校总数的 51%,超过了公办高中校的数量。广东地区的民办学校大多数得到当地政府支持,出现了一批上规模上档次的私立学校。有的地区,政府对民办(私立)学校要么是管理过多,卡得太死,要么就是不管不问,任其自生自灭。这种政府态度与政策的差距,必将导致地区间民办学校发展及其办学质量与水平的差距扩大,对此应引起国

家有关部门的重视。

二、我国民办学校存在和发展的基础

教育作为一种社会现象,虽说也具有生产的性质,但归根到底教育还应属于社会的上层建筑。因而,教育必然是受社会的经济和政治所制约的,一定社会的教育是一定的社会经济政治的产物,而又反过来促进或阻碍社会的发展。因此,确定任何一种教育现象的性质和它是否具有生命力,能否长期存在和发展,还是暂时的偶然的昙花一现,关键要考察它赖以生长起来的社会经济政治以至社会文化条件——这决定其存在和发展的基础。

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应是肯定的,中国私立、民办学校的存在和发展是有深厚的基础的。大致上可以从下列五方面分析:

(一)经济背景

中国自1978年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已历时17年。在这期间,对内允许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存在和发展;对外大幅度地发展国际贸易,从而使中国的经济状况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1978—1991年间,在工业总产值中,全民所有制从77.6%降为52.9%,集体所有制经济从22.4%升到35.7%,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外资经济与非公有制经济从0.7%升为11.4%。据国家工商局1994年6月统计表明:中国个体工商户达到3183.5万人,注册资金达到1000亿元,经营额2656.5亿元。私营经济为32.8万户(超过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时的22万户),注册资金为1014亿元,从业人员500.8万人。外资企业达到17.4万户。公民个人在银行的存款额1994年末达到2.1519万亿元。公民个人平均存款额达到2500元左右,即使是工薪阶层,生活水平也有所提高。以上情况说明:邓小平提出的富民政策,即允许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企业、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的政策,已经产生了初步的成效和得到法律的保护。这就为一些新兴的经济界、企业界人士投资教育事业或资助教育

事业提供了可能。同时,也使一部分高收入家庭支付高层次、高收费学校的学费提供了经济上的可能性。

(二) 社会政治背景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我国改革开放事业的发展,新的政治体制及其制订的宪法,大大促进了人们的思想解放,鼓舞了人们放心大胆地追求自己的幸福和理想,调动了人们创造新生活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特别是党的一系列有关教育改革政策的出台,极大地促进了人追求文化享受、良好教育和培养子女的积极性。随着社会文化需求的发展,教育选择成了人们生活中的热点。据1993年中央教科所在北京的一次调查表明,被调查的家长近90%看到和听到了关于中国私立学校兴起的消息,72.3%的人关注这件事,认为办私立学校可以补充公立学校的不足和克服弊端。

(三) 文化背景

我国具有五千年辉煌文明,中华民族的祖先给后人留下了浩如烟海的文化遗产,留下了尊重文化重视教育的优良传统。我国人民长期以来坚信改善自己的地位和生活要从提高文化教育入手。特别是今日的人们又处于科学技术迅猛发展的新时代和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历史新时期,科学文化知识价值,人才的价值已广为人们所认识。尤其是经历“文化大革命”和备尝文化荒废痛苦的中国一代知青,尤为渴望获得高层次文化和掌握高层次科学技术,更特别希望在他们的一代身上得到文化上的补偿,这就为各种各样私立、民办学校的产生提供了广阔的社会需要和生源市场。

(四) 国际背景

环顾世界,我们仍处在文化教育落后的地位。美国、加拿大、德国的高等教育普及率在1990年已经分别达到72.2%、71.2%、38.1%。其他许多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也都达到较高的水平。而我国在同类比例中仅为1.7%。1990年高中普及率美国、德国、日本分别达到90%、100%、97%,而我国的同类比例仅为48%。所以,面对二十一世纪科学技术竞争和人才竞争的复杂国际环境,我

国教育无论从国家的角度还是社会个人的角度都必须是大踏步的前进。

综上所述,从我国经济、文化、国际背景等方面分析了民办学校在我国存在和发展的基础,说明我国民办学校的出现和发展是有其必然因素的。

三、民办教育发展面临的困难与问题

由于我国民办教育在总体上尚处于初始阶段,无论对于管理者还是办学者都有一个认识与经验的问题,民办(私立)教育发展面临的困难与问题主要表现为:

(一)有关部门对我国民办教育发展的形势没有充分的估计,对民办教育的地位、作用、意义及其发展前途缺乏足够的认识。具体表现为对于民办学校的发展存在两个不够:一是鼓励和支持不够不实。对于已经办起来的民办学校,往往没有给予足够的、学校企盼得到的关心、鼓励与支持,社会舆论与大众传媒没有予以充分的理解,民办学校在办学资源、招生升学、师资和社会福利保障等方面政策上处于不利的竞争地位。如大部分民办(私立)学校师资没有正规的来源渠道,只能靠聘请离退休老同志或少数“下海”者。这种状况必将影响学校的发展及教育教学质量。二是引导与管理不够、不力。教育行政部门对民办(私立)学校的宏观管理不规范,主观随意性大,导致一些地区的民办学校在办学过程中碰到的一些实际困难与问题找不到上级主管部门来解决,增加了办学者的困难。

(二)法规不完善,管理不健全。虽然党和政府对于民办教育的大政方针已定,但还缺乏具体的可操作的统一的法规条例,这种情况下,不利于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实施对民办学校的宏观管理,也无益于学校自身的发展建设。另外,民办学校系统管理机构很不健全,国家教委已成立社会力量办学管理办公室,但不够充实,人员

太少,大部分省市尚无专门的管理部门,导致了目前政出多门,各自为政的状况。

(三)民办学校的收费、财务管理及内部管理体制没有统一的原则,处于比较混乱的无序状态。目前,对于民办(私立)学校的收费、经费使用等问题没有统一的规章制度和监督机制,在内部管理方面,对于校董事(会)与校委会(或校长)的责权利也没有明确的规章,这种不规范的管理影响了民办学校的发展。

(四)少数学校办学目的不纯,有的并非从教育孩子的角度出发来办学校,甚至有个别学校无视国家关于办学不得以营利为目的的明确法令,把办学校视为赚大钱的市场。这种学校虽属极少数,但影响很坏。

(五)民办学校面临着教育教学质量的危机。教育具有长周期性特点,目前大部分民办(私立)学校都还处于办学的初期,他们的教育教学质量到底如何,还有待实践的检验。在学校办学的初期,民办学校主要依靠其良好的硬件装备及美好的教育理想来吸引生源,甚至有的学校凭借这些便向学生家长做出很高期望的承诺,学校究竟能向家长、社会交出什么样的答卷,也有待实践的检验。另外,有的学校的命运与企业的兴衰维系于一起,这意味着它同时也要接受或分担企业在残酷的市场竞争中的风险。对这些问题学校及社会有关部门都应给以足够的关注。

从总体来看,我国民办(私立)教育的发展势头是好的。今后应稳步发展,从实际国情出发,合理估计与规划民办教育事业的发展规模,加强国家宏观调控,加强民办教育的法规建设及学校办学质量和效益的监督。民办中小学、幼儿园在数量上可进一步增加,民办高校应提高质量和效益,控制数量。

改革开放在海南

唐昆宁 鲁 兵

海南岛地处祖国南疆浩瀚的南海之中。1988年4月,它在经济十分落后、改革开放起步晚的条件下,一跃成为中国最大的经济特区和唯一的特区省。8年来,海南经济特区创造了令人瞩目的辉煌:

(一)率先推开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为目标的改革,并用不到5年时间初步构建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早在1979年根据邓小平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的思想创办的深圳等四个经济特区,以“市场调节为主”的思路进行了颇多发挥市场作用的改革,但由于四个经济特区地域小,且都是清一色的城市型经济,因此有必要另外选择一个区域更大、而且能对全国产生影响的地区进行这种新的试验。位于我国南端的海南岛因其独特的地理条件和丰富的资源而成为这一选择的最佳对象。由于南海的分隔,海南岛形成了相对独立的地理单元和社会单元。海南岛较之全国其他省小,却也有3.4万平方公里的广阔区域,而且有多元化、多层次的经济结构和社会结构,既有城市,又有广大农村;既有沿海地区,又有内陆腹地和山区;既有汉族地区,又有为数不少的少数民族地区,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海南是中国经济和社会的缩影。在这样的地区进行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试验,肯定会冲破四个经济特区的局限性,对全国的深化改革更具有普遍的借鉴意义。正是出于中国改革发展战略的需要,海南一建省办经济特区,就在1988年9月召开的中共海南省第一次党代会上,明确提出把建立市场经济作为海南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的中心和

主要任务,按照这一方针,海南经济特区从所有制结构、价格机制,市场体系、企业制度、行政管理体制、市场法制建设、社会保障制度等方面整体推开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超前改革试验。在短短的四五年间,迅速实现了由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初步转变,建立起基本上由市场配置资源、政府行政干预少、经济自由度大,开放程度高、竞争机会平等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框架,从而在改革起步晚的情况下一举跃入中国改革的先进行列,成为全国最早步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大门的地区。

(二)探索对外开放的新路子,初步形成海南大开放的格局。海南岛位于当今世界经济最有活力的“繁荣弧线”——东亚的中心地带,具有对外开放的区位优势,是我国实行对外开放的最佳地区之一。党中央创办海南经济特区的一个重要战略意图,就是利用海南的区位优势和丰富资源,在更大的区域探索扩大开放的新路子。为此,中央在海南经济特区创办之始,给予海南当时在全国最具有竞争力和吸引力的优惠政策。海南经济特区充分利用这一条件,从建省办经济特区一开始就把开放作为海南工作的中心,实行以开放促改革、促开发建设的方针。一是利用海南的优惠政策,减免关税,扩大外商在海南的投资、经营范围,放宽进出口管制,在吸引外资方面突破了许多“禁区”,扩大了对外开放的范围;二是采用国际惯例,营造与国际经济对接的经济体制,例如1993年率先在全国实行的企业法人直接登记制和税收征管计算机管理与税务代理制,以及对外商投资企业在一定程度上实行国民待遇等,在更高的层次上扩大海南的对外开放;三是创造“洋浦模式”,成功地设立洋浦经济开发区,闯出迄今为止全国最高层次对外开放的新路子。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时,为了解决当时面临的目标高与起点低、资金紧缺的突出矛盾,海南省委和省政府在邓小平“再造香港”战略构想指导下,结合海南实际情况,另辟蹊径,提出与其他四个经济特区不同的模式——“洋浦模式”。洋浦模式的主要框架是:让外商成片承包洋浦30平方公里的土地70年进行开发;在洋浦实行封闭式

的隔离管理和“一线放开、二线管住”，以及人员、资金、物资进出自由的管理方法。这一模式，不啻是我国对外开放实践最大胆的尝试之一。在党中央和邓小平的首肯和关怀下，洋浦经济开发区在我国改革开放掀起的新浪潮中，经国务院批准正式设立。洋浦经济开发区的设立，标志海南的对外开放跃上了新的台阶。

以上举措，促使海南迅速摆脱封闭半封闭状态，初步形成气势磅礴的大开放格局。至 1995 年上半年，海南经济特区 7 年实际利用外资 46.7 亿美元，为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前的 9 年利用外资总和的 50 倍；进出口贸易 7 年超过 100 亿美元，为海南建省为经济特区前 35 年进出口总和的 20 倍；吸引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外商到海南投资，共建立外商投资企业 7499 家。大开放使海南迅速走向世界，成为我国通往国际市场的一个重要桥梁和纽带。

（三）改革开放的强大动力，推动海南经济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快速发展。建省办经济特区以前，由于种种主客观原因，海南的经济长期发展缓慢，至建省办经济特区前夕的 1987 年，全省国内生产总值仅为 52 亿元，人均国民生产总值 887 元，只相当当时全国人均国民生产总值的 85%。然而，建省办经济特区后高深层次的改革开放，极大地解放了海南社会生产力，使海南经济由长期缓慢发展状态进入快速发展状态。从 1988 年至 1992 年的五年中，国内生产总值年均递增 12%，超过同期全国平均增长水平，特别是 1992、1993 年发展速度更快，分别递增 23.3% 和 22.8%，1995 年，国内生产总值达到了预定指标 381 亿元。而人均国民生产总值 1992 年即已达到 2126 元，首次超过全国平均水平，胜利实现中央要求海南建省后三五年达到全国平均水平的第一步发展目标。1994 年则进一步增加到 4820 元，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30 多个百分点，列全国第 9 位。第二步发展目标，即 2000 年达到国内发达地区水平也可指日实现。经济的发展使海南这个昔日经济落后的海岛发生了巨变，大规模的开发建设热浪席卷全省各地，经济发展实现了一次历史性的跨越，成为中国经济发展最有希望的地区之一。

海南经济特区正在迅速崛起。在发展的过程中,海南经济特区也碰到许多矛盾和问题,特别是进入 90 年代中期之后,遇到了来自各方的严峻挑战。就国内而言,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全国全方位开放格局的形成,对海南的政策优势产生巨大的冲击。二是海南产业结构不合理、工业基础薄弱的矛盾和问题在 1993 年下半年起,中央加强强济宏观调控情况下充分暴露出来。

从 1993 年下半年起,海南经济特区的发展进入增创新优势的阶段。机遇和挑战并存,海南经济特区面临的一个问题是如何保持和发展海南特区的优势,使海南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进一步向前发展。1994 年 6 月,江泽民同志在广东视察时,指出特区还要“特”,经济特区要提高整体素质增创新优势,发展新特色,再上一层楼。本着江总书记这一指示的精神从 1994 年下半年起,海南全省上下对海南经济特区今后发展的走向和路子积极进行探索、寻找对策。在理论上,召开了一系列研讨会、座谈会,进行“增创大特区新优势”的理论探讨,逐渐形成一些增创海南经济特区新优势的思路,主要有:

——充分利用海南的区位优势和政策优势,增创对外开放新优势。海南具有不可替代的对外开放的区位优势,而且在税收,进出口贸易、投资审批、出入境等方面,仍拥有比全国其他地区乃至其他特区更优惠的政策,这些都是海南增创对外开放优势的有利条件;当今世界经济发展的一体化、集团化和投资贸易自由化趋势,特别是亚太地区经济一体化和投资贸易自由化进程的启动和发展,为海南经济特区扩大对外开放程度和提高对外开放水平提供了不可多得的机遇。海南经济特区要抓住机遇。利用自身的区位优势和政策优势,争取率先与亚太经济一体化和投资贸易自由化对接,使海南真正走向大开放,走向国际市场。具体而言,对外商投资企业全面实行国民待遇,进一步放宽外商投资领域,遵照关贸总协定原则,除部分特殊行业外,取消任何形式的行业限制和经营方式限制;积极拓展利用外资的新渠道、新途径,更多采用国际上

通行的融资方式引进外资,尽快形成利用外资为主、加快海南经济发展的格局;积极推进海南经济与国际经济对接,按照国际惯例,加快金融管理体制、对外贸易管理体制和口岸管理体制改革,建立起与国际经济接轨的经济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尽快把洋浦作为海南实行更高层次开放的突破口,带动海南对外开放提高到新的水平。

——充分利用经济特区的“试验”功能,增创体制优势。海南已率先建立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框架,在此基础上,加大改革力度,加快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步伐,在推进经济体制和运行机制的规范化、法制化、国际化方面进行超前探索,创造自由宽松的经济环境,增强海南经济特区对外的吸引力和竞争力。

——增创社会环境新优势,优化海南经济特区投资环境,包括精神文明建设优势、思想政治优势和社会进步优势。

在实践上,海南经济特区从1993年起在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方面继续进行大胆探索,采取了一系列新举措:

1、采用国际惯例,实行企业法人直接登记制、税务代理制以及采用国际通用的利用外资方式引进外资,例如采用BOT方式引进美资1.11亿美元建设发电厂,使用日本“黑字还流”贷款169亿日元用于海南天然气化肥厂建设等。

2、放宽外商投资和经营领域,突破一些“禁区”,例如试办外商投资商业企业、中外合资超级市场,允许外商在机场建设、机体保养、机场服务等业种投资经营,并经国家外经贸部批准,海南航空公司与美国查特基集团合资成立中国民航第一家中外合资航空公司。

3、改革公路交通费管理制度,撤消一切路卡,把过去的公路养路费、过桥费、过路费和公路运输管理费,统一为计征燃油附加费,从而确保商品的自由流动和海南统一、开放市场的建立和完善。

4、在基础设施产业领域引入股份制,开了我国利用股份制筹资建设基础设施的先河。例如原先由国家独资建立的三亚凤凰国

际机场,从1990年5月开始兴建,其间曾因资金困难工程一度处于停滞,1993年7月组建海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后,仅几个月就筹措到所需资金10.6亿元,加快了机场建设,仅用1年时间就基本建成通航。利用这种方式,还先后组建东线高速公路、南山电厂等基础设施产业的股份有限公司,加快了海南高速公路、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1994年4月28日,海南经济特区颁布《海南经济特区基础设施投资综合补偿条例》,通过法律形式,以各项优惠政策和实行国民待遇鼓励境内外客商投资经营基础设施,进一步推进海南经济特区投资体制的改革,增强了基础设施投资的吸引力。

5、加大国有企业改革力度,加速推进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进程。1993年以来,海南经济特区采取一系列措施,加快国有企业的改制、改组和改造;采用规范化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独资等组织形式,重点抓好国有企业特别是大中型国有企业的公司制改造;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改革国有企业经营者选任制度,实行经理(厂长)聘任制;建立产权交易市场,推进产权制度改革,加快国有资产结构和国有企业组织结构的调整和优化;鼓励和支持国有企业走向国际市场、跨国经营等。

6、推进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建立起覆盖城镇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国家机关所有从业人员和所有个体经营者,实行全省统一管理、社会化服务,并有法律保证的社会化社会保障制度。从1989年起,开始对社会保障制度改革进行探索。1993年后,这项制度的改革大大加快。从1993年底起,海南经济特区先后颁布了《海南经济特区城镇从业人员养老保险条例》、《海南经济特区城镇从业人员失业保险条例》、《海南经济特区城镇从业员工工伤保险条例》、《海南经济特区城镇从业人员医疗保险条例》,正式在全省城镇所有从业人员中建立起省级统筹的养老、失业、工伤和医疗等四项社会保险制度,把社会保险的覆盖面一下子扩大到海南省城镇所有从业人员,并实行省级统筹、统一规划,统一各项社会保险费的费率、征缴办法、保险金的给付和管理营运,强化社会保险的法律保

证等社会化管理,创造了我国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的“海南模式”。

7、加快立法步伐,增创法制优势。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之始,全国人大就授予海南省人大有根据海南经济特区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原则,进行地方立法的权力。海南省委、省政府将改革与立法紧密结合、把政策优势转为法制优势,加快海南经济特区的立法,特别是经济立法的步伐,仅在1994年,就制定了13个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关的地方性法规,从而把海南经济特区的政策优势和体制优势以立法的形式稳定下来,创造了让投资者放心的良好法制环境。

经过两年的探索和实践,海南经济特区正在积累和发展起各方面的新优势,它的改革开放的步子更加稳健和成熟。

早在海南筹备建省的1987年9月,海南就在考虑构建建省办经济特区后自己的产业结构。当时海南建省筹备组邀请中国社会科学院选派以刘国光为首的10人调研组到海南帮助制订海南经济发展战略。调研组经过46天的系统调查研究,提出了海南经济发展战略研究报告,其中关于海南产业结构,报告提出以工业为主导、工农贸旅并举的设想。1988年3月,李鹏同志代表国务院向六届人大常委会第25次会议提出关于提请审议建立海南经济特区的议案,议案指出,海南建省后必须大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开发利用丰富的自然资源,逐步建立具有海南特色的产业结构。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后,省委、省政府针对海南基础设施十分落后的状况,提出“打基础”的方针和基础设施先行的原则。但是,直至1994年之前,海南经济发展的现实与主观设想产生了较大差距。由于海南工业基础薄弱,基础设施落后,向第二产业投资的周期长,回报率低,加之海南在新旧体制转换过程中存在的漏洞容易诱发投机行为,因此,在这段时间内,境内外投资大多集中在第三产业,尤其是房地产业,“一枝独秀”,形成了经济发展过分依赖第三产业和房地产业及缺乏支柱产业的畸型格局。例如至1993年底,全省共有三资企业7059家,其中工业的“三资”企业仅有196家,而房地产

业发展最快最集中的省会海口市,1992年房地产业的投资几乎占当年海口市固定资产投资的一半。因此,当中央决定加强宏观调控,限期收回并严格控制资金向房地产的投入后,1994、1995两年海南经济运行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就是海南产业结构不合理这种矛盾的充分暴露。在严峻的经济现实面前,海南省委、省政府分析了形势,并及时采取措施,调整产业结构,引导外商投资流向,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1993年7月和1994年2月,海南省先后召开中共海南省第二次党代会和中共海南省委二届二次全体(扩大)会议,这两次会议适时提出优化产业结构,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加速发展工业,大力发展“两高一优”农业和以旅游业为龙头发展第三产业的思路。1994年7月,海南省经济座谈会又提出积极发展具有海南特色的、在国内外市场竞争力较强的产业,特别是要重点发展“两个基础产业”(基础设施产业、基础工业产业)和“两个优势产业”(热带农业、旅游业),形成海南的产业优势。按照这些思路,海南省委、省政府两年着力调整产业结构,并在实践中形成更加系统的产业结构调整战略。1995年1月先后召开的海南省经济工作会议和计划会议明确提出“一省两地”、“六大基础”、“八大支柱”的海南产业新框架。所谓“一省两地”,即把海南建设成为中国沿海发展现代大工业的新兴工业省和中国热带高效农业基地、中国海岛休闲度假旅游胜地;“六大基础”是:教育、农业、水利、交通、电力、通信;“八大支柱”为:油气化工、汽车制造、饮料食品、化纤纺织、医药、纸浆、建材、旅游。

两年的产业结构调整使海南经济特区的产业结构发生了新的变化:

1、一大批大型工业项目建成投产或准备兴建,发展现代大工业的进程大大加快。为了改变海南工业基础长期薄弱的状态,增强海南经济发展后劲,海南省委、省政府利用海南的资源优势、政策优势和区域优势,推出一大批大型工业项目招商引资,并抓紧这些项目的落实和资金到位。到1995年,已有冷轧薄板厂、年产6万吨

聚酯切片厂、金轮帘布厂、中平胶合板厂、大广坝水利水电工程等一批上亿元大工业项目建成投产,预计新增工业产值 40 多亿元,另外,还有年炼油能力 600 万吨的和邦炼油厂、海南天然气化肥厂等一批大型工业项目正在兴建中。“九五”期间,海南经济特区将加大工业投入,加快发展先进技术和高新技术的现代化工业,准备再建设 38 个亿元以上的大型工业项目,主要有:天然气化肥厂二期 4 套 45 万吨合成氨、78 万吨尿素、和邦炼油厂及配套工程、子午线轮胎 160 万条生产线、10 万吨甲醇厂、南方汽车 MPV 项目、180 万吨华联水泥厂、60 万吨纸浆厂、300 万只显示管玻壳厂、35 万吨 PTA 项目、10 万吨镀锡薄板厂等,这些项目总投资 560 多亿元,建成投产后预计新增工业产值 407 亿元,初步形成海南现代大工业体系。由于产业政策的引导和倾斜,外商投资也开始把重点转向第二产业,从而加快了海南工业化的步伐。据统计,1995 年投资工业的合同外资额 2.02 亿美元,占 1995 年合同外资总额的 72.9%。可以说,海南的现代大工业建设已经起跑,几年之后,现代大工业将成为海南经济的主导产业。

2、热带高效农业成为海南一大重要产业。海南是我国最大的热带地区,光照时间长,地广人稀,土地资源丰富,具有发展热带高效农业的优良条件和巨大潜力。海南一建省办经济特区,许多外商就纷纷投资热带高效农业的开发。海南省委、省政府也设立农业综合开发试验区,开发建设热带高效农业。大力发展商品化、市场化农业。从 1991 年起海南农业产值连续 5 年以两位数的速度增长,特别是在海南经济发展速度回落的 1994、1995 年,农业经济发展仍然保持强劲的势头,初步形成了发展热带瓜果、反季节蔬菜和花卉的生产、加工、运销的热带高效农业产业,并正向产业化、现代大农业的方向发展。

3、旅游业成为海南经济特区发展第三产业的龙头。海南拥有得天独厚的旅游资源,具备了当今世界旅游业所寻求的“阳光、海水、沙滩、绿色、空气”五大要素。海南建省办特区后,海南省委、省

政府把旅游业作为重点产业大力进行开发建设,一批旅游观光休闲景点和宾馆、酒店、娱乐场所等服务设施如雨后春笋涌现,仅仅三年,海南旅游业就迅速崛起。1991年,海南经济特区共接待国内外游客 140.61 万人次,其中海外游客 27.72 万人次,旅游创汇 6384.18 万美元。海南省委、省政府在总结建省以来旅游业发展经验的基础上,做出将旅游业作为海南经济特区龙头产业的决策,并于 1993 年 8 月组织专家制订《海南省旅游规划大纲》,统一规划,加快开发建设。从 1993 年起,海南的旅游业进入了高速发展阶段。亚龙湾国家旅游度假区等一批重点旅游观光休闲景点迅速发展,兴建了数十家包括五星级在内的星级宾馆、酒店,一批大型现代商场和娱乐设施相继建成,交通、通讯、金融等服务设施臻于完善。1995 年,全年共接待国内外游客 325 万人次,旅游外汇收入 8096 万美元,比 1994 年增长 15%。旅游业的迅速发展,牵动了第三产业和一、二产业相关行业的发展,初步显示了龙头产业的牵引效应。

改革开放使昔日贫困落后的海南岛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在新的形势下,海南经济特区正在为实现海南经济发展的第二步和第三步目标,即在本世纪末达到国内发达地区经济水平和到 2010 年赶上中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经济水平、基本实现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改 革 开 放 在 深 圳

黄 玲

(一)

深圳得名于深圳河。深圳市的前身为宝安县,早在先秦时期(约 6000 年前至公元前 221 年)深圳就有原始居民聚居,属于岭南地区的南越部族。当时宝安辖地为今天的深圳市、东莞市一部分以及香港。从有历史文献记载开始,这里的建制、沿革和行政隶属,在各朝代都有更易。公元 1573 年(明万历元年),为防备倭寇海盗入侵,设立了新安县,辖属今天的深圳市及香港区域。在岭南地区,新安县在政治、经济、文化、交通及军事上的地位和作用都十分重要,历史上有“粤省前哨、门户”之称。从建县至 1841 年鸦片战争止,200 多年间,新安县辖土基本未变。

1842 年,中英不平等条约《南京条约》签订;1860 年,《北京条约》,1898 年,《中英拓展香港界址专条》(规定将与港九毗邻的现在的新界租借与英国 99 年)签订。这样,通过以上几项中外不平等条约,原面积 3076 平方公里的新安县,有 1055·61 平方公里被割让成为英国的殖民地。从此,深圳与港九接壤。1911 年(清宣统三年)广九铁路修通,深圳成为边境的一个小车站。1913 年,因新安县与河南省新安县同名,便将新安县复称宝安县。1949 年 10 月 15 日,宝安县解放。1953 年,宝安县府从南头迁至深圳墟。解放以来,宝安县先后隶属于东江专署、珠江专署、惠阳专区和佛山专区。

1979 年 1 月 23 日,经国务院批准,宝安县改为深圳市,属广

东省委和惠阳地区双重领导；同年3月5日，升为半地级市；同年11月28日，升为正地级市，改为省辖市，归省直接领导。1980年8月26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颁布了《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正式批准在深圳市设立深圳经济特区，深圳经济特区成为我国最早成立的经济特区。1981年8月21日，深圳市升格为半省级市。1982年12月，经国务院批准，恢复宝安县建制，归属深圳市，新县城于1983年7月迁往南头西面，定名为新安镇。至此，深圳市管辖深圳经济特区和宝安县两个部分，实行市管县的行政管理体制。特区与宝安县以山为界，之间设立86.2公里长的铁丝网二线管理线，山南毗邻香港，面积327.5平方公里，划为深圳经济特区；山北1695.5平方公里划作宝安县。1992年11月11日，经国务院批准，撤销宝安县，设立宝安区和龙岗区，至此，深圳市区辖属五个市辖区（罗湖、福田、南山、宝安和龙岗）、19个镇，形成三级政权的行政管理一体化体制。

深圳市地处祖国南疆，毗邻港澳，背山面海，北与东莞、惠阳接壤，南邻香港，东临大亚湾，西连珠江口，东西长81.4公里，南北距离最窄处为10.8公里，最宽处为43.1公里，系狭长形地带。海岸线长229.96公里。总面积2020.5平方公里。深圳经济特区是深圳市的一部分，占全市面积的16.2%，东起大鹏湾北仔角，西连珠江口之安乐村，南面与香港新界接壤，北面由一道东西向长达86.22公里的铁丝网把特区与非特区隔开，沿线设有6个陆上检查站。特区东西长49公里，南北宽平均7公里。

还是在建制为新安县的1818年，深圳就有居民22.5万多人。解放后，偷渡外逃成为深圳存在的社会问题，自1951年封锁边界以后，深圳共出现4次偷渡外逃高潮，计有11万多人外逃，致使深圳人口出现负增长，创办特区前，宝安县人口仅有31.41万人，以客家籍人为主，农业人口占90%以上，县城人口仅二万多人。

1980年建立特区后，大量的外来人口进入深圳，并逐年飞快增长，到1995年底止，深圳市人口已从1979年的31万多人增长

到 345.2 万人,其中特区人口由 7.1 万人增长到 118.94 万人。全市共有户籍人口 99.16 万人,暂住人口 245.96 万人。由于人口来自全国各省,使深圳市成为一座人口迅速增长的典型移民城,人均年龄仅 27 岁。民族以汉族为主。语言包括全国各地方言,主要方言有广州话、客家话和潮州话,统一语言为普通话。由于深圳毗邻港澳,背靠内陆,是改革开放的试验场、一国两制的临界线、中外文化的交汇点、移民汇集的新都市,所以各种文化相融相生,荟萃一堂,从而成为深圳文化的最大特色。

深圳是广东省重要侨乡之一。华侨主要分布在世界 54 个国家和地区。

深圳毗邻香港,深港居民习俗相近,血脉相通,居民相互往来。深港两地边界长达 27.5 公里,在地理位置上,深圳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北靠我国大陆,南与香港山水相连,东西两边是宽阔的海域,是我国通往世界的重要口岸枢纽和门户。与香港落马洲相连的深圳皇岗口岸是亚洲第一大公路口岸,深圳是全国唯一的同时具有海、陆、空口岸的城市。

(二)

昔日的宝安县由于与香港一河之隔,属“政治边防区”,所以只重视抓“政治边防”,致使经济发展缓慢滞后,且基本是以粮为主的农村自然经济。几乎没有现代工业,仅有的工业基本是只能生产一些小农具、小五金、小机械、水泥和化肥等的作坊式小厂,到 1979 年,也只有 224 家以轻工为主的小工厂,其工业产值是广东省最落后的县份之一,整个经济在广东省也属于最落后的县份之一。

1978 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了把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实行改革开放方针的历史性重大决策。随后,党中央选择了深圳等地设置经济特区作为改革开放的突破口。1979 年又发出〔1979〕第 50 号文件,确定三个特区中先重点抓好深圳市。

1980年8月26日,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公布了《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正式成立,从此深圳由“政治边防区”转变为“经济特区”,以中国改革开放的试验场、排头兵的新面貌出现在世界面前。

党中央和国务院自始至终对深圳经济特区的建设给予了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一方面给予减税让利政策,另一方面给予先行试验政策。先后制订与颁布了一批法规文件,明确给予深圳特区一系列有别于内地的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授予深圳特区在经济活动、经济管理体制和其他方面许多自主权。1988年10月2日,国务院批准深圳市为计划单列市,赋予深圳市相当于省一级的经济管理权限。1992年7月1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授予深圳市立法权,使深圳市享有直接制订所需的特区法规和规章的立法权。

今日深圳经过15年的创业,已在昔日的荒凉土地上建起了一座拥有260多平方公里新城区、345万多人口、年工业总产值1100亿多元、年地方财政收入88亿多元的现代化大都市,并从一个最贫穷的县一跃成为在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上创下200多个“全国第一”,累计上缴国家百亿元,投资内地150多亿元,社会综合实力在我国五个经济特区中处于遥遥领先的地位,经济实力稳居全国城市七强且发展最快的现代化城市。1995年与建特区前的1979年相比,国内生产总值由1.96亿元提高到796亿元,平均递增35.5%;工业总产值0.61亿元提高到1100亿元,年均递增56.3%;农业总产值由1.15亿元提高到36.55亿元;外贸出口总额由930万美元提高到387.7亿美元,年均递增41.8%;地方预算内财政收入由0.17亿元增加到88亿元,年均递增50%;实际利用外资由0.15亿美元增加到17.4亿美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由0.51亿元提高到276亿元,年均递增46.8%;银行人民币存款余额由0.96亿元增加到1203亿元;城镇居民储蓄存款余额由0.13亿元增加到466.42亿元。一、二、三产业的比重为1.9:52.1:46.0。1995年深圳的主要经济指标在全国大中城市位居前列,其

中对外贸易已连续三年居全国大中城市第一位。

回顾深圳特区的发展历史,它主要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

第一阶段从 1970 年至 1983 年,这是特区的初创阶段。主要特点是“铺摊子,搭架子,打基础”。第二阶段,从 1984 年至 1991 年,这是深圳特区的发展阶段。主要特点是“抓生产、上水平、求效益”。第三阶段,从 1992 年至今,深圳进入了提高阶段,经济进入了高起点稳步高速发展的轨道。并首次提出了把深圳建设成为现代化、综合性、多功能的国际性城市的发展目标。掀起增创新优势的热潮。总之,创办特区 15 年来,深圳进入了历史上发展最快最好的时期,其变化翻天覆地,成就巨大。15 年来,深圳经济发展速度平均每年增长 30% 以上,比称之为亚洲“四小龙”的香港、台湾、新加坡、韩国年均经济发展增长最快的 70 年代,都分别高出 24.7、26、34.6 和 19.2 个百分点,创造了举世瞩目的“深圳速度”。

(三)

深圳特区的改革历程和是从建立和完善市场体系开始起步的。前期的改革措施,基本属于单项改革措施。1984 年,邓小平同志首次视察深圳后,深圳特区的改革探索进入新阶段,围绕发展外向型经济的目标,确定了“在国家宏观调控下以市场调节为主”的改革模式,沿着“市场取向”开始了更大力度的改革,基本形成了一套竞争和开放的市场机制和市场运行规则,而且初步形成了一个完整的、有机的、统一的、充满生机活力的市场体系。1992 年春,邓小平同志第二次视察深圳后,深圳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加快了改革步伐,其改革特点,突出体现为目标更为明确,改革重于配套,涉及更宽更深层次。使 1992 年至 1995 年,成为深圳改革的新的迅猛发展阶段。其特点是:体制改革走上配套化和系列化的道路,改革已转向制度的创新,以率先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突破口,使深圳再创体制新优势,促进了深圳在更高层次上的开放

和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15年来,深圳特区通过实行劳动用工合同制、建立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推行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发展证券和期货市场、创办保税区和保税生产资料市场、完善价格形成和调控机制、创新社会保障制度等等,促进了生产要素商品化、资源分配市场化、市场规则法制化和各项管理的科学化,从宏观到微观、从政府到企业,经济管理体制和经济运行机制发生了根本性的变革,在经济管理、城市管理、企业管理、人才管理等各个层面上,形成了一系列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需要的管理方法。

深圳特区的改革探索主要有:

(一)经济体制改革。

深圳特区是由经济体制发展走上市场经济之路的。深圳特区的经济体制改革主要是以市场为取向,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其改革主要包括宏观经济调控体系改革、市场体系改革、企业体制改革等。

1、改革基建管理体制。

这是深圳最早进行的改革,从1981年起,深圳进行了基建体制的改革。首先开放建筑市场,形成了开放的建筑设计和建筑工程施工市场;开放建筑材料市场;实行建筑产品商品化和国有土地有偿使用,形成了房地产市场。由此形成了比较完善配套的建设市场体系,使特区的建筑施工招标、设计招标、土地招标、土地拍卖、地盘管理、建筑产品商品化、工程总承包、住宅制度改革、规划管理改革、建筑企业股份等活动,都基本上参照了国际惯例进行运作,对深圳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起到了推动作用。

2、改革土地使用制度。

率先提出了土地使用费的概念。形成了土地管理的一套规则。特区土地进入了有偿使用阶段。土地在新中国第一次作为有价生产要素进入生产领域。1987年12月,深圳举行了我国建国以来首次土地公开拍卖。并于1988年全面实行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和转

让制度。初步建立起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土地市场体系和土地市场管理模式。土地使用制度的改革,使国有土地成为特区建设资金的重要来源。从1988年起,深圳的城市土地开发费用就不需要财政投资和银行贷款。

3、改革宏观经济调控体制。

主要是通过政府机构改革,转变政府职能,在计划体制、财政体制、税收体制、金融体制等方面进行一系列改革,充分发挥经济杠杆作用,通过产业政策、财政政策、投资政策和货币政策等,实施宏观调控,搞活微观经济。同时凭借立法权的优势,制订出大批经济发展所需的法规、规章,增强了政府部门利用法律手段宏观调控经济的能力。深圳市政府彻底向企业、向基层、向市场放权。政府由向企业下达指令转向制定产业政策、经济发展战略、中长期经济发展规划和城市建设规划,搞好基础设施建设,培育市场体系。目前已建立起由决策系统、咨询信息系统、执行系统、监督系统和服务系统组成的宏观调控网络。至此,深圳已建立起以市场为基础的间接宏观调控体系。

4、改革计划体制。

首先打破指令性计划,减少指令性计划。政府对经济的管理是集中力量抓社会经济发展中长期规划,抓总供给与总需求,积累和消费等宏观经济问题和平衡,以及对财政、信贷、外汇、人口等方面的综合平衡,抓产业政策的制订和实施。通过转变职能,指令性计划逐年减少。工业、农业、商业、外贸运输和社会服务等行业发展基本由市场调节。年度计划中除了财政收支、市统筹外汇、市财政基建投资、人员发展等为指令性计划外,余均实行指导性计划。政府只实行间接管理与宏观调控。同时,撤消了绝大部分专业经济行政主管部门,改组或组建为法人性质的集团公司,并组建市投资管理公司,对国有资产进行经营管理监督。并培育和发展公证、律师、会计、审计等社会中介组织,对企业运作进行监督、协调与服务。

5、改革金融外汇体制。

银行体制改革的重点突破包括：①形成了以国家银行即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特区分行为核心，以国家专业银行和区域性商业银行为主干，外资银行和其它非银行金融机构为补充，银行业、保险业和证券业等各行业并举的多层次、多功能、外向型的特区金融组织体系。并在全中国率先引进第一家境外银行。②把竞争机制引进银行界。开展银行业务全面交叉与竞争，使银行向综合性商业银行发展。③建立宽松有序，有特区特色的金融宏观调控体制和运行机制。④与国际惯例接轨，先后率先在全国从国际引进了离岸金融业务、楼宇按揭业务、银团贷款业务等，使中国第一个国际离岸金融市场在深已具雏形。⑤推行银行企业化改革。在全国率先创办了股份制银行。⑥采取两种货币同时流通的形式。⑦建立了间接融资与直接融资相结合的金融市场体系，形成了货币市场、资本市场、外汇市场和黄金饰品市场四位一体的格局。⑧在全国率先推出金融资本与产业资本相结合的新形式——买方信贷，成为具有深远意义的突破性改革。⑨首创“贷款证”制度。人民银行总行向全国推广了这一制度。

深圳保险体制改革主要是建立起保险市场体系，保险业务全面放开，成立保险经纪中介机构，形成了特区商业保险市场。

证券市场的试验也成为深圳金融改革的重要部分。1987年，深圳建立了国内解放后第一个证券市场，深圳证券市场作为全国性证券市场的格局已形成。并已策划同香港股票证券市场联网和互相上市的运作。

6、改革财政税收体制。

①运用财政举债投资方法，并把财政资金变无偿使用为有偿使用，实行信贷资金和财政资金统筹综合运用，率先在全国财政系统实行了改革。②建立不同形式的财政体制，较好地兼顾了各级财政利益。③改革外汇管理制度，把地方统筹外汇纳入财政管理。④实行国际通用的会计制度和国际通用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⑤实施了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

深圳税制改革实现了五个统一：①统一深圳特区企业所得税税率。②统一了企业所得税的计税标准和成本扣除范围。③统一了特区的税收优惠政策。④统一了深圳特区的流转税制。⑤统一了深圳特区的地方税制。从1987年开始，分步骤将传统的“征、管、查一条线”的征管模式改为征收、管理、检查相分离的、相互制约、相互促进的征管模式。开展税务中介业务。建立电脑联网，实现征管现代化。成立反避税专职机构。试行个人所得税申报制和代缴制，使深圳个人所得税收入总额连续多年位居全国大中城市前茅。从1996年元旦起正式实施登记、征收、检查三大系统互相分离、各司其职的新的税收征管体制。

7、改革工商管理体制。

深圳建立了市场管理体制、“注册官”体制和经济警察体制。工商局成立了全市统一的注册分局、专业市场分局和仲裁院，并设立了破产清盘处机构。其改革主要体现在：①建立适应特区经济需要的市场管理模式。②将企业登记“审批注册制”改为“准则登记制”。③成立市场建设基金会和市场管理中介组织。④实行“管活制”，率先在全国对企业实行诞生后的跟踪管理。⑤成立深圳市经济合同仲裁院，建立全市性的经济合同管理网络。⑥成立商标事务所，使工商局的双重身份得到解脱。

1996年深圳工商物价执法将在价格、企登、执法体制等方面出台重大改革措施。在价格方面，完善价格咨询听证制度，运用反暴利法规、明码标价制度和价格监测网络，由直接控制改为间接控制；在企业登记方面，借鉴会计师、审计师、律师制度，试行企业注册官制度；在工商执法方面，设立经济检查分局，并借鉴法院的执法体制，建立立案、案件调查和案件审理三分离的执法新体制。

8、改革市场流通体制。

①建立不同经济类型并存、竞争、开放的流通体制。②各行业实行专业化经营与跨行业经营相结合、产供销结合、批零结合的多元化流通形式。③建立内外贸业务一体化的经营体制。④形成外

贸经营主体多元化的格局。⑤将国营商业企业建成集团(总)公司——子公司——商场门店的纵向结构。

9、改革价格体制。

其改革经历了四个阶段：①小步改革(1980—1984年)，实行“以调为主，调放结合，分步理顺价格体系与价格体制”。除对粮、油、肉等9种商品外，都放开实行市场调节。1984年11月取消所有票证。②大步改革(1985—1987年)，实行以放为主、放调结合的方针，价格彻底实行市场调节。③深化改革(1988—1991年)，至1988年底，市场调节价已占94%。④进一步深化改革(1991年8月至今)，改革的重点已从改革商品价格为非商品价格。到80年代末，97%以上的商品价格已由市场调节，企业以市场为导向的自由定价商品所占比重已占95%以上。

10、改革所有制结构体制。

确立“以公有制为主导，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方针，逐步形成了由市属国营企业、“三资”企业、内联企业、集体企业、私营企业、民间科技企业、股份制企业组成的多足鼎立的所有制结构。至1995年底，深圳外资企业已达12609户，内联企业近8000户，民营企业达16160户。

11、改革企业制度。

企业制度的改革主要是：①扩大企业自主权，全面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②推行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从1987年开始，深圳企业改革从承包制向股份制转变。股份制的出现，使深圳成为全国第一个开设股票交易所的城市。③建立起企业产权转让和企业破产制度。开办了全国第一家产权交易所。④建立国有资产管理新体制。于1987年成立了全国第一家国有资产管理公司，初步建立起“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市级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企业”三个层次和三个分离的国有资产管理新体制。⑤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自1993年起，市政府提出今后将以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无限责任公司和股份合作公司四种形式来规范深圳的企业类

型。1994年,市委、市政府推出了一整套企业制度改革方案。⑥建立新企业评价系统,取消企业行政级别,1994年11月,深圳全面实施企业无行政主管改革,并率先建立以经营规模、效益水平等国际通用指标为基准的客观公正的企业评价系统。⑦在全国率先全面推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全市各类企业全部取消干部与工人的身份界限,统称为“企业员工”。全市企业已基本完成全员劳动合同制的改革。

12、改革劳动用工制度。

从1983年起,深圳就在全中国率先建立起以劳动合同为法律特征的多种用工形式并存的劳动用工和就业制度:①初步建立起在宏观计划调控下市场就业的双向选择竞争机制和以职业介绍为龙头的劳动就业服务体系。②确立了以劳动合同为核心的多种用工形式并存的制度。③建立了“政府宏观调控、分类分级管理、企业自主分配”的工资分配机制。④建立起以养老保险、就业保险、工伤保险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保险制度。⑤大力发展职业技能培训事业。⑥建立劳动监察体制,制定颁布了一系列有关法规,使劳动仲裁工作法规化。⑦初步确立了“企业负责,行业管理,国家监察,群众监督”的劳动安全管理体系。⑧政府劳动部门的管理职能已转变为规划、调控、监督和服务各方面。

13、改革住房制度。

1988年10月1日正式实施《深圳特区住房制度改革方案》,1989年7月,市政府颁布《深圳特区居屋发展纲要》,提出住房供求模式为“双轨三类”。逐步实现住房商品化和社会化。到1995年底,特区人均居住面积达13.69平方米,有94%以上的特区家庭住上单元式套房。1992年联合国授予深圳“人居荣誉奖”。

14、改革港口口岸管理体制。

1993年,中央成立专门机构指导深圳港口口岸管理体制变革。1994年7月,深圳正式开始港口及口岸管理体制变革,先后推出了《关于简化盐田港口岸查验手续的试行方案》、《深圳陆路口岸

管理改革十一条》、《深圳港水上支持保障系统总体布局规划》、《深圳港口管理办法》和《深圳陆路口岸计算机查验网络工程总体方案》等。同年12月1日,深圳口岸对外国旅游者经港组团入境72小时免办签证服务正式开始实施,这是我国建国以来首次采取这一措施。1995年7月29日,正式实施《深圳口岸管理体制试点方案》,同年12月4日,成立深圳水上安全监督局;12月29日,深圳市口岸管理委员会正式成立,组织指导协调口岸管理体制改。1996年元月起,深圳口岸的改革试点进入全面推行阶段。1996年3月国务院批复了《深圳卫检、动植物、商检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试点方案》。深圳开始建立起“依法把关、监管有效、方便进出、服务优良、管理科学、收费合理的口岸管理体制和政企分开、统一协调、平等竞争、高效运作、符合国际惯例”的营运机制。并为全国的港口及口岸体制改革提供了重要的经验。

(二)政治体制改革。

在经济体制改革的同时,又进行了以加强和完善党的领导、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为主要内容的政治体制改革。

1988年初,深圳市委就确定了深圳特区政治体制改革的近期目标和远期目标。近期目标是:从建立有利于提高效率、增强活力和调动各方面积极性的领导体制入手,逐步形成高效、精干、协调的行政管理机构和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管理方法。远期目标是:建立起高度民主、法制完备、富有效率、充满活力的社会主义政治体制。市委专门成立了政治体制改革办公室,制定了特区政治架构方案以及有关人事制度改革和党政领导机构调整具体方案并逐步实施。

深圳的政治体制改革的主要内容包括:

1、改革机构体制。

从1981年起,深圳按照“政企分开、政事分开、宏观管好、微观放开”的原则,先后进行了五次大的机构改革。第一次是在1981年底,实行精简机构,简政放权;第二次是在1984年,加强政府宏观

调控职能；第三次是在 1986 年底，重点是强化政府的决策体系和监督职能；第四次是在 1988 年下半年，重点是完善特区的领导机制和政治架构，理顺党政部门关系，加强政府对经济的宏观调控职能；第五次是在 1991 年底到 1992 年初，重点是解决转变职能理顺关系问题，尽快实现政府对经济社会的宏观管理。

2、实行党政职能分开。

①撤销市委部门中与市政府机构对口重叠的市委机构；②撤销市直属机关党委；③调整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的 work 职能，把有关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等行政管理的职能和对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的管理职能，移归政府部门；④成立市委政法领导小组。同时，市委新成立了市属企业工委、驻深单位工委和市直属机关工委，作为市委的派出机构。

3、改革组织人事制度。

从调配制度、培训制度、考核制度、任用制度、工资制度和公务员制度等方面进行改革：①采取公开招聘、招考为主，自荐、推荐为辅的新型的多样化调配方式，不拘一格广揽人才。并从 1989 年开始了调干考试制度。至 1995 年底，深圳已吸引和聚集了来自国内外的各类专业人才 14.6 万人，干部队伍达 18.3 万人。②实行领导干部任期制和选举聘用合同制，引进竞争机制，实行选任、考任、聘任等多种干部任用形式。③改革干部考核制度，形成以考评业绩为中心的公务员评鉴机制和激励机制。④改革干部培训制度，采取学历培训、专业证书培训、岗位培训、岗前培训、研修培训、引进培训、外派培训等多种形式。1992 年起，实行持证上岗制度。同时通过挂职锻炼、岗位交流等途径，培训了大批人才。⑤实行领导干部回避、交流制度，促进廉政建设。⑥实行领导干部民主评议监督制度。⑦率先推行公务员制度。1990 年 10 月，深圳被确立为推行公务员制度试点城市。并拟定了《深圳特区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举办了公务员任职资格培训班，至 1995 年底，深圳市直属机关已全部完成现有机关工作人员向公务员的“转轨”。为全面推行国家公务员

制度奠定了良好基础。1996年深圳人事体制改革将深化考试录用制度改革,抓紧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并进一步建立健全优秀人才的培养和选拔机制,做好“百千万人才工程”的实施。

4、改革参议政制度。

积极推进特区民主政治建设,完善特区的政治体制架构。1990年分别召开的深圳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和政协一届一次会议,标志着特区政治体制架构走向完备,政权建设走向正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在立法、监督方面,进行了探索,有力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市政协开展了多方位、多层次的协商监督和参议政活动,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发挥了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作用。

深圳市委还加强与民主党派和社会各界人士的团结与合作。实行决策民主化、科学化和政务公开。建立了“决策务虚会”制度;开设了市长专线电话和市长信箱;建立了政府与社会经济组织、政府与社会团体、领导与群众的协商对话制度;在各个舆论工具开辟了民主讨论专栏。公开办事程序和办事结果,增加政府工作的透明度。聘请国外、香港及内地的知名人士担任市政府高级顾问。

5、建立依法治市的新体制。

①建立政府专门的法制机构,先后成立了立法工作组、条规处、市法制局、市人大常委会法律工作委员会等专门法制机构,研究与起草特区法规和政府规范性文件。②借鉴移植香港等地的海外经济法规,专门成立借鉴移植香港法规领导小组开展工作。③规定特区立法规划,构建了国家深圳市场经济的法规框架。目前已制定64个法规,市场经济方面法规占立法总数的70%以上。1994年,广东省委把深圳市定为依法治市试点城市。

6、建立行政监察体系。

1987年5月建立了体现大系统管理特点的特区行政监察体制,即“集中管理模式”,市政府成立了监察局。1988年10月,组建新的“行政监察局”,直接受市长领导并对市长报告工作,从而在横向监督上加强了权威性和制约能力。至1990年底,深圳又在市辖

区内进行把行政监察与党的纪检工作合一的体制改革,并在全市建立行政监察举报网络体系,成立了全国第一个“经济罪案举报中心”,率先在全国开展政令大检查,首创与政府机关签订廉政公约的做法,使深圳的行政监察体系更加完善和配套。逐步形成了具有自己特点的高层次、多功能、集优性、强有力的“铁拳式”的行政监察体制。

7、探索党建新路子。

市委对“三资”企业党组织的地位、作用、组织设置等做了明确的规定,把党的工作原则、方法同国际惯例结合起来,在“三资”企业、股份制企业 and 内联企业建立健全党组织,通过青年团、工会等积极开展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逐步摸索出“三资”企业党的建设的新路子。

1994年,深圳市委发出《关于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过程中改进和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工作的意见》,规定企业党组织在企业处于政治核心地位,企业党组织负责人可与企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班子成员交叉任职,使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更多地通过党政领导交叉兼职履行双重职能去体现。

综上所述,深圳通过对原有的经济、政治体制进行一系列的改革,逐步建立起一套与市场经济和对外开放相适应的新体制,并初步形成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加快了与国际市场接轨的步伐,从而为实现深圳的“九五”计划与跨世纪腾飞创造了良好条件,也为1997年香港回归祖国的深港衔接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用。因此,改革势在必行。经过多年探索,汕头率先进行,取得经验,对全国开放城市起到示范作用。1984年,邓小平同志视察广东,对汕头给予高度评价,认为它是“一个窗口”。1985年,中共中央、国务院正式将汕头列为经济特区。从此,汕头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改革开放在汕头

汕头作为经济特区,承担着探索改革开放新道路、新经验的重要任务。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的指引下,汕头市委、市政府果断决策,大胆改革,率先开放。在计划经济体制下,汕头率先实行市场经济,打破“大锅饭”、“铁饭碗”,实行按劳分配,极大地调动了全市人民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在对外开放方面,汕头率先实行“引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的战略,吸引外资,引进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推动全市经济快速发展。

陈维炯、王天海等同志在改革开放初期,作为汕头市的领导,为汕头的改革开放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他们带领全市人民,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勇于探索,敢于创新,为汕头的改革开放事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汕头作为经济特区,在改革开放过程中,不断探索,勇于创新,为全国改革开放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汕头的改革开放经验,为全国其他城市提供了有益的借鉴和启示。

改革开放在汕头

汕头是著名侨乡,百载商埠,商贸发达,自然条件好,历史文化悠久。解放后,汕头成为潮汕以至于整个粤东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1953年汕头与惠阳、兴梅合并为粤东行署。1956年与兴梅合称汕头专区。治所均在汕头市。1965年与兴梅分专区。1979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决定在汕头划出一定区域兴办经济特区。1980年改称汕头地区。1983年汕头地区与汕头市机构合并,实行市管县体制,汕头市辖一市八县、六个市辖区和汕头经济特区。1991年11月,经国务院批准,汕头特区范围扩大至整个市区。同年12月,国务院又批准潮汕行政区划调整,另设立揭阳市(地级),潮州市升格为地级市。现汕头市辖龙湖、金园、升平、达濠、河浦五个县级区和南澳县,代管潮阳市、澄海市。全市总面积2064平方公里,人口395.2万人,其中市区面积310平方公里,人口101万人。

汕头经济特区从1981年起步建设至今,大体上可以分为三个发展阶段:第一阶段是1981年至1984年,第二阶段是1985年至1989年,第三阶段是1990年至1994年。

一、初创阶段

从 1981 年起至 1984 年底是汕头经济特区初创阶段。汕头特区成立时,党中央国务院给汕头特区提出了三条任务:(一)办工业出口加工区;(二)改造市区老企业;(三)发展旅游业。广东省委结合汕头实际情况增加了二条任务:(一)办农业发展区;(二)划出港

口预留区。汕头经济特区的建设是在艰难困苦的条件下起步的。作为汕头经济特区的选址龙湖村,原是一片荒垌、沙丘。按当时龙湖出口加工区的规划,单是 1.6 平方公里的开发费就约需 2 亿元,而汕头特区筹建时除了借来的一部旧北京吉普车、一幢小楼房以及 640 万元财政拨款外,别无所有。面对上述困难,汕头特区管委会根据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改革开放、举办经济特区的方针政策,制定和实施了切合汕头实际的“开发一片,建设一片,投产一片,获益一片”的开发建设方针。

第一,分期进行开发,集中力量建设基础设施。对龙湖出口加工区的开发建设,汕头特区在做好总体规划的基础上,将 1.6 平方公里的区域分成 5 个小片区,并确定首期从第一片的 0.2 平方公里起步,分期分片完成整个开发建设的任务。初创阶段,汕头经济特区的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放在“五通一平”(通路、通水、通电、通讯、通排污排洪和平整土地)。从 1982 年 3 月,特区的基础设施开始动工至第一幢通用厂房竣工和外资第一家企业开业用了一年零五个月的时间,速度和效益都较好。

第二,吸收外资举办出口加工业。汕头经济特区成立后便按中央给定的办加工区的任务,开展外引工作。他们发挥侨乡和劳动力资源丰富的优势,通过多种途径广为招商至汕头特区投资,举办出口加工业。在引进外资兴办实业的过程中,初期他们较多地把目光放在投资少、产出快、用人多的陶瓷、食品、服装、塑料、工艺等行业方面。1980 年 11 月,泰国正大集团率先在汕头特区兴办第一家外商投资企业——汕头地毯厂有限公司。以后各外资企业陆续兴办起来,至 1984 年底,已签约的外商投资企业共 18 个。

第三,发挥潮汕农业优势,试办创汇农业。为更好服务于潮汕农村经济的发展,汕头经济特区一起步,就抓住了农业。汕头特区于 1981 年底成立了特区农业发展联合公司。公司成立后在珠池农村设置了两个农业预留区,并引进国外农作物优良品种,进行小面积种植、试验和推广,还配备了一支精干的农业科技队伍。

二、迅速发展阶段

从1985年起至1991年底是汕头特区迅速发展阶段。1984年春节前后,邓小平视察了深圳、珠海和厦门三个经济特区,并就特区建设问题发表了重要讲话。1984年11月29日,国务院正式批复汕头特区的区域范围调整为52.6平方公里。这一时期汕头经济特区按照中央的指示,致力于发展以工业为主,工贸结合的综合性、外向型经济。这也是汕头经济特区由出口加工区向综合性、外向型经济特区发展的重要阶段。

第一,以工业为主,农业及其他各业同时发展的综合性经济体系基本形成。为了大力发展汕头特区工业,汕头特区加快了外引内联的步伐。在外引方面,汕头经济特区的具体做法是:建立精简高效的办事机构,注重提高办事效益,为外商提供优质服务;发挥侨乡优势,采取灵活多样方式,积极开展引进外资;落实国务院《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采取比其他特区更为优惠政策,鼓励外商投资;保障外商合法权益,尊重“三资”企业自主权;努力提高职工队伍的素质。在内联方面,汕头特区的主要做法是:发展“内地、特区、外资”的经济联合,推动企业技术进步,促进产品更新换代;利用特区政策,发挥“龙头”、“龙尾”作用,发展增值加工和发外加工;依靠科技发展生产力,兴办各种形式的科研与生产相结合的经济实体。由于采取了上述加强外引内联具体措施,使汕头特区工业出现良好发展势头,生产型企业逐年增加。1984年,生产型企业全区仅有10家,1985年有45家,1986年有96家,1987年有145家,1988年有181家,1989年有247家,1990年有339家^①。1984年工业产值仅555万元,1985年便达到4475万元,1986年则达到1.3亿元,1987年达到3.1亿元,1989年增至9.2亿元。1990年达到

^① 转引自《汕头经济特区10年》,第65页。

15.09 亿元。行业的结构也呈现多样化,至 1989 年共有 27 个门类,基本形成以服装、陶瓷、食品、电子、医药、塑料制品、饲料、机械五金建材行业为主的局面。一些市区老企业得到改造,重新焕发了生机活力。一些规模较大,技术先进的项目陆续投产。如 1985 年初,由内地和特区联合兴办的内联企业——蛇滨化学药业公司,集内地的技术、原材料和特区的销售渠道的优势于一厂,成立不久,便投资 1400 万元引进具有 80 年代先进技术水平,年产 1500 万瓶注射用粉针剂的生产线,产品远销欧美和日本等地。1990 年该公司实现产值 4104 万元,并被批准成为“国家二级企业”。又如外商独资企业——华达宝陶瓷制作厂有限公司于 1985 年 4 月开业,由于其产品古色古香,工艺精湛,备受国外顾客欢迎。1985 年该公司建成投产时产值是 284 万港元,销售额为 286 万港元,至 1988 年产值便达到 1200 万港元,销售额 2140 万港元。此外,开发高技术产品的油宇科技开发公司、开明电子公司,开发香草糖系列产品的保健食品厂,制作各式服装的锦荣有限公司、业生公司以及与新加坡客商合资的华青地砖厂等,也在这段时间相继投产。

在大力发展工业的同时,汕头特区进一步办好创汇农业。他们通过自办以及外引内联,把国外的资金、技术、优良品种、销售渠道和潮汕腹地丰富的农业、水产资源结合起来,走“贸、工、农”“产、供、销”一体化道路,建立起以出口为导向的生产体系,逐步形成一批初具规模的企业创汇集团。如特区农业发展联合公司、特区水产鳗联公司、特区虾联、特区海洋渔业公司等。由于措施得力,汕头特区创汇农业得到迅速发展。据统计,1985 年汕头特区农水产品出口仅 500 万美元,1991 年则达到 1.9 亿美元。农业出口创汇成为汕头特区对外贸易的重要支柱。

汕头特区在努力加快工农业发展步伐的同时,按照兴办综合性经济特区的要求,相应发展交通运输、旅游、商业、金融、房地产、文教卫等各行各业。在此阶段,汕头机场动工扩建并竣工;三千吨级集装箱和散装货两用码头动工兴建并竣工;程控电话工程竣工,与美

国、英国、法国、德国、日本、泰国、新加坡等 10 多个国家和港、澳、台地区的重要城市开通了长途直拨电话、电传、图文传真；各金融保险机构相继成立；由香港李嘉诚先生独资兴建的汕头大学落成开学，香港林百欣先生捐建的林百欣中学动工兴建；粤东第一个现代化游乐场设施——龙湖乐园建成开业；一批较高档次的商业设施和高层金融大厦也破土动工兴建并相继落成。汕头特区各业都呈现出一派兴旺发达的景象。

第二，以国际市场为导向，工贸结合，打开拓宽外贸新局面。汕头特区充分发挥百载商埠，商贸发达优势，拓展对外贸易，使汕头特区对外贸易不断发展壮大。潮汕陶瓷、服装等工业产品历史悠久。为了拓展对外贸易，汕头特区把发展特区轻工产品出口生产能力，作为增加特区外贸收入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使轻工业产品的出口值逐年增长。以陶瓷、服装为例，1984 年出口值仅 115 万美元，至 1991 年则超过 2.4 亿美元。

汕头特区还十分重视发挥海外潮籍华侨华人的作用，通过他们牵线，广泛联系海外客户，与美国、加拿大、英国、法国、日本、前苏联等几十个国家和地区建立长期合作的贸易伙伴关系。1987 年，汕头特区一般贸易出口商品销往港澳市场的占 94%，远洋贸易只占 6%。到 1990 年，特区远洋贸易出口商品所占的比重已增至 14%。逐步改变过去单纯销往港澳市场，依靠港澳客商转口贸易的局面。

为了提高特区外贸总体经营能力，汕头特区还通过深化外贸体制改革，采取各种措施鼓励出口创汇。如将进口特区市场销售物资额度计划分配与企业出口创汇实绩挂钩。规定上缴外汇额度和结汇比例；优先批准有出口商品生产基地、产品销路广的企业经营自产产品出口权；层层落实企业外贸经营承包责任制；举办各种产品展销会；建立境外企业或办事机构等等。上述措施有效地刺激了特区对外贸易持续、协调地发展，涌现了一批像物资进出口总公司那样年创汇超千万美元的创汇大户，使外贸出现崭新局面。1989

至 1990 年两年,尽管进出口贸易碰到资金短缺、市场疲软、换汇成本上升等困难,但汕头特区的外贸工作仍取得较好成绩。据统计,1989 年全区外贸总值 6.2 亿美元,比 1988 年增长 3.7%;1990 年全区进出口总值 8.67 亿美元,比 1989 年增长 39.8%。

第三,外向型经济格局基本形成。按照中央关于发展外向型经济的要求,1986 年 9 月 26 日至 28 日,中共汕头市委召开了第五次代表大会。提出在更高层次上建立外向型经济,把“四个窗口”和“两个扇面”的功能充分发挥出来,争取在“七五”期间,做到资金来源以外资为主,兴办企业以外资企业和中外合资企业为主,产品销售以外销为主。

首先,汕头经济特区采取措施着力改善投资环境,把发展外向型经济的重点放在吸收外资上。一是,围绕发展外向型经济,完善基础设施建设。1988 年至 1990 年底,针对基础设施落后,不能满足外商要求情况,加强了对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三年共完成基本建设投资 17 亿多元,其中 70%以上投向生产性基础设施,如兴建装机 5 万千瓦的燃油发电厂、污水处理厂、应急水厂各一座,还铺设广澳过海供水管道工程,参与第三水厂投资,特区码头的扩建和程控电话的扩容等。还积极培育房地产市场,加快房地产开发建设,以改变特区厂房紧缺状况。二是,在改善投资“硬”环境的同时,汕头经济特区还针对硬环境相对落后实际,采取措施,改善投资“软”环境。做到以“软”补“硬”,优化投资环境。随着投资环境的改善,投资者纷至沓来。1986 年至 1989 年 4 年间,全区直接利用外资 252 项,协议投资总额 2.97 亿美元,其中外资部分 1.99 亿美元,分别为前 4 年的 8 倍、6 倍和 5.9 倍;实际利用外资 1.42 亿美元,其中直接利用外资 1.07 亿美元,为前 4 年的 6.4 倍。1990 年,全区引进外资签约 174 项,协议投资总额 1.48 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 8368 万美元,比 1989 年增长 19.9%。已投产的外商投资企业也不断追加投资,扩大生产规模。据不完全统计,全区开业一年以上的“三资”企业,约有半数追加投资,扩大生产规模。在外资来

源方面,从 1988 年起,日资、台资陆续进入汕头特区,逐渐改变以前引进的外资主要是港资、侨资的状况。

其次,采取措施鼓励特区国营直属企业兴办外向型生产企业。汕头经济特区以发展外向型经济为目标,于 1989 年制定颁布了《汕头经济特区出口创汇型及技术先进型企业的优惠规定》,引导和鼓励兴办技术密集型、外向型企业。在政策的引导和鼓励下,1989 年国营直属公司筹集资金 1 亿元,新办(包括与外商合办)生产企业 66 家,1990 年又有 92 家投产,从而使汕头特区的工业企业增至 339 家。这些企业产品销售都面向国际市场。

三、增创新优势,再造辉煌阶段

1991 年 4 月 6 日,国务院批准汕头经济特区范围从 52.6 平方公里扩大到 234 平方公里,1991 年 11 月 1 日起实施。汕头经济特区扩大范围正式实施,为汕头经济特区再造新的辉煌提供了有利条件。

1993 年 6 月召开的中共汕头市第六次代表大会提出发挥沿海优势、特区优势、侨乡优势、对台优势、商贸优势;实施海洋活市,工贸富市,科教兴市,法制治市的战略方针;办好保税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澳海岛开发试验区;推进特区和潮阳、澄海东西翼的共同发展;把汕头建成现代化国际港口城市。

第一,继续大规模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尽快改善投资环境和生活环境。基础设施建设要瞄准现代化国际港口城市的目标,要把交通、能源和通讯作为重要的基础产业来经营。除了集中力量抓好“八五”期间已上马的“八大工程”等一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外,还抓紧规划建设新的“十大工程”基础设施。

第二,努力办好保税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澳海岛开发试验区。1993 年 1 月 11 日经国务院批准,汕头经济特区保税区正式建立。1993 年 12 月 22 日顺利通过海关总署的验收开关运转。

截至 1993 年底,保税区已投入建设资金人民币近 1 亿元,主要用于道路、码头、隔离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1993 年 12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保税区发行首期建设投资基金券人民币 1 亿元,用于保税区首期 700 亩土地的开发建设。汕头保税区自批准设立之日起,就受到海内外客商的广泛关注。1994 年累计批准“三资”企业 128 家,投资总额 2.22 亿美元。批准内资企业 388 家,投资总额 14.8 亿元。汕头市委、市政府正努力把保税区建设成为多功能、现代化、国际性的对外开放新区,以带动汕头经济的发展,为把汕头早日建成现代化国际港口城市多作贡献。

1992 年 4 月,汕头市人民政府决定设立汕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993 年 7 月,汕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被省政府批准为省级开发区。至 1993 年底经审查入区的项目共 65 个,投资总额约 35 亿元人民币,其中外资约占一半。电子信息项目投资约占 80%,约 20%投资为机电一体化项目。

对于南澳海岛开发试验区,中共汕头市委第六次党代会提出,南澳岛要敢于借鉴特别关税区某些政策,大胆试验,大力加快跨海大桥、烟墩湾港口等海岛基础设施建设。海岛开放度要更高,开发规模要更大,建设速度要更快,力争建成以国际旅游、转口贸易和海洋经济为主的现代化海岛城市。南澳环岛公路 68 公里已于 1993 年底全线贯通,跨海大桥正在建设中。

第三,制定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加快重点区域南区的开发和建设。汕头市第六次党代会提出,新区开发和旧城区改造必须有建设现代化国际港口城市的意识、大的气魄和新的标准要求,着力搞好整体配套。根据这一要求,新的城市建设总体规划,以汕头海为界分为南北两部分,形成一市二城,隔海相望的结构特征。南北两区面积均为 155 平方公里。依据《汕头市南区总体规划》南区的运作将逐步构筑起以港口为启动点、以保税区为龙头、以转口贸易、金融信息、仓储运输、出口加工、高新科技、旅游度假等产业为支柱的高度开放的国际港口新城区。

中国实行改革开放以来,汕头作为首批设立的经济特区和中国对外开放城市,得改革开放之领先,依潮汕华侨及海内外朋友之多助,经济持续快速发展。1987年全市工农业总产值比1980年翻了一番,1990年实现第二个翻番,1992年被评为“中国城市综合实力五十强”和“首批投资硬环境四十优”城市。汕头市人口素质也在不断提高。1990年与1992年相比,每10万人中拥有的大学文化程度人数由226人上升为622人,高中(中专)则由5695人上升为6230人,初中文化程度由13213人上升为18473人,文盲、半文盲减少了7.93%。1994年,全市国内生产总值195亿元,比上年增长22.2%。工农业总产值314亿元,比上年增长36.8%。预算内财政总收入创历史最好水平,达到21.4亿元。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各项社会事业蓬勃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市区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已达4902元。

毛泽东对邓小平的若干论述

陈明显 崔艳明

在几十年的革命与建设岁月中,毛泽东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的场合,对邓小平的工作、思想、才干、品格等有过不少论述。通过这些论述可以看到,毛泽东与邓小平相互尊重、相互支持与配合,为中国革命和建设作出的杰出贡献。现择其要论述如下:

1947年7月至9月,中共中央工作委员会在刘少奇的领导下于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村召开了土地会议,制定了《中国土地法大纲》。《大纲》具有重大的反封建的革命意义,对土地改革运动起着重要的指导作用。但是,《大纲》规定的将一切土地平均分配的办法,导致侵犯中农利益,因此,在土改运动猛烈发展的过程中,许多地方发生了扩大打击面的“左”倾错误。毛泽东、刘少奇、任弼时以及当时任中原局书记的邓小平等均及时地察觉到了,于是采取一系列措施,予以纠正。在1947年12月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对解放区的土改、整党作了明确的指示,全力纠正过“左”现象。1948年3月8日,邓小平关于进入大别山后的工作策略问题,向中共中央写了报告,陈述了在土改、工商业政策、对敌斗争方面存在的急躁现象及其危害,提出了正确的策略。毛泽东阅后于3月14日作了批示:“非常之好,立即转发各地仿照办理”^①。要求各中央局、分局、前委负责同志都要像邓小平那样具有“策略观点与政策观点”,指出如“没有全盘的策略观点与政策观点,中国革命是永

^① 毛泽东:《致邓小平》,《党的文献》1994年第4期,第20页。

远不能胜利的。”^①5月9日,邓小平就中原解放区的土改、财经、生产等问题致电毛泽东。5月24日,毛泽东就新区工作策略问题回电邓小平,提出:“新解放区农村工作的策略问题有全盘考虑之必要”。“新解放区必须充分利用抗日时期的经验,在解放后的相当时期内,实行减租减息和酌量调剂种子口粮的社会政策和合理负担的财政政策”。“而不是立即实行分浮财、分土地的社会改革政策。”^②6月6日,邓小平为中原局起草了关于土改、整党工作贯彻中央方针的指示。指示以坚决的态度纠正以往在新区所犯急躁的错误,并指出产生错误的原因,是从主观愿望出发,脱离新区的客观实际,没有正确的政策和策略思想,实行“走马点火、分浮财政策。”指示认为这是违背中央政策的,因而引起社会混乱和群众的不满。指示提出了一系列正确的政策,以指导中原局土改和整党工作。毛泽东十分重视中原局这个文件,阅后于6月28日复电邓小平表示完全同意并将它批转给各中央局、分局、前委。同时,毛泽东在给刘少奇、朱德、周恩来、任弼时、胡乔木等同志的信中说:“有了中原局这个文件,中央就不需要再发这类文件了。”^③

上述一系列的文电,不仅展现了毛泽东、邓小平对新区实行土改、整党等政策认识上的一致,反映了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工作作风,而且表现了毛泽东领导全局工作的决策、部署来自于实际,以及邓小平认真贯彻中央指示,并在实践中丰富发展、灵活运用,从而正确领导新区的土改、整党工作。

从1950年5月起,中共中央决定开展全党全军的整风,以克服党和政府工作的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的邓小平于5月11日向中共中央、毛泽东写了报告,说西

① 毛泽东:《致各中央局分局前委负责同志》,《党的文献》1994年第4期,第21页。

② 毛泽东:《致邓小平》,《党的文献》1994年第4期,第22页。

③ 毛泽东:《致刘少奇、朱德、周恩来、任弼时、胡乔木信》,《党的文献》1994年第4期,第31页。

南局确定整风的方法是联系实际,从检查工作入手,充分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达到使干部提高一步的目的。整风对象着重于军队各级干部和地方3万左右的骨干,其中又以县以上干部为主。在步骤上,地方拟先由省、区党委集中县委书记以上干部整风,弄通他们是一切问题的关键;然后经过他们去领导3万人的整风,时间以半个月到20天为度。从上述报告中可见,邓小平不仅对整风方法、目的、对象、步骤更加具体化,而且更重要的是提出了着重于军队各级干部和县以上地方干部为主开展整风的思想。这是准确的、具体的贯彻中央指示的生动表现。毛泽东认为邓小平提出的整风步骤是正确的,并于5月13日将邓小平的上述报告批转给华东、华北、华南、西北、东北等中央局以及华南分局、上海市委,要求他们“亦照此项步骤部署进行,即先整县委书记以上,再整广大干部。”这说明,毛泽东和邓小平都十分注重整风先整领导干部,只有抓住这一重点,才能全面开展整风,达到整风目的。这是实事求是,有点有面,把中央决定与地方实际结合的创造性做法。

1951年1月22日,毛泽东就邓小平1月8日关于西南局1950年11、12月工作情况向中央的报告给予复电:“1月8日综合报告收到阅悉。方针正确,成绩很大,甚慰。你们的第一次城市工作会议开得有成绩,甚好。假如可能的话,在今年5月1日以前,请你再召开一次城市工作会议,对城市工作,主要是对工会工作对工商业的领导方向和对城市政权问题,加以深入研究,并做出某些决定,为四中全会讨论工会工作准备材料。四中全会准备在5月开,请按此部署工作。”这个复电,既有肯定赞赏,又有要求希望。因为邓小平在上述报告中不是重复中央有关政策,而是着重经验总结和提炼新的思想,这为如何从实际出发贯彻中央政策树立了榜样。邓小平在报告中说,在减租退押中主要是防止束手束脚,不敢发动群众和包办代替命令主义,以免“煮夹生饭”和“吃回头草”,对城市工作认为必须加强研究和指导,树立依靠工人阶级的指导思想,并贯彻到城市的各项工作中去。由于这些思想有指导意义,所以毛泽

东立即将邓小平的报告批转给华东局、中南局、西北局、华北局、东北局作参考。

1951年5月9日,邓小平关于西南局的土改、镇反、抗美援朝工作向中共中央、毛泽东作了综合报告,毛泽东阅后于5月16日将报告批转给各中央局,说:“小平同志的报告很好,发给你们研究。我的意见附注在报告各段里面,并给你们参考。”毛泽东在报告上批注了9条意见,他认为西南局的清匪、反霸、减租、退押运动和土改运动都很好,都值得庆贺,一切尚未做到这一步的地方,都应这样做。”

在上述所举事例中,一方面说明邓小平是如何地根据中央的方针政策结合西南地区的实际情况,实事求是地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另一方面也说明毛泽东作风民主十分重视地方的经验,并向各中央局推广,以全面地指导各地工作。

1954年5月邓小平担任中共中央秘书长后,与毛泽东的工作接触更多、更密切。毛泽东有不少批示专门要邓小平负责的工作也较多。如关于全党干部审查问题,毛泽东于1955年2月8日在一个报告上批示:“全党干部审查问题,请小平同志督促进行。”又如在关于召开中共七届六中全会的通知上,毛泽东批示:“此件请小平商少奇同志,加以斟酌修改,即发各政治局委员,立即召开一次政治局会议讨论通过。”当时,在毛泽东的批示中经常把邓小平列在刘少奇的后面。所以,笔者认为,邓小平从1954年担任中共中央秘书长起就成为中国共产党第一代领导集体的成员了。

1956年,中共中央决定在1956年9月召开的中共八大上增设四个副主席和一个总书记。9月13日,毛泽东在七届七中全会第三次会议上专门讲了关于设中共中央副主席和总书记的问题,并向会议介绍了陈云和邓小平。毛泽东认为,为了党和国家的长治久安和事业的兴旺发达,应多设几个副主席和总书记。他说:“我们这些人(包括我一个、总司令一个、少奇同志半个。不包括恩来同志、陈云同志跟邓小平同志,他们是少壮派)就是作‘跑龙套’工作

的,我们不能登台演主角,没有那个资格了,只能维持维持,帮助帮助,起这么一个作用。”所以必须设副主席和总书记,把周恩来、陈云、邓小平推到演主角的地位。当毛泽东讲到把秘书长改为总书记时,邓小平插话说:“我还是比较安于担任秘书长这个职务。”接着,毛泽东介绍了邓小平,他说:“我看邓小平这个人比较公道,他跟我一样,不是没有缺点,但是比较公道。他比较有才干,比较能办事。你说他样样事情都办得好吗?不是,他跟我一样,有许多事情办错了,也有的话说错了;但比较起来,他会办事,他比较周到,比较公道,是个厚道的人,使人不那么怕。我今天给他宣传几句。他说他不行,我看行。”“你说邓小平没有得罪过人?我不相信,但大体说来这个人比较顾全大局,比较厚道,处理问题比较公正,他犯了错误对自己很严格”^①。

从上述毛泽东的讲话中可以看出,他这时已把刘少奇、周恩来、陈云、邓小平等作为“登台演主角”的人物了。所以在中共八大上,刘少奇作了政治报告,周恩来作了发展国民经济第二个五年计划建议的报告,陈云作了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的新问题的发言,邓小平作了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可以说他们唱起“主角”了。邓小平在中共八大和八届一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常委、总书记。当然,后来由于国际和国内的种种原因,毛泽东没有只“跑龙套”,而仍然唱“主角”,处在主帅地位。

1957年11月2日至20日,毛泽东率中国代表团参加苏联十月社会主义革命40周年庆祝活动,同时率中共代表团参加莫斯科64国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议。期间,赫鲁晓夫陪毛泽东用餐,毛泽东认真地对赫鲁晓夫说:“我准备辞去国家主席的职务。”毛泽东所说的辞去国家主席职务,是指他不再担任下届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职务,而不是指正在担任的由第一届全国人大选举的国家主

^① 毛泽东《在中共七届七中全会第三次会议上的讲话》,《党的文献》1991年第3期。

席职务。这是毛泽东的真实想法。他自1954年第一届全国人大选他为国家主席后很快地提出了不做下届国家主席,只做中共中央主席的意见。而且他多次提出这个问题。后来,他把这个问题写入《工作方法六十条》草稿中。赫鲁晓夫问:“有人接替你吗?”毛泽东回答:“有。我们党有几位同志,他们都不比我差,完全有条件。”“有刘少奇、邓小平、周恩来。”“第一个是刘少奇”,“第二个就是邓小平了。”“这个人不简单,既有原则性,又有灵活性,是个难得的人才呢。”^①除这外,毛泽东还对赫鲁晓夫说过:“看见那边那个小个子了吗?他非常聪明,有远大的前程。”

1959年4月,毛泽东在中共八届七中全会上讲到关于集中问题时说:“我这个人的名字叫毛泽东,我挂正帅,就是大元帅,邓小平为副司令、副元帅。我们两个人一正一副。”

毛泽东这段话主要是讲中央工作如何抓的问题,因为毛泽东是中共中央主席,邓小平是总书记,从职务讲是一正一副。它反映了邓小平在第一代领导集体中所处的重要位置。不过,我们不能认为毛泽东这时已把邓小平放在刘少奇前面了。

此外,毛泽东还在别的场合说过:政治局就是政治设计院,我是主席,是统帅,副统帅就是总书记。也有人曾问毛泽东,关于他的接班人问题。他也曾回答:我的接班人,第一是刘少奇,第二是邓小平。

可见,在这个时候,毛泽东已把邓小平排在刘少奇后面作为第二名接班人来考虑。当然,对这些谈话当时并没有作出什么决策,但也反映了毛泽东对邓小平的信任和重用。

1971年11月5日,邓小平在江西给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写了一封四千字的长信,揭露林彪罪行。1972年8月4日,他又写了第二封信,并通过汪东兴转给毛泽东。

8月14日,毛泽东看了邓小平的信后,一方面仍然认为邓小

^① 《邓小平的历程》(下),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94年版,第107页。

平犯有严重错误,另一方面指出,邓小平在中央苏区是挨整的,即邓、毛、谢、古四人之一,“是所谓毛派的头子”;没有历史问题。即没有投降过敌人;协助刘伯承打仗是得力的,有战功;除此之外,进城以后,也不是一件好事都没做,例如率代表团到莫斯科谈判,没有屈服于苏联。

1973年3月10日,中共中央作出决定,恢复邓小平的党的组织生活和国务院副总理的职务。1973年12月15日,毛泽东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会议,讨论大军区司令员对调的问题。邓小平出席了这次会议。毛泽东对与会者说:“现在,请了一个军师,叫邓小平。发个通知,当政治局委员、军委委员。”接着,毛泽东又说了一段意味深长的话:有些人怕邓小平,但他办事比较果断。你们老上司,我请回来了,政治局请回来了,不是我一个人请回来的。小平同志进政治局,是给政治局添了一位“秘书长”。他又对邓小平说,你呢,人家有点怕你,我送你两句话:柔中有刚,棉里藏针,外面和气一点,内部是钢铁公司。过去的缺点,慢慢改一改吧。

1974年3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讨论出席联合国大会第六届特别会议人选,最后决定由邓小平为中国代表团团长,代表中国政府在会上就国际局势和中国政府的外交政策发表讲话。但是,在政治局会议上,江青向邓小平发难,别有用心地反对外交部提出(实为毛泽东、周恩来的意见)由邓小平率团出席联大特别会议并代表中国政府作大会发言的建议。这件事毛泽东很快就知道了,并给江青写了一封信,说:“邓小平同志出国是我的意见,你不要反对为好。”

毛泽东这封信对邓小平是一个极大的支持,对江青是一个沉重的打击。

1974年11月12日,邓小平陪同也门民主人民共和国总统到达长沙,与毛泽东见面。毛泽东对邓小平说:“你开了一个钢铁公司。”毛泽东曾批评江青开钢铁公司,邓小平在政治局内对江青开展斗争,所以毛泽东也说邓小平开了一个钢铁公司。邓小平听后

说：这件事主席也知道了，我实在忍不住了，他们在政治局搞了七八次了。毛泽东十分肯定地说：“我赞同你！”他们强加于人，我们也是不高兴的。邓小平又说：我感觉政治生活不正常，最近我到江青那里去谈了一下，我这是钢铁公司对钢铁公司。毛泽东听后说：“这个好。”最后邓小平又说：“关于最近我的工作决定，主席已经讲了，不应再提什么意见了。但是看来，责任是太重了点。”毛泽东说：“没办法呢！你只好担起来罗。”^①

12月23日，周恩来、王洪文到长沙向毛泽东汇报关于四届人大和国务院人事安排问题。23日、24日、25日、26日毛泽东与周恩来、王洪文连续作了四次交谈。毛泽东说邓小平“政治思想强”，并指着王洪文说：“他没有邓小平强。”26日，周恩来谈到国务院人选时，毛泽东说：“我看小平做个党的副主席、政治局常委、军委副主席、第一副总理兼总参谋长。”并在纸上写下了“人才难得”几个字^②。这是毛泽东对邓小平的高度赞赏，并把党政军大权交给邓小平的关键性决策。由于这次谈话，中共中央于1975年1月5日发布一号文件，任命邓小平为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兼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后又在中共十届二中全会上选邓小平为中共中央副主席、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在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上任命邓小平为第一副总理。四届人大一次会议闭幕后，周恩来病情加重，邓小平在毛泽东的支持下，实际上主持中央日常工作。

① ② 唐振南：《1974—1975年毛泽东在长沙》，《党的文献》1994年第3期。

刘善本驾机起义到延安

韩 明 阳

刘善本原是国民党空军第八大队上尉飞行员、作战训练参谋。也是我在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所航空学校——东北老航校时的主任飞行教官。1946年6月，他为了反对国民党反动派发动内战，不顾个人安危，冲破重重封锁，毅然驾驶美制B—24型重轰炸机飞向革命圣地延安。这是国民党空军第一个驾机起义参加革命部队的先例。1996年6月26日是他起义50周年纪念日，现将他起义中的几个片断记载如下，以兹纪念。

回 国 途 中 的 困 惑

1945年5月，在美国道格拉斯航空学校校长办公室里，一个年近半百的美国将军坐在沙发椅上，态度十分庄重地说：“刘先生，你是个难得的人才，就你的才能而言，美国可以把你造就成一名出色的飞行家，或者在你感兴趣的其他领域里，发挥自己的才干。而你的祖国一穷二苦，正在受着日军的蹂躏，能给你什么呢？……也许，你希望着在战争中成为英雄，那当然是令人兴奋的事，可是赢得一场战争需要付出无数的鲜血和生命。即是打赢了这场战争，又能怎么样呢？你的祖国已变成一片瓦砾和废墟，只能是更加贫穷和落后，你将是英雄无用武之地啊！留下来吧！刘先生。”这是刘善本从1943年到1945年5月赴美受训，改装B—24型重轰炸机，以优异成绩完成了学业之后，美国道格拉斯航校校长汤姆中将诚心实意的挽留刘善本说的一段话。

“感谢校长的栽培,但我不能留下来。不错,眼下我的祖国的确太贫穷太落后了,而且还正在经受着战争的摧残和蹂躏。但我是祖国的儿子,正因为这样,我更要回去拯救她,我有责任把她从外敌的铁蹄下拯救出来,擦去她身上的血迹和污垢,医治好她的疾病和创伤,使她重新站起来,永远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刘善本表示了自己钢铁般的意志和坚决回国参加抗战的决心。

“坐下,坐下。”刘善本的飞行教官威利中校拍着刘善本的肩膀接着劝道:“刘先生,美国是世界上第一流科学发达的国家,科学是不分国界的。美利坚合众国可以向你提供一切优越的条件和环境,让你显示自己的才华,何必非要回到你那既贫穷又落后的祖国去。再说,校长这样器重你,还是留在美国吧!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啊!”

刘善本重新从座位上站起来说:“谢谢教官!难道作儿子的可以嫌弃自己的母亲吗?请原谅,我不能留下来!”说完,“啪”的一个立正,向校长和教官行了一个举手礼,从容地离开了校长室。汤姆将军耸耸肩膀,无可奈何地摇摇头。教官遗憾地深深叹了口气!

1945年5月,刘善本抱着洗雪国耻的雄心壮志,毅然驾驶着B—24型重轰炸机,横渡大西洋,踏上了回国的征途。可是到了印度重镇卡拉奇(现巴基斯坦重要政治经济中心),就住了下来。一住就是几个月,他们飞回来的新飞机上生了锈,人员在营房里整天呆得心神不宁。没想到已经走到祖国的大门口,却不让进去?至于为什么不让进去,谁也说不出口子午卯酉。

1945年8月15日,日本帝国主义宣布无条件投降,刘善本万分兴奋,幻想着可以用自己的飞行技术为祖国的和平建设出力了。这时接到“火速回国”的指令,空军第八大队由卡拉奇转场到上海大场机场。

空军第八大队是借抗日为名组建起来的拳头部队。他们常年被派到中国的大西北和美国去“备战”、训练。以后又留在印度的卡拉奇“待命”。在8年抗日战争期间从未和日军交过手。现在,日本投降了,却被火速调回国内,这是为了什么呢?

空军第八大队到达上海后,过了几天,国民党航空委员会主任周至柔和政治部主任简朴,向全体空、地勤人员讲话:“我们有40个美式机械化师,美国还给了我们几百架作战飞机,3个月以内一定可以消灭共产党。”

呵!原来如此!8年抗战,人民涂炭,美蒋又要把中国推进内战的深渊。刘善本心中的疑团戳穿了。“航空救国”的夙愿受到了严重的打击。

我决不向自己的同胞投掷炸弹!

刘善本学航空是为了救中国,“航空救国”的理想实现不了,他十分苦恼:我堂堂七尺之躯,不能为祖国人民效死于抗击侵略者的疆场之上,却要驱逼着向自己的同胞,尤其是向抗战有功的八路军、新四军和民兵游击队投掷炸弹,杀害中国最优秀的儿女,我决不能这样干。

一天,刘善本外出,经过上海的北四川路,走到老靶子路《三民书店》门口,本想随便买本什么书消磨时间,意外的发现书摊上有一本《新民主主义论》,翻开一看,第一个标题——中国向何处去?引起了他的兴趣。于是就买了这本书,回去一读就再也不愿放下了。书里精辟的论述,好像一只巨手掀开了遮住视线的帐幕。突然使他看清了中国人民的前途。

他多次背着众人,独自一人在机场的办公室中打开收音机,寻找延安广播电台。一天晚上,经过细致地调频寻找,终于听到一个细弱然而十分清晰的声音,女广播员的声调与别的电台迥然不同。

这次弄清了延安广播电台的呼号、波长和播放时间,从此每天晚上,他都关掉屋里的灯,依在飞机旁,聆听着延安的声音……

以后他又找到了张家口广播电台。

从这些声音里他听到了许多难得的消息,开扩了眼界,眼前展现了全国形势的图画,显示了祖国前途的远景。

是继续留下来替美蒋卖命，残杀自己的骨肉同胞；还是听从真理的召唤，飞往延安。是应该决定的时刻了。

他反复地思考、对比着：飞往延安，途中可能遇到千难万险；飞往延安，会给妻儿老小的生活直至他们的生命留下莫大的艰难与危险；飞往延安，要面对翻天覆地的巨变，思想上、身体上要经受极大的考验；……但是，不管怎样，巧克力糖和可口可乐换不去中国人的良心，他决不对真理开枪。

就在这个时候，蒋介石给八大队下了一道手令，要在6月23日前将昆明美军移交给国民党的全部无线电器材空运到成都。刘善本则受命经办这件事。很明显，这是国民党准备将这些无线电器材运往内战前线使用。八大队也开始投入内战的赌注上来了。

刘善本决心要用自己的行动给蒋介石一个响亮的耳光！

这次共派出7架B—24型飞机。刘善本当时是八大队司令部作战训练科的上尉飞行参谋，他强调执行如此艰巨的任务，需要有人掌握气象和飞行中的问题，争取参加了这次飞行。

离手令限定的时间很短，太紧张。可是决定起飞的权力不在蒋介石，而是刘善本。

6月19日，刘善本说：“天气不好，不能飞！”

6月20日，刘善本又说：“天气不好，不能飞！”

事实是，刘善本有许多起义准备工作没有做好，不能飞。

6月21日，刘善本回到上海迪斯威路（现改名栗阳路）麦加里（麦盛里）家里去，安排了一下。6月22日就到机场去起飞了。7架飞机各飞各的，并不编队。

刘善本机组的副驾驶叫张受益，是个炮筒子脾气，大家都叫他“小受”。其他5个人，有4个都是年轻小伙子，和刘善本也合得来，只有一个姓李的领航员比较差劲些，大家给他个绰号“鬼样子”，他平时对国家大事不闻不问，只想跑单帮赚钱享受，最近又准备结婚，这架飞机上的几大箱香烟，大都是他贩的，指望赚一大笔钱。如果给他晓得去延安，准会出事。为了避免出意外，刘善本绞尽脑汁

想对策。

飞机在昆明装上机器,准备24日早晨飞成都。24日早晨昆明阴天,刘善本借口询问成都天气,跑到气象台要气象图看,糟糕!陕西、山西、绥远一带正下大雨,这对刘善本来说,好像当头浇了一盆冷水,愣了好半天,只好走回停机线去。

其他飞机已陆续起飞,刘善本也只好起飞了。穿过厚厚的云层,飞行在一片白白的云海之上,蔚蓝的天空悬着明晃晃的太阳,分外耀眼。刘善本把自动驾驶仪调整好,对正飞往成都的航向,飞机平稳地飞行着。发动机发出单调的声音像催眠曲一样,副驾驶早已进入梦乡了。刘善本的心涛也像白云的波浪那样起伏,起义计划就这样失败了吗?不!他还要尽最大努力抓住时机去解放区。

刘善本调了很长时间无线电罗盘,没有找到延安广播电台。美国造的无线电罗盘使用的波长范围在200—1750千周之间,延安广播电台是短波,不能用;延安机场的导航台,在导航资料上注明“要求开放”,预先没有联络不行,显然今天没有开放。张家口广播电台波长在1300千周附近,它的广播时间刘善本早已记牢,完全可以利用来导航。现在西北天气不好,看来只有飞张家口。刘善本偷偷量了一下地图,从昆明飞张家口,要经过重庆附近。这样,不如先飞重庆,到人烟稠密,交通方便之处,向机组说明真相,不愿去的可以跳伞,也就会愿意了。

于是刘善本把副驾驶放在两个座位中间的手枪里子弹夹悄悄取出来,又把机械员放在刘善本左边的地图盒里手枪的子弹夹也取出来,统统装进了自己的裤子的口袋里,随即唤醒了副架驶,把领航员机械员都叫来说:“你们听,新津(成都附近)的导航台直到现在还没有出来,重庆导航台的声音却很大,现在又看不见地面,我看不如先飞重庆,再飞成都,免得迷航。”

谁知大家都不同意刘善本的意见,认为经过重庆太绕路,在云上飞行不会迷航,何况地面已经通知新津,导航台一定会打开的。而且我们也可以直接要求新津打开导航台。刘善本的理由本来不

充分,无法说服大家,只好作罢。只是心里非常懊恼,眼看这满飞机的无线电器材送不到延安而觉痛心。

在降落之前,刘善本就把机械员的子弹夹放回去了。只是副驾驶的枪摆在众目所视之下,不能放回去,只好等到飞机停在停机坪上,他们都下了飞机,刘善本才从飞机窗口里问:“谁的子弹夹丢在飞机上?”从窗口扔给了副驾驶。

在新津机场上,刘善本遇到了成都无线电修理厂的陈副厂长,飞机运来的器材就交他们接收,他说这些无线电是安装在汽车上的,拿到华北、东北平原地带指挥作战。他和刘善本是老熟人,因而一见面就畅谈起来。

陈副厂长向刘善本表示想搭乘飞机去昆明。

“好极了!”一个念头在刘善本的脑子里闪了一下。

“我们后天走,老陈你来吧,你有多少东西都可以带得了。”刘善本满口答应。

25日晚上,刘善本躺在床上,读了当天的《华西日报》,上面登着:毛主席发表声明反对美军事援蒋法案,上海群众反内战游行,要求停止内战的上海请愿代表马叙伦、阎宝航等在南京车站被国民党特务殴打等消息。刘善本的心潮犹如窗外的暴风雨激腾不已。他反复地想,今天不成功算不了什么,明天继续干!

智斗取胜达延安

6月26日,早晨起来,雨已停止,天空还是阴沉沉的。飞行人员坐上汽车,经过红牌楼接上老陈,一块儿来到新津机场,准备驾原机飞回昆明。

刘善本首先跑到气象台问天气,气象人员无精打彩地回答说:还没有收到任何地方的天气报告。刘善本要最近的天气图。气象人员回答说老早就不画天气图了。满屋灰尘乱纸,航空地图扔得到处都是,颇有些仓惶撤退的景象。刘善本顺手拣了些地图,心想没

有能带无线电器材去解放区，带点航空地图，也可能有点用。

老陈正在飞机前面等刘善本。此人30岁左右的年纪，神气显得很干练，和机上的其他人都不认识。这时刘善本突然想到一个新的主意，于是在同机人员面前，将陈吹嘘了一通，然后跑过去搂住陈的肩膀，在530号飞机前拍了张相又拉陈跳上吉普车，在机场里兜了两圈。

吃完早餐，一个气象员来报告：“昆明的天气来了，可以飞。”

“其他地方的天气怎么样？”刘善本希望了解一下西北天气情况。

“没有收到其他地方的报告。”气象员摇摇头。刘善本考虑了一下，成都这一夜大雨，说不定是西北的坏天气推过来了，他判定西北的坏天气已经过去了。

起飞后，很快就穿到云层上面，对正了去昆明的航向，调整好自动驾驶仪，飞机平稳地飞行着。这时老陈站在刘善本的座椅后看飞行，刘善本便站起身来，暗暗拍了一下老陈的肩膀，老陈便跟着刘善本出了驾驶舱，穿过炸弹舱来到后舱。

这时，刘善本用极其严肃的口气说：“老陈，前面几个人要飞到延安去反对内战，你老站在前面，他们会怀疑你的。”老陈一听，脸色顿时苍白，以恳求的口吻说“老刘，你知道我才结婚呀……你借个降落伞，我跳下去算了！”

“不行，不行！飞机现在在云上，下边是山是水也不晓得，如果掉到大山里饿死了，怎么办？”刘善本一边劝阻，一边安慰，并表示：保证到那边后，把陈送回来。

老陈听了，一屁股坐落在二层甲板上，两眼发直，一声不响。这时刘善本回头一看，在尾甲板上横竖地躺着几个人。这是通讯学校的毕业生，去昆明探家的。刘善本想来得正好，倒可以壮壮声势。于是，刘善本把后舱门闭上，可惜不能上锁。到了驾驶舱，把门拉下来，就向通讯员要手枪。他正在收发报，没有说什么，就把枪递给了刘善本，刘把它插在口袋里。

“糟了，糟了！”刘善本装着惊慌万分的神情，他实际上心里也很紧张。

“出了什么事？”领航员、机械员和副驾驶都连忙围上来问。

刘善本上座椅时，一边用脚把小受放在座椅中间的手枪踢到正驾驶的座椅下，一边伸手把自动驾驶仪转变旋钮转动，嘴里说：“先转回成都再说。老李，把无线电罗盘调到新津导航台。”

等他调到新津导航台，刘善本才紧张地低声说：“糟了，后边全是共产党，他们拿着手枪、手榴弹，威胁说一定要把他们送到延安去，否则就同归于尽。”

驾驶舱里顿时轰动了，你一言他一语地骂起来：“他妈的，场站真混蛋，怎么让他们上我们的飞机！”刘善本趁大家乱哄哄的时候，悄悄把副驾驶放在自己座椅下手枪的子弹夹取下来，放在自己口袋里。机械员的枪放在正驾驶椅旁的地图盒里。刘善本去后舱时，已经摘下了他的子弹夹，就这样，飞机上的全部手枪都在刘善本的掌握中了。

“我的朋友也是个共产党，事情已经这样了，你们看怎么办？”刘善本征求大家的意见。

大家沉默着、思考着。

“我去跟他们讲理去！”小受突然从座椅上站起来，冒出了这么一句。

刘善本一把拉住说：“无论如何不能去，你毛里毛躁的，准坏事；你一人惹了祸，大家跟你遭殃。”这一说，大家慌了，都不让他去了。他坐下来，叹了一口气说：“管他的，去就去，反正延安也不是外国地方。”

小受这一句话打破了窘境，刘善本趁势说：“对，反正延安也不是外国地方，我们抗战八年没死，这样死了多冤枉！就送他们去延安。老李，你找出地图量一量。”

大家都回到自己的位置，只有“鬼样子”眉头打着结，嘴唇搭拉着。刘善本看出他是在想歪点子。果然，他一拍他的图囊说：“没有

带西北的地图，这可没有办法啦！”

其实刘善本提包里早就准备好了西北地图，但直接说出来不好，同时，小受刚才想到后舱去说理，从另一方面提醒刘善本要到后舱去向那里的人交待一下，以免万一后舱的人跑到前面来，西洋景不就戳穿了吗？于是刘善本站起来大声说：“我去告诉他们，没有西北地图，不能飞延安！”

老陈两手抱着头，躺在后舱二层甲板上。刘善本一叫，他猛然坐起来。刘善本说：“老陈，你知道前舱的人要到延安去，这是性命攸关的事。”刘善本这时拍拍腰间的手枪套继续说：“你可千万不要到前边去！否则，发生了生命危险，莫怪我做朋友的没关照。你也告诉他们。”刘善本指了指躺在机尾甲板上的几个人。他们大概因为初次乘飞机，都晕倒了。

刘善本说过后，心中轻松不少，把炸弹舱门关好，急急回到驾驶舱宣布道：“我的朋友说，他们话已说出口，不管怎么样，一定要送到延安。地图，他说有，就在那里。”刘善本指指暖水壶后边从气象台拣来的一堆乱七八糟的地图。

领航员过去翻了翻，没有。

这时，刘善本也过去翻，又在自己提包里翻。最后，把西北地图拿出来。笑着说：“共产党真有办法，什么时候把地图塞到我提包里来了！”

小受说：“准是你和他兜风的时候。瞧你朋友那副神气，我就知道来头不小，老资格的地下工作者。”

领航员在地图上量过后，告诉刘善本从新津到延安的磁航向和距离。刘善本过去量过这个数据，与告诉的数据差不多，这说明领航员没有搞鬼。于是把磁罗盘的指标调在去延安的航向上。这时，飞机依旧在云上飞行。不久，无线电罗盘的指针调转180度，说明过了新津导航台，便扭转自动驾驶仪，把飞机对准了延安的航向。

越往前飞，云层越厚，云顶越高。因考虑到若在更高的高度上

做长时间飞行，需要用氧气，便把飞机调整在 3700 米，钻入云中。从地图上看，航线距成都西北一个海拔 5000 多米的山，只有几十公里，为了避免撞山，便向右转了 90 度，飞了 3 分钟，又向左转，对正了原来的航向。

云里的雨越来越大，雨点打得飞机喀喀响，玻璃窗上水花四射，好像飞机往烟筒里钻，越来越黑了，起初两个机翼尖看不见了，后来连外侧发动机也看不见了，座舱里黑暗得很，但机身却一点也不颠簸，这是刘善本学飞以来，从来没有遇到过的恶劣天气，这样浓黑的云。原来估计西北坏天气已经过去，谁知竟还是这样严重。刘善本不仅有点耽心，人的问题初步解决，起义还会被气候破坏吗？

这时，“鬼样子”伸过头来说：“我们在云中乱飞一气，把后边的人甩昏了，抓活的！”刘善本一时没有想出理由反驳他，便信口哇啦了几句，连自己也不知道说的什么，好在发动机声，雨声响得很，“鬼样子”听不清，看到刘善本表情是坚决不同意，便缩回头去。

过了一会，“鬼样子”又说：“我们前边都有伞，我们干脆跳伞，把后边的共产党摔死！”刘善本又对他哇啦了几句，表示不同意。

检查地图，秦岭最高峰是 4000 多米，这时无法判定飞机的确切位置，便只好把飞机上升到 4300 米飞行。领航员的鬼点子又来了：“他们后边没氧气，我们继续上升，把他们憋死！”刘善本心里有点生气，就是这家伙一而再，再而三地在谋算着破坏飞延安，不刺他一顿，他不死心。于是刘善本大声说道：“‘鬼样子’你怎么啦？你是跟我们大家过不去吗？共产党遍天下都有，你整死了这几个，你还想活吗？俗语说，为朋友两肋插刀，你却要拖我们往死路上走！”

小受是躁脾气，一听这话，火了，也哇啦哇啦向他吵了一顿。

接着，刘善本又点了他一下：“你不想回上海结婚啦？”

这一反击，果然有效，“鬼样子”缩着脑袋，不再那样嚣张了。把这家伙制住了，完全放了心。过了一阵，“鬼样子”又说：“现在天气这样坏，西北山又多，没有无线电导航不行，要他们告诉我们延安

导航台的波长呼号。”

刘善本回答：“问过了，他们说按照导航资料上的波长呼号。”于是刘善本把准备好的那本导航资料丢给他。他按资料调整无线电罗盘，立刻找到了。刘善本觉得奇怪，他本想是搪塞他的，延安导航台是“按要求开放”，可是在预先没有联络的情况，莫非碰巧他们正在开放？刘善本仔细听了听，原来是领航员听错了无线电呼号前一个字母的电码，西安 h a，延安是 y a，他把西安听成延安了。刘善本也不好说明，便把无线电罗盘关掉说：“节省电，反正距离不远，归航不可靠，等到近了再用。”刘善本怕的是按着这个电台归航，引导到国民党的机场去。刘善本心中是有底的，万一延安飞不到，飞张家口是没有问题的。

过了秦岭，按计算再有 30 分钟就可到延安了。地图上这一带的山都在海拔 2000 米以下，刘善本便将飞行高度下降到 2300 米飞行，这时雨小了，云也没有刚才那么黑了，座舱里也亮多了。看起来向北飞天气越好，心放宽了不少。

这时左下方发现了一条河，河东边有一个城市，按方向、速度、时间计算和地形、河流看，应该是甘泉，但用的这张日本绘制的导航地图上，甘泉是在洛河西岸，这时“鬼样子”已经变得无精打彩，既不向外看，也不看地图。刘善本只好把地图拿过来，自己计算。假定是甘泉。从甘泉到延安要飞 8 分钟，于是改飞航向 10 度。一路上尽是连绵起伏的山岭。飞行了约 9 分钟。过了一座山岭，忽然看到有三条河岔，一片开阔地展现眼前，依地形看，应该是延安了。但是，既看不见城市，也没有机场。无奈，他们就在这个河岔上空盘旋寻找。

几年前，刘善本问过到延安的飞行人员。他们都说延安的机场很不好，就是一块平地压了压，莫非这几年已经种了庄稼？但城市还应该有的，在隋唐小说上就写到过大破延安，延安应该是个很不小的城市才对。

“看，那边有房子！”小受忽然喊起来，他手指的方向，果然有一

座青色砖瓦房子(后来才知道这就是杨家岭礼堂)。刘善本立即向右转弯,一条明显整齐的跑道出现在眼前。他高兴极了,对正跑道右边山飞去,这才看清左边山腰上一排排密密层层窑洞房子,原来延安城在这里。

刘善本这时想到飞机距山顶只有几十米,下边一开枪、炮不就打下来了吗?只有尽快落地最安全。所以,飞机绕过宝塔山,飞过跑道,刘善本急忙喊:“放下起落架,全关油门,全放下襟翼”,飞机向左急转弯,对正了跑道,将机头一推,迅速下降,便着陆了。原来跑道是这样平直,也相当长,用了一点儿刹车,飞机滑到跑道另一头,便停住了。

这时,刘善本的心又被另一个念头抓住:万一不是延安,而是国民党机场,那就糟了。所以,他没有马上关掉发动机,而是坐在机舱里待了一会,准备随时重新起飞。这时,外面还在下着小雨,刘善本看见左边有两个穿灰色军服的士兵两手端着枪,弯着腰向飞机接近。看见了他们衣领上的红布,这一定就是当年的红军;刘善本完全放了心,伸手把530号B—24型重轰炸机的4台发动机全部关了车。

直到这时候,刘善本紧张的心情才随着飞机的发动机平静下来。也是直到这时候,他才真正意识到确实到了延安——全中国人民的希望所在。一阵狂热的喜悦涌上了心头,涌上了眼角。他掏出手帕擦呀擦呀,可是眼睛怎么也是模糊的,他真想仔仔细细看一看延安,看一看多年来梦想的地方。他从窗口伸出手去,热情地向那两位战士招手。两位战士立刻看出了刘善本友谊的手势,便直起腰提着枪走过来。

刘善本拿起所有的手枪便往下走。

“让后边的共产党先下去好了。”领航员拉了他一把说。“没关系,我先下去看一看。”刘善本边说边跳下飞机,跑到一位带手枪的同志面前,紧紧地握住他的手说:“我们是来反对内战的。”说着,就把带下来的4支手枪全部交给了他。

“我叫油江，是延安场站站长，热烈欢迎你起义……”带手枪的人热情地回答着。

“这是到了什么地方？”有人在后舱窗口问。

“延安到了！”刘善本拉长声音回答，音调充满了愉快、兴奋。

刘善本驾机起义的革命行动，是对国民党反动派发动内战的有力打击，影响很大。1946年7月1日晚上，毛主席、朱德总司令和中央其他首长，接见了刘善本机组全体人员。毛主席赋诗：“刘善本，性本善，驾着飞机反内战。”朱德总司令指出，刘善本驾机起义“标志着全国人民争取和平、民主、独立的新高潮。”当刘善本握着毛主席的手时，许多话奔涌到喉头，一时不知说什么好，好不容易才说了一句：“主席，我终于到你这边来了。”

“彝海结盟”与党的民族政策

叶 心 瑜

彝族是中国的一个少数民族,在旧中国,它身受帝国主义和大汉族主义的双重压迫。同时彝族内部的民主力量与反动势力也存在尖锐的矛盾。这既为党的民族工作提供有利的条件,同时也使党的民族工作处于复杂的条件下。

党对争取团结彝族工作早就予以重视。20年代末,中共云南省委书记王德三曾作《彝经》一文,阐述党的民族政策。1931年11月,中华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关于中国境内少数民族问题的决议案,明确提出反对一切对少数民族的歧视和压迫,主张各民族的彻底解放。1932年6月20日,中共四川省委告西藏民族和川边彝族劳苦群众宣言,提出“中国工农的革命成功,一定要中国境内少数民族的民族革命的互助帮助,才能打倒我们共同的敌人。”1935年5月,中央红军渡过金沙江后,中共中央制订了红军的战略方针:争取时间,迅速渡过大渡河,创立西北革命根据地,并与红四方面军会合。而强渡大渡河,红军必经之路就是彝汉群众混居和彝族聚居的地方。这些地方由于民族矛盾与阶级矛盾的交叉存在,被人视为“畏途”。此时蒋介石也企图利用地势险峻和民族的隔阂,实现阻止红军渡过大渡河,企图使“朱毛成为石达开第二”的计划。因此,正确执行党的民族政策,争取彝族人民的支持,成为红军强渡大渡河,继续北上,保存党和红军力量的关键。为此,党中央根据民族平等和民族解放的根本原则,在通过大凉山地区时,又联系当地实际制订了许多具体政策和措施:

一、广泛宣传党的民族政策,使红军指战员自觉地模范地执

行。

1935年4月,在巧渡金沙江前夕,《红星》报第14期发表《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关于注意争取彝民的工作》的指示,指出:现在红军已到彝民地区,争取彝民,发动他们自己解放是极端重要的。到达彝民地区后,要广泛宣传党的民族政策,以示共产党与国民党,红军与白军的根本区别,同时不打彝民的土豪。1935年5月2日,红军总政治部又发表《关于支部工作的训令》。训令强调要“加紧争取群众及赤化的工作,创造新苏区不仅依靠胜利的战斗,还要依靠很好的群众工作”,因此,各支部必须保障部队对当地属民有很好的阶级友爱关系,和有很坚强的的纪律;同时,要协助指导员在本连队驻地进行宣传与组织群众的工作。当红军接近彝民地区时,朱德于5月14日致电林彪、聂荣臻、彭德怀、杨尚昆、董振堂、李卓然、邓小平、蔡树藩等人,指出:野战军已开始北进。各兵团北进中,要广贴标语,提出反对刘文辉、刘元璋、刘元塘烧房子、拉夫,强迫当兵,抽收苛捐杂税杀害彝民,反对中央军用纸票、拉夫、拉粮、强奸妇女、杀彝人等口号。同时,派得力干部,组织彝、汉族人民组成游击队。5月18日,朱德又给各军团负责人电示,指出:“各兵团须加紧彝边中工作,特别要争取其中积极分子随军行动,以便沿途组织和武装彝民群众。5月20日,中革军委致电各军团纵队首长,明确提出做好彝民工作与实现红军战略方针的关系。电令称:消灭敌人,渡过大渡河,进入川西北地区已成为目前战略上的实际要求。敌人已知道我们的战略要求,并且已有预防,他们企图利用地形和挑起彝民与红军的隔阂,以刘(湘)、蒋(介石)两部突击红军于大渡河南岸,同时以刘文辉、杨森等部在北岸,层层扼阻,破坏红军渡大渡河的计划。因此,红军除军事上部署外,要争取彝民群众到我们方面,并组织彝民游击队,反对刘、蒋等敌。中革军委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正确执行党的民族政策的指示,强调指出,在争取渡过大渡河之机,红军与彝民的“关系及其工作更有决定的意义。”为此,中革军委把发动与组织彝民、与收集架桥材料、扩大红军、瓦

解白军的宣传,列为四大竞赛的内容之一,号召红军过彝族地区时,对彝民要发动每人送他们一件礼物,毛瑟枪弹要尽量发给他们,并应携带其中积极分子,以便更易于号召和组织他们。《红星》报第17期又发表文章,号召全军努力实现总政治部提出的四大号召。其中争取彝民工作共有五点:(一)每个战士送一件礼物给彝民;(二)争取彝民当红军,扩大彝民游击队;(三)绝对不打彝民的土豪;(四)严格遵守红军的纪律,不脱离彝民群众;(五)每个连队与驻地彝民举行联欢。5月19日,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发出关于争取少数民族的指示。指示要求全军认识争取少数民族问题,对实现战略任务有决定意义。5月22日,总政治部在提出做好宣传鼓动工作时,强调要靠高度的纪律性,地方居民的工作来“百倍努力地做好争取少数民族的工作”,它的意义不仅是强渡大渡河,而且为这些地区变为游击区域奠定基础,一直发展成为四川苏区一部分。红军指战员在党中央和中革军委的领导下,模范地执行党的民族政策,认真做好争取团结彝民工作,取得良好效果。

二、向彝族人民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唤醒和提高彝族人民的爱国主义精神和革命的决心和信心。

毛泽东于5月19日到达西昌锅盖梁(今西宁)地区,即与强渡大渡河先遣队司令员刘伯承说:先遣队的任务,不是去打仗,而是宣传党的民族政策,用政策的感召力与彝民达到友好。只要我们全军模范地执行纪律和党的民族政策,取得彝族人民的信任和同情,彝民不会打我们,还会帮助我们通过彝族地区,抢先渡过大渡河。毛泽东要先遣队争取与彝族家支首领结盟修好,争取彝族上层人物和发动下层人民的工作同时开展。5月24日,毛泽东经冕宁大桥镇进入彝民地区,为了不打扰彝族群众,他同军委纵队的同志露宿在树林中,以身作则,带头执行党的民族政策。朱德除发布命令,教育全军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外,5月22日还在冕宁彝、汉群众大会上讲话,指出:彝、汉是一家,穷人要团结起来,打倒蒋介石和四川军阀,才能翻身过好日子。同时,以红军总司令名义发布《中国工

农红军布告》：“中国工农红军，解放弱小民族，一切彝汉平民，都是弟兄骨肉。”“红军万里长征，所向势如破竹，今已来到川西，尊重彝人风俗。纪律十分严明，不动一丝一粟，粮食公平买卖，价钱交付十足。”《布告》还揭露军阀压迫彝族人民的罪行，号召彝族人民团结起来，“共把军阀驱逐”，“设立彝人政府”，“实现平等自由”等等。《布告》的内容以及红军的实际行动，深得彝族人民的拥护，对红军顺利通过彝族区域起了重大作用。周恩来也极为关心在彝族地区执行党的民族政策的问题。他不但亲自听取汇报，并且在中革军委《训令》中，强调“以最大的努力争取彝民群众到我们方面”。刘伯承和聂荣臻受命出任先遣队的司令员和政委后，积极宣传和模范执行党的政策，主张用党的政策感动彝族人民。他们坚信依靠党的正确的民族政策，一定会顺利通过彝民地区。为此，当他们听了红军侦察组关于北上大渡河的道路的里程、敌情、居民情况、给养、彝族人民情况的汇报，又接见中共冕宁地下党员并听取他们汇报后，决定中央红军主力改道，通过彝族聚居区北上大渡河，并立即向中革军委作了汇报和提出改道的建议。中革军委接受他们改道的建议。终于胜利通过彝族地区，为强渡大渡河赢得宝贵的时间。

三、建立民族政权，彝族人民获得自由平等，当家做主的权利。

5月22日，红军在冕宁召开彝汉群众大会。朱德在大会上作了讲话，向彝汉民众宣传党和红军的宗旨和民族政策。指出只有他们团结起来，打倒蒋介石和四川军阀，才能翻身过好日子。大会宣布成立冕宁革命委员会，宣告彝汉人民在政治上一样，享有自由平等的权利。革委会主席由李井泉担任，革委会副主席由当地人陈野萍(陈荣檀)担任。革委会下设财粮科、政工科、民族科。革委会专设民族科、办理少数民族工作。革委会的成立，使彝汉人民翻身做了主人，更加拥护中国共产党和红军。

四、反对大汉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

红军除了模范地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外，还坚决废除反动的换班坐质制度。换班作质是反动当局为了确保对彝族人民的剥削和

压榨,分令各家支头人到县城里坐牢,作为人质。质彝可以以父代子,以兄代弟,以叔代侄,顶替换班。如县彝族人民稍有反抗,反动当局即向坐质的头人施加各种惨无人道的酷刑,甚至处死。换班坐质制是彝族人民的大灾难。“质彝”住的牢狱,暗无天日,便溺遍地,疾病丛生,死尸枕藉。彝族上自头人,下至老百姓都怨声载道。红军到冕宁县城后,在彝族人民支持下,放出全部换班坐质的头人,烧毁全部换班坐制的档案和官私田地粮册。经过红军教育,彝民群众的觉悟有了很大提高。红军离开冕宁后,由于彝民的坚决斗争,迫使国民党当局不敢恢复换班坐质制度。

在反对大汉族主义之际,红军也反对地方民族主义。刘伯承曾写信给彝务指挥官邓秀廷。信称:红军路经贵防,不以彝民为敌,彝民打枪我不还击,但路是一定要过的。此信既说明党的民族政策,又表示非借路北抗日的强硬态度。邓慑于刘伯承是川中名将和红军的威力,采取摆开打的架势,但不开枪的对策,明令彝族军官非他的命令不准开枪。在红军大呼“汉彝一家”、“汉彝是弟兄”等口号下,看着红军通过。红军还根据中革军委的指示,做好争取彝族的工作,消灭屯兵群众与红军为敌现象。

五、帮助建立和发展彝族的武装,以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反动当局。

红军到达冕宁后,帮助彝汉群众建立自己的武装,反对反动当局多如牛毛的苛捐杂税。武装名称谓“抗捐军”,以表示彝汉群众保卫新生民主政权,“打富济贫”,促进汉彝民族团结,共同反对反动当局剥削和压迫的宗旨。

刘伯承和果基约达(小叶丹)歃血结盟后,刘伯承把一面书有“中国夷民红军沽鸡支队”的红旗赠给果基约达(小叶丹),并委任果基约达(小叶丹)为支队长,他的弟弟古基尔拉为副队长。还送枪支弹药给他们,帮助彝族人民建立自己的武装。

帮助中共地下组织建立游击队。5月14日,朱德命令各军团负责人,要派得力军政干部组织彝汉游击队。5月下旬,成立了游

击总队，由王首道任司令员，李井泉任政委。5月24日，朱德、周恩来、李富春、王稼祥给李井泉发出电报，告知根据红军经过彝民地域的经验，此间山地一时难容外籍红军，小游击队独立活动完全依托彝民又易与汉民造成对立，所以决定冕宁地区仅留下本地的抗捐军及本地人多的游击队，其军政领导干部由你们酌留数人。游击队活动区域应在冕宁附近彝汉杂居之地。令李井泉等随九军团开至大渡河北岸发展游击战争并吸引游击队、抗捐军中一部分彝汉人民随你们行动，并以一天时间，在当地扩充红军。电令明确指出，本地人陈荣檀（陈野萍）、廖志高亦随你们行动。26日，朱德在电令中，要李井泉和游击队做好单独通过彝族地区北上大渡河的打算。抗捐军虽然由于邓秀廷的镇压和挑起彝汉的矛盾，被击溃、散失，但留下的同志和当地彝汉人民一道仍坚持斗争。

六、尊重彝族人民的风俗习惯、宗教信仰、语言、文字，以便争取和团结彝族的上层人物和广大群众。

彝族人民有许多风俗习惯，他们各家支也有各家支的规矩，红军都自觉尊重。进入彝族地区后，中共中央规定，不打彝族的土豪，如果彝族人民一定要打他们所痛恨的彝族土豪，红军也不参加，由他们自己动手打。当地无土豪（汉族）可打，红军又要补充给养时，红军要出钱买，或宣传彝汉人民自觉自愿捐助，万不得已，也要出借据向他们借。这条规定既团结了彝族上层人物，也发动了彝族人民。又如彝族人民好客热情，红军必须以诚相待；当时彝族不许汉人或其他民族与他们的妇女接触或通婚等等，红军对彝族风俗习惯绝对尊重，因此，也得到彝族人民的信赖。

七、改善彝族和汉族、彝族和其他民族、彝族之间的关系，巩固他们之间的团结，以共同对敌。

彝汉矛盾由于反动当局的镇压、剥削以及挑拨离间等由来已久。当时曾流传一句话：“不杀蛮子（彝民）三分罪”，说明民族压迫之深，根本不把彝民当人看待，因此彝民的反抗也是理所当然的事。红军只有以实际行动来表明中国共产党和红军为人民服务的

宗旨,以尊纪爱民的模范行动表明红军与白军的本质区别,共产党领导人与国民党反动派当局的本质区别,才能赢得彝民的尊重和信赖,从而解决彝汉之间的矛盾。又由于反去当局采取“以夷制夷”的反动政策破坏彝族群众内部的团结,挑起他们“打冤家”,发生械斗。面对彝族内部的矛盾,红军不是扩大他们之间的矛盾,参予“打冤家”,而是以民族团结去解决他们之间的矛盾。红军为他们树立了民族团结的好榜样。

八、正确执行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上层统战与下层统战同时进行。

朱德于5月22日曾给左权、刘亚楼一份火急电报,提出关于俘虏敌兵的政策。电称,如果俘虏的是刘文辉的部队,则加强政治工作后,释放数名俘虏回去,扩大红军的政策影响。如果是彝兵,就要特别优待和加紧政治工作,然后全部释放,并托他们携带红军的信件给彝兵首领,表明红军尊重少数民族的政治主张,并请他们派代表来与我们接洽。5月23日,王稼祥、李富春在电令中提出,红军与彝民已有关系的,或在彝民不敌视红军条件下,一军团在箐箕湾,五军团在拖乌附近应各留下“三人工作组”继续进行已与我们接头的彝民工作,一直到最后部队通过为止。三人工作组的任务是巩固已有的关系,努力进行尚未找好关系的部族。电令指出,彝族各支派之间都应联系,团结一致打倒刘家军阀。

毛泽东5月20日到达冕宁县松林地区。此后,他接见了县城附近的彝族头人沽基达涅。沽基达涅向毛泽东报告了从冕宁到大渡河一带的各个彝族家支及其头人沽基约达、沽基洛莫子、罗洪作一、罗洪点都等4人的情况。毛泽东委托沽基达涅与这4人联系,并转送红军给他们的礼品。

朱德5月23日致电彭德怀、杨尚昆等同志,告知刘伯承在冕宁县袁居海子(今彝海子)同彝族沽基家支首领沽基约达(小叶丹)歃血为盟的情况,以及中央采纳刘伯承、聂荣臻的建议,已决定中央红军改道冕宁、安顺场北进的决策。朱德专电通报“彝海结盟”情

况,说明中共中央对“彝海结盟”的重视。从中也可以看出“彝海结盟”的重大意义。

此外,红军在改善和提高彝民生活,帮助发展民族经济、培养民族干部等方面,所做的一些有益的工作,也赢得彝族人民的拥护和信赖。

“彝海结盟”是党执行正确的民族政策的结果。彝族人民通过党的具体政策,认清了红军的性质和宗旨,衷心拥护红军的主张和党的民族政策。先遣队离开冕宁后,沽基约达(小叶丹)忠实地执行了刘伯承的嘱托,将彝民组织起来,护送红军后续部队过境。中央红军安全通过了彝民地区,为强渡大渡河,击破国民党军队的封锁和堵截,赢得了宝贵时间,使蒋介石企图迫使红军重蹈石达开覆辙的阴谋彻底破产。

“四人帮”对邓小平出席联大之诘难

苏 采 青

1971年7月9日至11日，周恩来总理与美国总统尼克松的国家安全事务助理基辛格就中美关系解冻问题会谈后，于7月16日发表了联合公报，向世界宣布尼克松总统将访问中国。其后，在10月25日召开的第26届联合国大会上以76票赞成、35票反对、17票弃权的压倒多数，通过了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等23个国家提出的要求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一切合法权利，立即把台湾蒋介石集团的代表从联合国的一切机构中驱逐出去的提案。

1971年10月26日，我国政府接到联合国秘书长正式通知：联合国大会决定恢复中国在联合国的一切合法权利，并接纳中国为联合国安全理事会5个常任理事国成员。在此前后，我国外交战线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包括日本在内的数十个国家同我国建立了外交关系。

就在我国外交工作顺利发展的情况下，在联合国即将召开第6届特别会议的前夕，毛泽东于1974年2月22日会见赞比亚总统卡翁达时，提出了三个世界划分的战略。毛泽东说：“我看美国、苏联是第一世界。中间派、日本、欧洲、加拿大是第二世界。咱们是第三世界。”“第三世界人口很多。亚洲除了日本，都是第三世界。整个非洲都是第三世界，拉丁美洲是第三世界。”毛泽东希望世界人民联合起来反对霸权主义，结成最广泛的反霸统一战线。

随着召开联大特别会议时间日益临近，确定我国出席联大会议代表团组成问题提上了日程。此事是关系到能否把毛泽东主席

的三个世界划分的战略思想和我国外交政策向大会进行正确宣传,以发挥广泛影响的重大问题。

为此,外交部于1974年3月20日左右,就我国代表团团长人选问题专门行文请示毛泽东主席。毛泽东主动提出由邓小平当团长,乔冠华当邓小平的参谋。同时,毛泽东批示,这件事不要讲是他的意见,还是由外交部写报告提出为好。

随后,外交部于3月22日向中央呈送了关于代表团人选的请示报告。

周恩来总理于3月24日指示同意外交部报告。只是考虑到政治局有几位同志关心叶剑英的高血压症右眼皮下出血尚未痊愈,而王洪文又忙于指导批林批孔运动,需要邓小平协助中央军委的工作,所以建议在长达3周的联大会议期间,邓小平可以只出席头1周,除向大会讲话外,再与多方面重要人物进行必要的接触,便可回国。周总理还批示,要把他的批示意见首先呈报毛泽东主席。暂不送王洪文、康生。在毛泽东主席批示后送叶剑英、张春桥、江青、姚文元、李先念、邓小平核阅,然后退外交部办。

毛泽东于3月24日当天,圈阅了周恩来的指示意见。

24日晚,江青在钓鱼台召见外交部的王海容、唐闻生。江青对王、唐进行指责,并强令他们撤回上述报告。王、唐两位同志一再说明:第三世界国家十分重视此次会议,许多国家元首都要出席大会,由邓小平率团出席此次会议的报告毛主席已经圈阅,外交部无权撤回经毛泽东主席批准的报告。

由于江青出面发难,周总理在3月25日下午参加毛泽东与坦桑尼亚总统尼雷尔的会见之后,曾提出与王洪文一起向毛泽东请示。当天毛主席太累没有能面谈。毛泽东让秘书传话说:关于邓小平出国的事,他是这个意见。如果政治局大家都不同意,那就算了。周总理当即表示,将在3月26日向政治局传达,并对有关同志做工作。王洪文当时表白说:原来他不清楚。既然毛主席这样说了,当照办。周总理委托王洪文跟张春桥、姚文元谈谈。

然而，这天（25日）下午，江青又4次打电话给王海容、唐闻生，继续逼他们撤回让邓小平率团出国的报告。

王海容、唐闻生很担心3月26日中央政治局会议会发生问题，于是打电话到毛主席处请示：毛主席是否仍主张让邓小平率团出国？他们可否将毛主席提议让邓小平当团长的意见说出去？秘书回话时除了重复3月25日下午的话，还加了一句至关重要的话：毛主席说，如果实在不行，也可以说明，让邓小平去是他提议的。

3月26日，中央政治局在人民大会堂东大厅开会。中途，江青叫王海容、唐闻生也去参加会议。王、唐走进会场就受到江青的责问：让邓小平率团出国究竟是毛主席的意见，还是外交部的意见？王、唐说：报告是外交部写的。江青把王、唐叫到东大厅旁边的小房间里继续施加压力，并说：中央军委要开会解决李德生的问题，邓小平必须参加会议。江青还说：首先要搞好根据地，国外的事相对次要，等等。王、唐未予置理。江青便回到会场继续无理取闹。当与会的其他政治局成员都表示同意毛主席的意见时，江青说：毛主席是允许我保留意见的。当年发动文化大革命前，毛主席并不同意批判彭真、吴晗，但允许我保留意见。后来我组织了批《海瑞罢官》的文章，毛主席还是支持了我，这样才开始了文化大革命。

中央政治局会后，王海容、唐闻生看到这件事使周总理很为难，就先把会议情况向毛主席作了报告。3月27日，毛主席写了批评江青的信。同时，让秘书把信的内容打电话告诉了王、唐二同志。

江青收到毛主席的批评信后，于当晚24时复信给毛主席，表示拥护毛主席让邓小平率团出国的提议。但是，3天后，当中央政治局再次开会，对邓小平参加联大会议的方针问题进行讨论时，江青、张春桥和姚文元都称病不出席会议。此事充分暴露了“四人帮”的反革命两面派的嘴脸。

“四人帮”历来仇视邓小平。此时，他们正为实现在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组阁的如意算盘绞尽脑汁。尤其在周恩来总理已

患重病之际，在“四人帮”的心目中，邓小平已经成为他们实现组阁阴谋的最大威胁。即使已知是毛泽东提议让邓小平率团出国，也是要极力反对。他们对邓小平走出国门登上国际会议讲坛所产生的影响是十分惧怕的。

1974年4月6日至16日，邓小平率团赴美出席联合国大会第六届特别会议。4月10日，邓小平团长在大会发言，第一次向世界阐明了中国关于“三个世界”划分的理论。邓小平在发言中还对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提出了如下主张：国家之间的政治和经济关系都应该建立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国际经济事务应该由世界各国共同来管，而不应该由少数国家垄断；占世界人口绝大多数的发展中国家应该参与决定国际贸易、货币、航运等方面的大事；发展中国家对自己的自然资源应该享有行使永久性主权，他们关于改善对外贸易条件的要求应该予以满足，他们建立的各种原料输出国组织应该得到支持；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援助，应该严格尊重受援国家的主权，不附带任何政治、军事条件，不要求任何特权；对发展中国家提供的贷款应该是无息或低息的，必要时可以延期偿付，甚至减免；对发展中国家的技术援助应该实用、有效、廉价、方便，派往受援国的专家和人员应该向受援国人民认真传授技术，尊重受援国的法令和民族。而不应该要求特殊待遇，更不得进行非法活动。

邓小平的发言受到参加会议的第三世界国家的普遍欢迎，外电作了大量报导。

邓小平不负重托，此次美国之行，成功地完成了党中央交给的、出席1974年联大特别会议的任务。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 (文件集)中译本即将出版

陈 夕

90年代初,由于俄国政治体制的变革,导致了俄罗斯国家档案管理机构亦发生了巨大变化,并从1993年开始实行《关于俄罗斯联邦档案馆馆藏及档案馆库管理的基本法》。这一法规规定了大部分档案资料的保密期限为30年;而一些涉及国家机密的文献,其公开有可能对国家安全造成损害,以及涉及个人隐私的档案保密期限为75年,并且后者的使用需征得当事人、其亲属或委托人的许可。随着这一法规的颁布,一些大量的罕见的甚至是从未公布的文献资料被重新归档、整理、复制、开放和陆续出版。这其中最显赫的成果之一就是由俄罗斯科学院远东研究所和俄罗斯现代史文献保存与研究中心同德国柏林自由大学东亚研究会联合编辑的,过去从未公布的有关联共(布)、共产国际对华政策的档案文件集——《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计划出5—6卷,时间是从1920年至1949年)。

收入该文件集的资料大致包括以下几类:

一类是共产国际领导机构,首先是其代表大会及全会的文件,如记录、笔记及决议。还有筹备召开代表大会及全会的资料及共产国际执委会中国问题委员会的资料(中国问题委员会是由苏共、共产国际、苏联军事与经济部门领导机构的代表组成的)等。

另一类是共产国际执委会各个领导机构的文献,如主席团的文献资料,政务书记处文件,共产国际执委会书记处文件(这些机构在代表大会及全会休会期间讨论并通过了一系列重要决议与指

示,其文献包括讨论有关问题的备忘录、会议筹备资料和参考资料,以及各项决议的原件)。

共产国际执委会档案文献还包含有:共产国际执委会东方部与东方书记部文献(这两个部的工作重点是研究中国政策问题);东方部远东局的文献资料(远东局创建于1923年1月,1925年曾在符拉迪沃斯托克办公,后来,即1925至1927年办公地点移到中国);共产国际执委会派驻中国代表们的文献资料。这些代表有:马林、吴廷康、鲍罗廷、罗易、罗明纳兹等;远东局与其在中国的代表之间的通信及其他材料。在这些档案文件中还有代表们从中国写回的报告书,政治及军事顾问通告的各种消息,如关于中国生活的各个层面,关于各个团体与政治力量的活动情况,最主要的是关于中国共产党与国民党的活动情况。

另外,该文件集还收有中国共产党的一些文献与资料,如中共中央机构、其地方组织以及个别人物的文件、决策和工作报告;中国共产党与共产国际就各种问题进行交流的书信;1928年在莫斯科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六次代表大会的材料,包括委员会筹备资料、代表大会各例会记录、各项决议草案方案以及1935年8月共产国际七大以后在莫斯科召开的中国代表团会议的记录等。

该文件集还收录了建于共产国际解散以后(1943年)的苏共中央国际部的文件,这些文件反映了1944年至1949年苏共中央与中共中央、与中国的关系。

目前,这一文件集的第一卷已出俄文、德文两种版本,中文版的版权被中国中共党史学会买断,由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黄修荣、马贵凡等组织翻译,计划1996年秋季出版,其他各卷也将陆续出版。

第一卷(卷名为《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民族革命运动》)收录了1920年至1925年的有关档案文件205件,其中极为珍贵的有列宁、布哈林、斯大林、托洛茨基、契切林、加拉罕、越飞、维经斯基、鲍罗廷、孙中山、陈独秀、瞿秋白等迄今从未公布过的文电,

全书共 769 页。在此基础上,该卷中文版将俄国十月革命至 1925 年间其他有关中国革命的重要中文资料同时编入,定名为《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革命文献档案资料选辑》第一卷、第二卷,全书由黄修荣审定。其他各卷的译、校、编、审工作亦由国内权威人士在高质量地进行着。

毋庸置疑,这是一套具有极高的学术价值的档案资料。它的问世,可以使我们更客观地还原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革命 30 年历史的来龙去脉,更加了然于不同历史时期联共(布)、共产国际领导人对中国各军事集团、政治集团和重要人物的态度和策略,更具体地弄清楚共产国际代表、苏联驻华使节及顾问在华活动以及他们之间的共识和分歧,在此基础上,甚或改变我们对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革命关系史中某些传统的看法,从而深化中共党史、中国革命史、中国近现代史、中苏关系史、国共关系史、共产国际与中国革命问题以及孙中山等重要人物的研究。缘此,特为该书作一介绍,希望引起专家、研究者的注意。

附录:

《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民族革命运动》(文件集)第一卷
(1920—1925)目录

- 1、维经斯基给某人的信(1920 年 6 月)
- 2、维经斯基给俄共(布)中央西伯利亚局东方民族处的信
(1920 年 8 月 17 日)
- 3、维连斯基—西比里亚科夫给共产国际执委会的信(1920 年
9 月 1 日)
- 4、维连斯基—西比里亚科夫写给共产国际执委会的关于在东亚
人民当中开展国外工作情况的报告(1919 年 9 月至 1920 年 8
月)(1920 年 9 月 1 日)
- 5、斯托扬诺维奇给某人的信(1920 年 9 月 29 日)
- 6、刘江写给俄共(布)阿穆尔州委的报告(1920 年 10 月 5 日)

- 7、波塔波夫写给契切林的报告(1920年12月12日)
- 8、写给共产国际执委会的关于俄共(布)中央西伯利亚局东方民族处组织和活动情况的报告(节录)(1920年12月21日)
- 9、索科洛夫—斯特托霍夫关于广州政府的报告(1921年4月21日)
- 10、共产国际执委会小执行局会议记录(节选)(1921年8月26日)
- 11、契切林发给杨松的电报(节录)(1921年10月31日)
- 12、契切林写给列宁的信(1921年11月6日)
- 13、列宁写给契切林的便函(1921年11月7日)
- 14、杜霍夫斯基和舒末雅茨基直接通话记录(节录)(1921年12月2日)
- 15、契切林发给派克斯的电报(1921年12月7日)
- 16、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研究远东会议问题的会议记录(1921年12月26日)
- 17、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89)(1922年1月12日)
- 18、维连斯基—西比里亚科夫写给列宁的信(1922年3月15日)
- 19、维连斯基—西比里亚科夫给列宁的信(1922年3月15日)关于“中国督军”的附录
- 20、维连斯基—西比里亚科夫写给拉狄克的信(1922年4月6日)
- 21、李金写给共产国际执委会远东部的关于在华工作情况的报告(节录)(1922年5月20日)
- 22、杨松发给加拉罕的电报(1922年7月10日)
- 23、派克斯发给加拉罕的电报(节录)(1922年8月4日)
- 24、越飞写给吴佩孚将军的信(1922年8月19日)
- 25、越飞写给孙逸仙的信(1922年8月22日)

- 26、越飞发给加拉罕的电报(1922年8月25日)
- 27、孙逸仙写给越飞的信(1922年8月27日)
- 28、越飞发给加拉罕的电报(1922年8月30日)
- 29、越飞发给加拉罕的电报(1922年8月30日)
- 30、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24)(1922年8月31日)
- 31、越飞发给加拉罕的电报(节录)(1922年8月31日)
- 32、维经斯基写给中共中央的信(1922年8月)
- 33、越飞发给加拉罕的电报(1922年9月1日)
- 34、越飞发给加拉罕的电报(1922年9月4日)
- 35、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25)(1922年9月7日)
- 36、越飞写给孙逸仙的信(1922年9月15日)
- 37、越飞写给马林的信(1922年9月18日)
- 38、越飞写给吴佩孚将军的信(不晚于1922年9月18日)
- 39、马林为黑克尔同孙逸仙的谈话所作的记录(1922年9月26日)
- 40、吴佩孚写给越飞的信(1922年10月12日)
- 41、越飞发给契切林的电报(1922年10月17日)
- 42、越飞发给契切林的电报(1922年11月1日)
- 43、孙逸仙写给越飞的信(1922年11月2日)
- 44、越飞发给契切林的电报(1922年11月7、8日)
- 45、越飞发给加拉罕的电报(1922年11月9日)
- 46、越飞发给契切林的电报(1922年11月10、13日)
- 47、越飞写给吴佩孚将军的信(早于1922年11月18日)
- 48、吴佩孚写给越飞的信(1922年11月20日)
- 49、共产国际四大决议:“中国共产党的任务”(不晚于1922年12月5日)
- 50、孙逸仙写给列宁的信(1922年12月6日)

- 51、孙逸仙写给越飞的信(1922年12月20日)
- 52、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讨论中国问题会议记录(1922年12月29日)
- 53、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会议速记稿(1922年12月29日)
- 54、中国共产党1923年支出预算(1922年12月)
- 55、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42)(1923年1月4日)
- 56、共产国际执委会会议速记稿(1923年1月6日)
- 57、越飞写给俄共(布)、苏联政府和共产国际领导人的信(1923年1月13日)
- 58、托洛茨基写给越飞的信(1923年1月20日)
- 59、维经斯基写给共产国际东方部的信(1923年1月25日)
- 60、越飞写给俄共(布)、苏联政府和共产国际领导人的信(节录)(1923年1月26日)
- 61、越飞对同孙逸仙合作的前途和可能造成的后果的看法(1923年1月26日)
- 62、托洛茨基写给加米涅夫的信(1923年2月26日)
- 63、维经斯基向共产国际书记处所作的关于共产国际执委会东方部远东局工作情况的工作报告(节选)(1923年2月22日)
- 64、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53)(1923年3月8日)
- 65、维经斯基写给共产国际执委会东方部主任萨发洛夫的信(1923年3月8日)
- 66、维尔德写给维经斯基的信(1923年3月11日)
- 67、托洛茨基写给斯科良斯基和加米涅夫的信(1923年3月13日)
- 68、维经斯基向共产国际执委会东方部所作的关于中国局势的报告(1923年3月24日)
- 69、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57)(1923年3月26日)

日)

70、维经斯基发给萨发洛夫的电报(1923年3月27日)

71、东方部写给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的关于1923年第一季度工作情况的报告(1923年4月4日)

72、萨发洛夫写给俄共(布)中央政治局的信(1923年4月4日)

73、维尔德写给某人的信(1923年5月22日)

74、共产国际执委会东方部给共产国际执委会东方部出席中共三大的代表的指示草案(1923年5月23日)

75、布哈林写给维经斯基的便函(不晚于1923年5月24日)

76、布哈林对共产国际执委会东方部给中共三大的指示草案的修改(不晚于1923年5月24日)

77、青年共产国际执委会写给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的信(1923年5月31日)

78、陈独秀写给萨发洛夫的信(1923年7月1日)

79、维尔德写给维经斯基的信(1923年7月26日)

80、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21)(1923年8月2日)

81、斯列帕克写给维经斯基的信(1923年8月25日)

82、巴拉诺夫斯基关于国民党代表团拜访鲁祖塔克情况的报告(1923年9月7日)

83、巴拉诺夫斯基关于国民党代表团拜访斯克良斯基和加米涅夫情况的报告(1923年9月10日)

84、杜霍夫斯基关于国民党代表团情况的札记(不晚于1923年9月10日)

85、关于国民党代表团访问第144步兵团情况的报告(1923年9月17日)

86、加拉罕写给鲍罗廷的信(1923年10月6日)

87、国民党代表团关于中国民族运动和党内情况的书面报告

(不晚于 1923 年 10 月 18 日)

88、维经斯基写给张国焘的信(1923 年 10 月 24 日)

89、巴拉诺夫斯基关于国民党代表团访问“红玫瑰”工厂情况的报告(1923 年 10 月 27 日)

90、契切林写给季诺维也夫的信(1923 年 11 月 1 日)

91、托洛茨克写给契切林和斯大林的信(1923 年 11 月 2 日)

92、巴拉诺夫斯基关于国民党代表团拜访斯克良斯基和加米涅夫情况的报告(1923 年 11 月 13 日)

93、季诺维也夫写给契切夫和布哈林的附在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所作出的关于中国民族解放运动和国民党问题的决议案上的便函(1923 年 11 月 23 日)

94、斯列帕克写给维经斯基的信(1923 年 11 月 25 日)

95、共产国际执委会会议记录(1923 年 11 月 26 日)

96、关于有国民党代表团参加的共产国际执委会会议情况的速记报告(1923 年 11 月 26 日)

97、巴拉诺夫斯基关于国民党代表团拜访托洛茨基情况的报告(1923 年 11 月 27 日)

98、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关于中国民族解放运动和国民党问题的决议(1923 年 11 月 28 日)

99、巴拉诺夫斯基关于国民党代表团访问苏联情况的报告(1923 年 12 月 5 日)

100、契切林写给季诺维也夫的信(1923 年 12 月 5 日)

101、鲍罗廷关于华南情况的札记(1923 年 12 月 10 日)

102、鲍罗廷同瞿秋白谈话记录(1923 年 12 月 16 日)

103、加拉罕写给鲍罗廷的信(1923 年 12 月 27 日)

104、鲍罗廷写给维经斯基的信(1924 年 1 月 4 日)

105、共产国际执委会东方部写给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的报告(1924 年 1 月 15 日)

106、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64)(1924 年 1 月

24 日)

107、鲍罗廷写给加拉罕的信(1924 年 1 月 25 日)

108、斯列帕克写给维经斯基的信(1924 年 2 月 8 日)

109、加拉罕写给契切林的信(1924 年 2 月 29 日)

110、加拉罕写给鲍罗廷的信(1924 年 2 月 13 日)

111、鲍罗廷的札记和通报(选录)(不早于 1924 年 2 月 16 日)

112、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80)(1924 年 3 月 20 日)

113、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81)(1924 年 3 月 27 日)

114、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东方委员会关于中国问题的决定(不早于 1924 年 4 月)

115、维经斯基写给拉斯克尔尼科夫的信(1924 年 4 月 21 日)

116、拉斯克尔尼科夫的报告(1924 年 6 月 2 日)

117、国民党中央执委会第 40 次会议通报(1924 年 7 月 3 日)

118、加拉罕写给鲍罗廷的信(1924 年 7 月 12 日)

119、陈独秀写给维经斯基的信(1924 年 7 月 13 日)

120、中共广东组织就鲍罗廷的报告所作的决议(1924 年 7 月 15 日)

121、鲍罗廷写给瞿秋白的信(1924 年 7 月 18 日)

122、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12)

123、同孙逸仙和廖仲恺谈中国农民问题记录(1924 年 8 月 10 日)

124、国民党二中全会讨论同共产党人关系问题情况的通报(不早于 1924 年 8 月 30 日)

125、陈独秀写给维经斯基的信(1924 年 9 月 7 日)

126、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22)(1924 年 9 月 11 日)

127、中共中央全会就瞿秋白同志关于广东省政治路线问题的

报告所作的决议(不迟于 1924 年 10 月 8 日)

128、中共中央写给鲍罗廷的信(不晚于 1924 年 10 月 10 日)

129、陈独秀写给共产国际远东部的信(1924 年 10 月 10 日)

130、维经斯基发给季诺维也夫的电报(1924 年 11 月底)

131、维经斯基写给加拉罕的信(1924 年 10 月 7 日)

132、拉斯克尔尼科夫和穆欣写给季诺维也夫的信(1924 年 12 月 16 日)

133、维经斯基写给拉斯克尔尼科夫的信(1924 年 12 月 19 日)

134、鲍罗廷关于国民党情况的报告(1925 年 1 月 24 日)

135、瞿秋白写给鲍罗廷的信(1925 年 1 月 26 日)

136、鲍罗廷的报告(1925 年 2 月 14 日)

137、维经斯基写给中共中央和鲍罗廷的信(1925 年 2 月 15 日)

138、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52)节录(1925 年 3 月 13 日)

139、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52)节录(1925 年 3 月 13 日)

140、鲍罗廷写给加拉罕的报告(1925 年 3 月 14 日)

141、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53)(1925 年 3 月 19 日)

142、陈独秀写给共产国际执委会的第 2 号报告(1925 年 3 月 20 日)

143、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55)节录(1925 年 4 月 2 日)

144、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55)节录(1925 年 4 月 2 日)

145、鲍罗廷的报告《孙之死与国民党》(1925 年 4 月 6 日)

146、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1)

(1925年4月17日)

147、维经斯基写给加拉罕的信(1925年4月22日)

148、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62)(1925年5月7日)

149、维尔德写给维经斯基的信(1925年5月13日)

150、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63)(1925年5月15日)

151、共产国际执委会东方部写给共产国际执委会主席团的报告(1925年5月16日)

152、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2)(1925年5月29日)

153、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3)(1925年6月5日)

154、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66)(1925年6月11日)

155、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67)(1925年6月)

156、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68)(1925年6月25日)

157、瓦西里耶夫写给中共中央的信(1925年7月21日)

158、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4)(1925年7月28日)

159、维经斯基写给拉斯克尔尼科夫的信(1925年8月4日)

160、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5)(1925年8月5—7日)

161、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75)(1925年8月13日)

162、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75)节录(1925年8月13日)

163、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6)(8月18日)

164、维经斯基的报告(1925年8月19日)

165、共产国际执委会东方部关于中共军事工作的指示草案(早于1925年8月21)

166、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7)(1925年8月21日)

167、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76)(1925年8月22日)

168、拉斯克尔尼科夫写给伏龙芝的信(1925年8月22日)

169、拉斯克尔尼科夫写给伏龙芝的信(1925年8月24日)

170、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77)(1925年8月27日)

171、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8)(1925年8月29日)

172、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9)(1925年9月5日)

173、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10)(1925年9月16日)

174、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79)(9月17日)

175、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79)节录(1925年9月17日)

176、瓦西里耶夫写给季诺维也夫的信(1925年9月21日)

177、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11)(1925年9月23日)

178、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80)(1925年9月24日)

179、斯莫连采夫写给加拉罕的便函(1925年9月25日)

180、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12)

(1925年9月28日)

181、维经斯基的报告(1925年9月28日)

182、共产国际执委会给中共中央的指示草案(1925年9月28日)

183、温绝利赫特和波尔特诺夫斯基写给斯大林的报告(1925年9月30日)

184、斯莫连采夫写给加拉罕的信(1925年9月30日)

185、波尔特诺夫斯基写给瓦西里耶夫的信(1925年10月1日)

186、瓦西里耶夫写给维经斯基的信(1925年10月2日)

187、斯莫连采夫对向人民军和广州提供物质支援计划的解释(1925年10月7日)

188、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驻华教官工作条件调整小委员会会议记录(1925年10月9日)

189、伏龙芝写给俄共(布)中央政治局的关于中国军事政治形势的便函(1925年10月13日)

190、瓦西里耶夫写给季诺维也夫的信(1925年10月14日)

191、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83)(1925年10月15日)

192、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13)(1925年10月19日)

193、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小委员会关于在中国开设领事馆的建议(不早于1925年10月19日)

194、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84)(1925年10月22日)

195、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中国委员会会议记录(编号:14)(1925年10月26日)

196、陈独秀写给中共莫斯科州委的信(1925年10月28日)

197、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86)(1925年10月



国防大学 2 062 9277 8

29 日)

198、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88)(1925 年 11 月 5 日)

199、维经斯基报告节选(1925 年 11 月 11 日)

200、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93)节录(1925 年 12 月 3 日)

201、俄共(布)中央政治局会议记录(编号:93)节录(1925 年 12 月 3 日)

202、拉斯克尔尼科夫写给维经斯基的信(1925 年 12 月 4 日)

203、拉斯克尔尼科夫写给加米涅娃的信(1925 年 12 月 11 日)

204、胡汉民在莫斯科的工作计划(不晚于 1925 年 12 月 11 日)

205、拉菲斯同胡汉民谈话记录(1925 年 11 月 12 日,12 月 7、12 日)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中共党史资料 第五十八辑

作者=

页数= 1 0 0 0

S S 号= 0

出版日期=

封面
书名
版权
目录
正文